

股票代碼：3402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一一〇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八日刊印

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s://www.wholetech.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 吳麗玉

代理發言人：謝清泉

職 稱： 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 (03)522-8823 分機 1610

電 話： (03)522-8823 分機 1100

E-mail : livia@wholetech.com.tw

E-mail : sting@wholetech.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與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 新竹市東華路 14 號 8 樓之 1

電 話： (03)522-8823

工 廠 地 址： 台南市安定區安定里 42 之 12 號

電 話： (06)597-5255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 台北市大安區(106)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 址： <https://www.capital.com.tw/agency/>

電 話： (02) 2702-3999

四、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 葉東輝會計師、高逸欣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 <https://www.deloitte.com.tw>

電 話： (02)2725-9988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資訊之方式： 無。

六、 公司網址： <https://www.wholetech.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 營業報告	3
二、 一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6
貳、 公司簡介	9
參、 公司治理報告	12
一、 組織系統	12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6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3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65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65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5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6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7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8
肆、 募資情形	69
一、 資本及股份	69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75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75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5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5
六、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5
七、 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75
伍、 營運概況	76
一、 業務內容	76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87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6
四、 環保支出資訊	96
五、 勞資關係	96
六、 資通安全管理	101
七、 重要契約	103
陸、 財務概況	104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04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9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3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1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1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14
一、財務狀況.....	114
二、財務績效.....	114
三、現金流量.....	11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1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6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1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7
捌、特別記載事項	12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2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	129

壹、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致股東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對漢科的支持與關心。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發布年度半導體產業矽晶圓出貨預測報告，看好全球矽晶圓產業前景，預測出貨量一路走強至2024年。這波漲幅又以邏輯、代工和記憶體部門為最大宗，在終端市場推動下，半導體出現強勁的長期成長需求，帶動矽晶圓出貨量顯著攀升，趁勢帶動半導體建廠、設備等相關產業的成長。本公司也因此受惠成長，加上持續深耕我們熟悉的高科技廠房市場，經營團隊全心投入，堅持一貫地穩健經營策略，以嚴謹管控加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接單以能獲利為首要目標，110年度合併營收較109年成長20.5%，並提高營運獲利，110年基本EPS 3.93元，較109年基本EPS 2.94元成長，以回饋股東的支持。

110年度漢科集團整體營運情形分析報告如下：

單位：仟元

營業收入：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營收	%
110年	2,585,108		448,400		319,897		134,912		(56,713)		3,431,604	
109年	2,247,563		270,265		328,734		102,311		(101,044)		2,847,829	
營收增(減)	337,545	15%	178,135	65.9%	(8,837)	(2.7%)	32,601	31.9%	44,331	(43.9%)	583,775	20.5%

營業利益：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10年	237,620		69,464		55,046		3,284		115		365,529	
109年	231,336		10,982		41,321		(1,177)		243		282,705	
損益增(減)	6,284	2.7%	58,482	532.5%	13,725	33.2%	4,461	(379%)	(128)	(52.7%)	82,824	29.3%

稅前純益：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10年	352,379		72,512		57,843		6,617		(114,854)		374,497	
109年	269,523		19,426		43,655		1,334		(43,096)		290,842	
損益增(減)	82,856	30.7%	53,086	273.3%	14,188	32.5%	5,283	396%	(71,758)	166.5%	83,655	28.8%

稅後淨利：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10年	281,194		61,090		48,498		5,265		(114,853)		281,194	
109年	211,571		10,873		31,117		1,107		(43,097)		211,571	
損益增(減)	69,623	32.9%	50,217	461.8%	17,381	55.9%	4,158	375.6%	(71,756)	166.5%	69,623	32.91%

110年度基本盈餘每股為3.93元，109年度基本盈餘每股為2.94元。

主要原因：總公司於110年度獲利增加，加上上海二家孫公司及子公司新加坡漢科稅後淨利上升，故合併利益較前一年增加。

近年來漢科積極擴展新業務，加入第七事業部研發製造半導體化學供應系統及高科技濕製程設備、第五事業部自行研發的廢氣處理設備Local Scrubber接獲台灣半導體大廠大量訂單並持續不斷研發新機型，且本公司有能力朝統籌規劃、整廠輸出模式營運，期望創造極佳之行銷動能，敬請各位股東期待我們再創佳績。

展望未來新的一年，SEMI(國際半導體產業協會)資料顯示半導體仍有大幅成長，半導體製造資本支出持續增加，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更兢兢業業，務實地執行公司策略。在業務市場方面，漢科持續既有市場並開發新型產品業務，擴大市場範圍，並延續過去與客戶建立之長期銷售關係，另一方面督促子公司業務發展，提升集團經營綜效，發展出足夠彈性的應變能力，以鞏固集團的競爭優勢，維持競爭力於不墜。對未來之業績及獲利期能再創佳績，持續與客戶共同成長，與股東共享經營成果，持續秉持「誠信、守法、安全、品質、創新、服務」的經營理念，以誠信為創新基礎，永續經營。

再一次感謝各位股東繼續的支持及指導，並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 事 長：溫永宏
董事暨總經理：謝清泉
會 計 主 管：吳麗玉



一、營業報告

(一) 110 年合併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431,604	2,847,829	583,775	20.50%
營業成本	2,754,721	2,322,253	432,468	18.62%
營業毛利	676,883	525,576	151,307	28.79%
營業費用	311,354	242,871	68,483	28.20%
營業利益	365,529	282,705	82,824	29.30%
稅前淨利	374,497	290,842	83,655	28.76%

(二) 預算執行情形：110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3,431,604	2,847,829	20.50%
	營業毛利		676,883	525,576	28.79%
	稅後淨利		281,194	211,571	32.91%
獲利能 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8.17	7.17	13.95%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32	14.81	23.70%
	佔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50.04	38.70	29.30%
		稅前純益	51.27	39.82	28.75%
	純益率(%)		8.19	7.43	10.23%
	每股盈餘(元)(註)		3.88	2.90	33.79%

註：按追溯調整後之股數計算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研發成果

本公司係屬氣體管路工程服務業，技術來源主要係不斷經由與國內外科技工程合作承攬管路工程業務之機會，觀摩其工程設計、工程理念與材料篩選，從中探討國內外公司之工程設計及施工技術與本公司之差異，並引進新材料以自行自我創新工程技術及施工統籌專業管理能力，並分析其優劣，將精華之處轉化成適合國內作業環境之工程技術及材料，俾並應用於本公司之工程設計與施工作業上。

本公司自成立第四事業部投入研究設備後成績顯著，期間研發之設備陸續通過國內外認證，近幾年本公司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研發領域跨足太陽能及 LED 製成供應設備領域。多年來本公司強調自主研發、監造，致力投入半導體界特殊氣體供應領域，近年亦與國際知名原料商合作，研究開發新型之機台，提供客戶產業升級之選擇，強調客製化服務，現已成為半導體業界不可多得之衛星廠商。

此外，為因應政府及各廠商對於【設備本土化】及【環保節能】之政策及方向。於 100 年成立第五事業部，致力開發製程廢氣處理設備(Local Scrubber)，自主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提供市場上最新及最具競爭力的產品，並提供最好的服務，

替顧客量身打造最佳的方案為宗旨，目前主要生產之 Local Scrubber 採用高品質元件，以提供更耐用的使用壽命。產品設計中更加入了省電與省水模式，達到節能減碳的效果。產品也通過 SEMI S2、CE 認證、防爆電器設備(TS 認證)，確保品質符合國際規範。

第六事業系統軟體研發部成立以來，致力於系統軟硬體創新設計與技術整合之完整自主開發，軟體開發分為兩大項目自動控制工程軟體化設計及客製化應用軟體開發：

- (1)物聯網 IoT x AI 行動智慧工廠系統方案
- (2)自動控制工程軟硬體
- (3)系統整合軟硬體
- (4)電子商務
- (5)專案設計管理

Android 與 iOS APP、Web 應用軟體及 PLC/HMI 領域之完整自主研發設計。在專業軟體技術團隊全方位系統整合下，提供高效率高品質的與時俱進最新科技系統完整解決方案應用服務，藉以提升與合作夥伴們的創新時代競爭力

110 年度以前研發成果：

- (1)於 92 年 05 月 07 日取得國際半導體安全驗證規範證書，對於通過此規範除了證明產品之安全性及品質皆已達到國際級水準外，亦展現了研發團隊之優異開發能力。
- (2)97 年 7 月 15 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核准審定書：97)智專一(五)02060 字第 09720368350 號，發明名稱：鋼瓶拆卸安全裝置。
- (3)101 年度本公司德國知名原料商合作開發太陽能製程設備，並成功運用於實際生產，且產品良好。
- (4)成功開發設備不斷氣系統，並獲得知名企業認可，成功安裝於 TSMC 12" Fab。
- (5)本公司團隊自行研發切管機，為半導體界創新工法，並實際投入生產使用，亦於專利申請中。
- (6)本著精益求精精神，並且領先半導體技術成長，本公司自行研發、生產之氣瓶櫃亦重新投入設備 SEMI 認證，並於 103 年 8 月 12 日重新取得 SEMI S2/S8 認證。
- (7)103 年投入設備強供模組研發，並導入國內知名大廠使用，使客戶在使用本公司之氣瓶櫃上更有保障。
- (8)開發適用於 LED, 太陽能及半導體各製程使用之廢氣處理機。完成：
 - ①水洗式廢氣處理機 Wet Type Local Scrubber。
 - ②高溫氧化廢氣處理機 Thermal – Wet Type Local Scrubber。
 - ③水洗-高溫-水洗式廢氣處理機 Wet-Thermal – Wet Type Local Scrubber，並通過 SEMI S2 高科技設備安全基準之符合性評估。
 - ④電漿-水洗式廢氣處理機 Plasma-Wet Type Local Scrubber 開發，通過 SEMI S2 高科技設備安全基準之符合性評估，並獲戶採用。
 - ⑤燃燒式高效 PFC 廢氣處理機開發。通過 SEMI S2 評估認證，及獲戶採用。
 - ⑥觸媒式高效 PFC 廢氣處理機開發，通過 SEMI S2 評估認證。
 - ⑦開發氣瓶櫃配套用吸附式廢氣處理機 (Dry type Vent Scrubber)，通過 SEMI S2

評估認證並獲客戶採用。

⑧針對特殊氣體要求，完成兩型客製化廢氣處理機開發，並獲客戶採用。

⑨與台北科技大學合作開發 IPA 廢氣乾式處理技術完成，並取得專利。

(9)廢氣處理機相關發明專利：

104 年 6 月 11 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核准審定書：

發明第 I 487872 號發明名稱：燃燒式有害氣體處理裝置。

105 年 10 月 21 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核准審定書：

發明第 I 554326 號發明名稱：半導體廢氣處理設備。

107 年 12 月 21 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核准審定書：

發明第 I 644729 號發明名稱：粉塵濾淨裝置。

(10)102 年成功開發「集美樂 雲端紅利系統」獲新竹市民卡簽約合作、新聞媒體採訪，開發「集美樂行動行銷手機集點系統」提升商家營收，讓會員輕鬆享優惠，廣獲肯定。

(11)103 年完成集美樂 Jimeru 會員店家系統平台，智慧集點和搖搖樂等創新應用，頗受好評，獲客戶麥當勞、肯德基和萊爾富等採用。再增連結金流電子商務應用新趨勢，擴大行動行銷店家經營平台服務。

(12)104 年榮獲經濟部工業局技術服務機構服務能量「自動化系統整合規劃技術服務」合格登錄證書。

(13)104 年研發「智慧行動 IR 熱像儀系統」並通過工業技術研究院國家度量衡標準局認證，測量精準度認證器差高品質 1 度 C 內。

(14)105 年開發「IoT 行動智慧廠務系統平台」，推出『新世代行動智慧廠務系統』劃時代十大創新方案，領導業界提供最佳化之『智慧工廠 Smart Fab 系統整合服務』。且成功導入國內知名半導體大廠使用，藉以幫助客戶提升工廠效率迎向工業 4.0。

(15)105 年所獨創研發之 IR「熱源檢測裝置及其系統」榮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頒布『中華民國發明專利證書』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局頒布『實用新型專利證書』。

(16)106 年成功從製造到智造，研發物聯網 IOTxAI 行動智慧廠務系統方案，透過先進的 IT 與自動化技術，讓製造系統具有智能行動化的功能，提升管理效能、即時資訊降低成本。

(17)持續創新及精進研發工業 4.0 智慧工廠所需先進的技術：(a) IR 智慧巡檢系統 (b)Wireless 室內定位追蹤(c)Wireless 無線震動系統(d)ePM 智慧保修管理 (e)Barcode 智慧換瓶電子鎖(f)NFC 溫溼度紀錄感測器(g)NFC 智慧行動巡檢 (h)QR-code 設備/生產履歷 (i)Smart Meter 智慧節能電 (j)RFID 智慧倉儲物料管理(k)SEMS 智慧工程管理系统(l)Hookup 資料管理(m)Service 售後服務管理(n)LED 智慧照明能源管理(o)Big Data 大數據分析(p)CAM 外出登記系統 (q)IR 智慧防疫系統(r)RFID 智慧盤點系統(s)CAM 智慧盤點系統(t)CAM 智慧承攬商管理系统(u)HSE 智慧工安管理系统(v)Web 響應式形象網站等。

(18)自主 PLC/HMI 工程軟體開發，針對 VMB/VMP, Local Scrubber, 化學液體機台配合共同 PLC 研發，降低成本並自我掌握技術新能量，滿足內部需求及承接外

部案件，貼切配合原創硬體設計，完全整合系統的自動化控制。

- (19)本公司在化學系統領域不斷持續研發客製以滿足高端半導體設施的需求，成功完成氫氟酸稀釋系統、全廠化學監控系統、用於 CMP 的化學研磨液混合及供應系統作業，研發防爆型溶劑類化學供酸櫃並已取得 TS 防爆認證。
- (20)開發 Slurry 化學研磨液供應混酸設備，高精度混和，符合台灣各大半導體廠認可。
- (21)防爆有機溶劑，獲得(ISTI)2018 第 07-00053 號 TS 認證，並且獲得台灣各大半導體廠認可。
- (22)再生環保研磨液濾心再生，每年數千萬高回收效益符合台灣各大半導體廠認可。
- (23)進行各式廢氣處理機能耗改善。
- (24)因應國際法規不斷更新，漢科自主研發之氣瓶櫃亦不斷更新最新工安法規，於 109 年重新導入最新之防爆設備規定認證，並於 110 年 1 月取得取得最新防爆規格認證(Ex pzc II T6 Gc)，以提供半導體客戶最嚴謹之產品。
- (25)研發可處理 N_2O 之新機型，通過 SEMI S2 評估認證並獲客戶採用。

111 年度計畫研發項目：

- (1)持續與客戶及國內學術單位合作，針對業界面臨問題開發各式客製化廢氣處理設備。
- (2)持續針對 PM2.5 粉塵濾淨需求，精進小型化機構微粒去除效率驗證。
- (3)持續進行各式廢氣處理機能耗改善。
- (4)觸媒式高效 PFC 廢氣處理機開發，並進行 SEMI S2 評估認證。
- (5)針對 De-Nox 議題進行開發和研究，並進行 SEMI S2 評估認證。
- (6)增強不斷擴充研發發展與實績導入科技產業，在工業 4.0 智慧工廠多方面提供新應用及技術，項目如 (a)防疫熱像儀篩檢系統 (b)風險品質管理系統擴充 (c)承攬商地點出勤管理系統 (d)設備售後服務系統等。
- (7)德商客戶高純度化學系統充填設備暨 QC 以及大型化學 Tote 系統清洗裝置整體開發建置認可。
- (8)德商客戶高純度化學系統純化設備暨取樣裝置 QC 整體開發建置認可。
- (9)大型半導體廠供酸設備及供酸系統、廢酸回收系統、整廠設計建造，工程施工大型專案開發建置。

二、一一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秉持誠信守法、安全品質、創新服務的經營理念，誠信守法是公司永續經營的基石，安全及品質是品牌屹立不搖的保證，創新服務的精神是漢科人不斷前進的熱情，以百分百的行動力，嚴格執行客戶所交付的每一項任務，同時結合專業的工程管理能力及指揮系統，發揮高效率的服務品質，正是我們對所有客戶最好的承諾。

從客戶導向中學習挑戰與創新，從市場導向中擴展更完善的工程服務；而我們的服務團隊透過互相合作、分層負責與充分授權，滿足客戶需求並提供低成本、高效能之最佳解決方案。

善盡社會責任，落實公司治理，深化企業文化，永續發展。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2022 年由於通膨問題日漸嚴重，美國將啟動多輪的升息，加上地緣政治風險擴大，尤其俄羅斯與烏克蘭的開戰，更是為全球經濟表現增添不確定因素，又海運塞港缺櫃問題依舊存在，將造成下游終端業者長短料問題與影響訂單需求，此外，亦有新型變動病毒快速擴大，不過因重症率與死亡率均仍偏低，促使各國政府持續推進與病毒共存之政策，因此各國持續鬆綁管制措施，疫情對經濟的衝擊也已逐漸縮減，因此預期 2022 年全球消費力道仍可望有所復甦，尤其下半年更有杭州亞運、世界盃足球賽等，其中杭州亞運更是將電競賽事項列入正式比賽項目，因此預期 2022 年全球終端消費力道將屬穩定態勢，根據 IHS Markit 的預估資料，2022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達到 4.5%，總體經濟呈現穩定增長態勢。

有鑑於美國將持續箝制中國半導體業的發展，特別是將特定陸企列入出口管制清單中，美國除了自身限制半導體設計與技術輸往中國外，未來不僅將禁止極紫外光 EUV 光刻機的出口到中國，恐怕連浸潤式 ArF 深紫外光 DUV 曝光設備都將列入禁止出口中國品項。在上述情況下，中國半導體業國產化的進程將備受美國的干預，短期內供應體系仍需台系業者的協助，顯然 2022 年台灣半導體供應鏈仍有機會持續受益於中國重整供應鏈下的去美國化科技商機，半導體業受惠族群將包括手機晶片、類比 IC、IP 矽智財、RF IC、LCD 驅動 IC、光感測 IC、快充 IC、先進製程晶圓代工、異質整合封裝等領域。

2021 年基期偏高，促使大宗的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等應用市場出貨規模將呈現衰退態勢，不過面臨全球經濟的穩健成長，將有利於提振消費力道，5G 服務持續擴大下有利於智慧型手機的銷售表現，因此預估大宗產品衰退幅度將不大，此外，由於面板應用市場廣泛，新的應用市場與新產品持續被開發，包括智慧移動、智慧零售、智慧醫療、智慧家庭、智慧教育、智慧娛樂、AR/VR 裝置、穿戴式裝置、商用顯示器、公共顯示器等各應用市場，以及 Mini LED、超大尺寸電視、8K 電視、高階 NB、拼接式屏幕等新產品持續增長。2022 年我國顯示器面板製造業面臨成本上揚，以及 2021 年基期明顯墊高下，預測 2022 年我國顯示器面板製造業景氣將不如 2021 年，預期整體產業獲利規模仍將高於過去 2018 ~ 2020 年之獲利水準，海內外產值將小幅衰退 1.48%至 10,295.5 億元。

預估未來漢科部份營運將受通膨、升息、疫情、生產供應鏈的移轉、烏俄戰爭、氣候、減碳政策等影響，公司經營團隊必將全心投入，視現況做適時改變及因應，全體員工亦努力不懈，以較佳營運獲利為目標。

分析今年度市場仍維持於既有主要半導體、面板、LED 等大型客戶，相對而言提高管理能力務求降低成本及維持品質為第一要務。展望今年，本公司務求能提高市場佔有率，並期使未來之業績及獲利能再創佳績，這也是經營團隊的首要責任，公司將秉持「誠信、守法、安全、品質、創新、服務」的經營理念，以誠信為創新基礎，獲益分享給客戶、員工及投資大眾。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係無塵室工程中特殊氣體管路工程與空調、機電、消防工程、廢棄處理設備、濕製程設備及化學供應系統之專業廠商，同時具備科技業與工程業之雙重特性，因此其專業技術、工程經驗及品質信譽均為此類市場所重視。

今年度本公司將持續爭取上游原料供應廠商之配合並開發更多更有競爭力之上游供應商，以確保原料品質及來源無虞，並維持與客戶間長期合作關係，持續提高本身技術層次，以獲得更多客戶認同及創造業績持續成長。此外，為因應業務之推展，積極建構完整之國際行銷通路與運籌管理；加強工程師專業訓練，提高產品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水準，持續深耕海外及中國市場，並鞏固國內市場。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全球受疫情影響變種病毒全球蔓延，2022年3月上海全面封城管制，均影響經濟持續上升力道，加上購買的消費力道也出現走緩，同時面臨全球運輸效率不彰、物流成本上揚及缺工、缺料問題嚴重等不利因素，影響整體供應鏈供給。漢科公司將保持靈活的應變能力，致力於工程基本體質上，不斷提升工程品質之外更重視安全衛生的重要性。在面對全球氣候變遷與產業轉型挑戰漢科持續投入節能及高效率新技術的研發，提供客戶最優質之工程及設備方案，再整合專業技能和累積的知識經驗，與協力廠商共同合作，建構「高效率、低耗能、低汙染」的優質產品，帶給客戶更多符合綠色永續概念與負責任的服務，一起朝往永續的願景目標邁進。

漢科提供的服務項目與專業工法隨著時代的進步而不斷精進，隨著客戶的成長需求及為更貼近客戶，提供更即時服務，漢科集團服務據點也不斷擴大，遍佈於台灣地區、大中華區及東南亞等地。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因整體經營環境競爭激烈，通膨及升息影響致成本上升，另政治因素、全球減碳政策、國與國之間的貿易戰等已為普遍現象，漢科集團在經營管理、採購管理、工程管理、永續發展上將更加努力，將以成本、費用及集團材料的調度控制來提昇產業競爭力，在法規方面，亦朝著保護環境、保護消費者、保護投資者方向配合及修正，漢科集團將以提供專業的服務來面對更具挑戰的經營環境。未來將秉持「誠信、守法、安全、品質、創新、服務」精神，提供「環保性」、「差異化」的解決方案服務，開拓漢科集團的優勢及市場。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9 年 8 月 8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市東華路14號8樓之1

電話：(03)522-8823

分公司及工廠：台南市安定區安定里42-12號1樓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科廠

二、公司沿革：

日 期	重 要 記 事
民國 79 年 8 月	原名為漢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專注管路工程施工，實收資本額為 1,200 萬元。
民國 80~85 年	1. 與日商合作，承接南亞、旺宏、力晶 …等大廠氣體管路工程。 2. 獨立承接竹科各廠連工帶料氣體管路工程。
民國 86~87 年	1. 與國內外氣體廠商策略聯盟及分工，客戶供應設備及材料，漢科負責設計施工及測試。 2. 陸續取得台積電、聯電、華邦、旺宏、南亞等大廠二次配管主承攬商資格。
民國 88 年	1. 九二一後協同客戶災後搶修工作，應變配合能力深獲客戶嘉獎。 2. 承接南亞科技二廠新建工程，包括 Bulk Gas、Specialty Gas 之主系統、Hook Up、Gas cabinet 及 VMB/P 等設備準時完工及完成驗收，為台灣地區第一家，具有此設計、規劃施工之整合能力之公司。
民國 89 年 3 月	1. 通過 ISO9001 品質認證。 2. 邁向國際化，同意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本公司，並擔任董事。 3. 承接全球通信特殊氣體系統，包括氣瓶櫃、氣瓶架及氣體分歧箱規劃設計、配管工程等全方位服務。
民國 90 年	1. 成立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立足台灣放眼世界。 2. 更名為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擴大營業項目，增強各項設計及執行管理能力。
民國 90 年 ~ 民國 92 年	1. 氣瓶櫃取得 semi S2 合格並取得證書。 2. 取得華亞 Fab1 新建工程之 Bulk Gas & Specialty Gas 主系統及 Hook Up 工程。 3. 成立系統整合部，增聘業界有豐富實務經驗及實力之專業經理人，正式跨入無塵室之規劃設計與施工，從此無塵室水、電、氣體、化學、真空、排氣…所有廠務系統均為本公司之服務範圍。 4. 取得華亞科技、奇美、友達、聯電…等大廠氣體及真空承攬合約。
民國 93 年 1 月 民國 93 年 5 月 民國 93 年 12 月	1. 成立第三事業部跨足設備領域，同年駐廠聯電提供長期維修服務。 2.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3.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本公司股票登錄為興櫃股票。
民國 94 年	1. 取得中科茂德氣體及真空統包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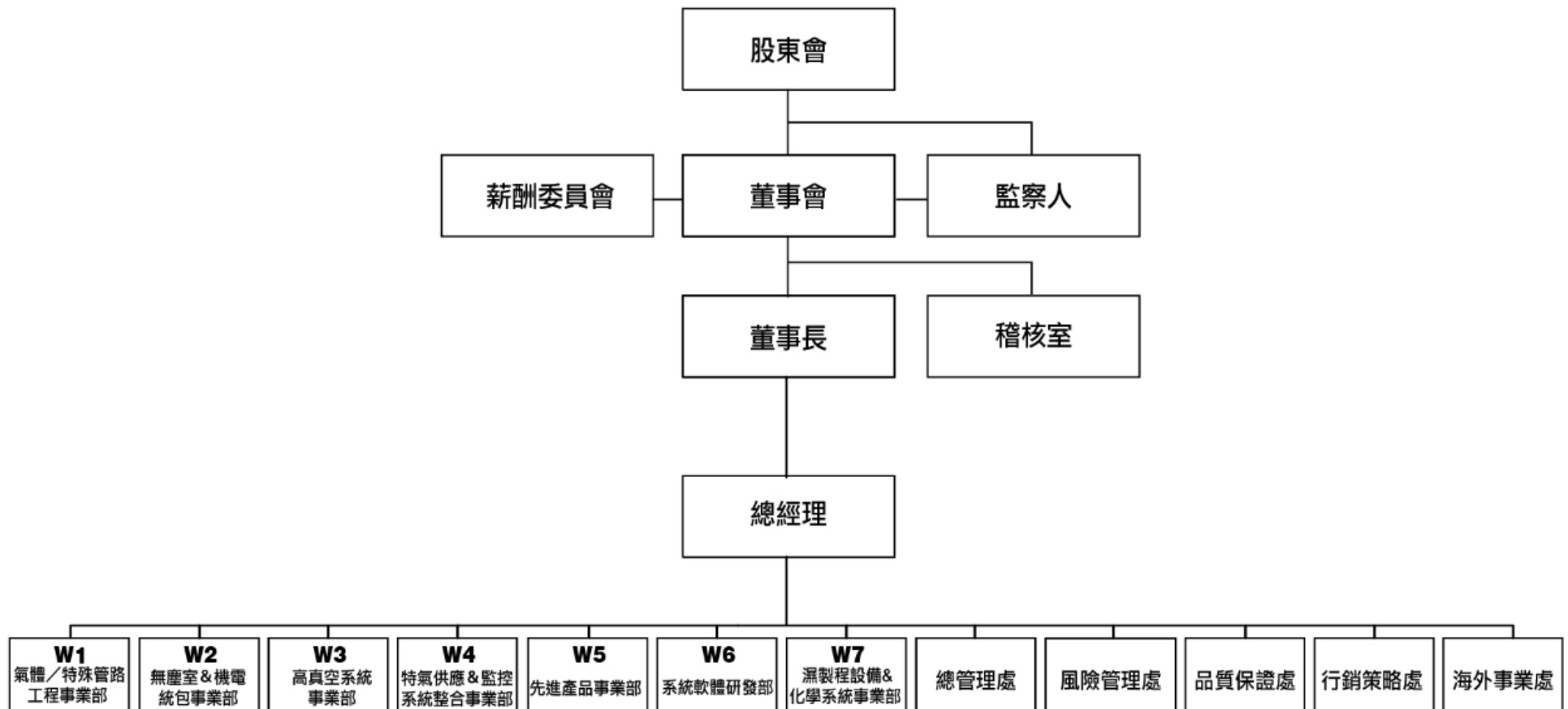
日 期	重 要 記 事
	2. 承攬中美晶無塵室機電統包工程。 3. 成功開發多項半導體設備零件並取得客戶認證。 4. 半導體二手機台成功銷售美、日、韓。 5. 馬來西亞 MIMOS 聘本公司做整廠診斷並提供設備年度維修服務。
民國 95 年	1. 通過 OHSAS 18001 認證。 2. 股票送件申請上櫃案通過。
民國 96 年 1 月	96 年 1 月 9 日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民國 97 年度	1. 97 年 1 月成立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主營進出口貿易業務。 2. 97 年 7 月 15 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核准審定書:(97)智專一(五)02060 字第 09720368350 號。發明名稱:鋼瓶拆卸安全裝置。 3. 97 年 10 月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04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民國 98 年 4 月	完成「OHSAS18001:2007」新版轉版認證。
民國 99 年 6 月	辦理「ISO9001:2008」新版轉版認證。
民國 100 年	1. 氣瓶櫃國內防爆認證與國際 CE 認證。 2. Local Scrubber SEMI S2-0310 安全評估認證。 3. 併購漢科系統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4. 成立第五事業部專營研發、設計、製造、銷售廢棄處理設備。
民國 102~103 年	1. 取得中華民國新型半導體廢氣之處理設備專利權。 2. 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廢氣處理設備的灑水裝置專利權。 3. 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半導體廢氣之處理設備專利權。 4. 成立第六事業部專營系統軟體技術創新研究及研發工業智慧工廠物聯網技術。
民國 104 年	1. 取得中華民國新型廢氣處理設備之灑水裝置專利權。 2. 取得日本新型半導體廢氣之處理設備專利權。 3. 取得中華民國直通式真空閥專利權。 4.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燃燒式有害氣體處理裝置。 5. 漢科系統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轉投資漢科系統科技(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6. 取得勞動部 TTQS 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評核等級證書。 7.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技術服務機構服務能量登錄證書。
民國 105 年	1. 取得中華民國剖切機專利權。 2. 取得經濟部營運總部核准經授工字第 10520431870 號。 3.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半導體廢氣之處理設備專利權。 4. 成立第七事業部專營研發、設計、製造、濕製程設備及銷售化學供應系統。 5. 取得中華民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熱源檢測裝置、系統專利權。
民國 106 年	1. 取得中華民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可預防管路堵塞的排氣管路監控系統專利權。

日 期	重 要 事 記
	2. 取得中華民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可監測管路是否堵塞的排氣管路監控系統專利權。 3.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熱源檢測裝置、系統及其方法專利權。
民國 107 年	1. 取得中華民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發明、新型粉塵濾淨裝置專利權。 2. 取得中華民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高效能尾氣處理設備專利權。 3. 完成「ISO9001：2015」新版轉版認證。 4. 取得中華民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濕式蝕刻清洗台排氣高吸附洗滌裝置專利權。 5. 取得中華民國新型多用途無線移動泵車專利權。 6. 取得中華民國化學品供應防爆控制箱防爆認證。 7. 本公司謝清泉總經理獲頒社團法人新竹市企業經理協進會第十五屆「傑出總經理獎」。
民國 108 年	1.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濕式蝕刻清洗台排氣高吸附洗滌裝置專利權。 2.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尾氣之氣液分離裝置專利權。 3. 取得中華民國新型尾氣之氣液排導裝置專利權。 4. 取得經濟部營運總部核准經授工字第 10820430500 號。 5. 公司榮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TTQS 企業機構版銅牌獎。
民國 109 年	1.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廢棄處理系統專利權。 2. 取得中華民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廢棄處理系統專利權。 3. 取得日本新型廢氣處理裝置專利權。
民國 110 年	1. 取得中華民國新型可提升濾淨效能的廢氣處理設備專利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公司之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11 年 03 月 31 日

部門別	業 務 職 掌
總經理室	1. 總經理擬定企業整體策略規劃、綜理全盤業務、督導各事業處達成年度營運目標；並以利潤中心制的財務導向領導公司發揮最佳人力資源。公司管理、營運分析至執行董事會決議案。 2. 規劃公司發展策略，分析相關科技與工業之市場資訊，評估各項投資方案，開發新代理與產品線，規劃執行各項專案，並進行跨事業處之溝通協調。 3. 透過專案管理之技術執行以期能在有限時效內掌握資訊、擬定計畫、積極推動、具體落實、全程紀錄、完成結案。有效監控專案之進度及成本，提供及時的、適當的管理資訊予決策者。
行銷策略處	執行公司發展策略目標，開發及維護客戶關係。
稽核室	1. 稽核及評估各部門內部控制之執行作業。 2. 評估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規範是否健全，查核內部控制是否持續有效運作，衡量各部門執行成果，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促進有效營運。
總管理處	負責公司財務會計及資材、採購、物管、生管查核與人事、總務、股務、資訊之管理事務。 1. 公司財務調度、資金管理、帳務處理、保稅帳務處理、財務、會計資訊、薪資核算之製作與分析。 2. 公司人員招募、訓練與發展、投保、考勤、職工福利、文書、事務管理、公共關係、安全防護、建廠業務之監督、員工福利、工務器材之採購、現金收付出納事項。 3. 公司各項材料設備之採購、工務器材之採購及倉儲、總務及交通運輸倉儲及運送管理、建立良好之供應商管制程序、工程發包、訂單追蹤管理、策略採購建置、執行進出口相關業務及保稅作業等。 4. 與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配合辦理有關股東會召集、股票相關事宜與簽證、股東名簿之編印及與股東聯絡、董事會議程研擬等事宜。 5. 資訊管理處電腦網路系統之建置與管理、各項資訊系統之開發與維護、資料庫與資訊安全之維護與管理、軟體使用管制及維護。
海外事業處	負責本公司及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及漢科系統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在大中國地區及東南亞相關業務之推廣與施作承攬。

部門別	業 務 職 掌
W1 氣體/特殊管路工程及 W2 無塵室/機電統包	國內外各標案及工程案所需產品之生產、組裝、測試、驗收及售後服務。 1. 委外產製產品之規劃及管理、專案產品市場推展。 2. 產品測試步驟之訂定、產品測試治具之製作、廠內外生產技術支援(測試站別之設定)、工作指導書之訂定、生產線各站別之訂定、生產流程之改進。 3. 生產計劃之擬定、產品之組裝、測試及維修、支援各項產品之驗收。 4. 進料檢驗、產品製程檢驗、產品環境試驗、產品驗收、儀器請購及管理。 5. 產品售後服務、裝機工程之處理及驗收、客訴處理。 6. 高科技產業的氣體自動供應系統Total Gas Supply System (TGSS)之設計、施工、安裝、測試。 7. 高科技產業的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Bulk Chemical Supply System (BCSS)之設計、施工、安裝、測試。 8. 高科技中小型工廠之機電、潔淨室、氣體及化學品自動供應系統、純水、廢水、廢氣處理系統等之整廠規劃、設計、施工、安裝、測試、並代理廢水回收處理設備，提供能源與資源再生設施之安裝服務。 9. 高科技產業之特殊氣體及整廠廠房監控系統之設計、施工、安裝、測試。 10. 品質中心推動、建置、稽核及持續改善ISO 9000 品質管理系統。
W3高真空系統事業部	1. 半導體廠製程用真空管路系統規劃/設計/製造/安裝/測試。 2. 半導體廠製程用真空管路及相關配件/閥件設計/研發/製造/安裝。 3. 真空管路及閥件、零組件維修/潔淨/技術諮詢。
W4氣體設備/監控系統整合	1. 氣瓶櫃、氣瓶架、氣體管路分歧箱盤設計、監造與銷售。 2. 既有設備維護。 3. 高潔淨零組件、焊接、測試。 4. PLC程式及監控。 5. 供氣設備設計研發。 6. 供氣設備Parts設計研發。 7. Heater Trace。
W5先進產品銷售	半導體/光電產業之廢氣處理機的製造與銷售。
W6系統軟體研發事業部	1. 系統軟體技術創新研究(電子商務APP、雲端技術Web、網路安全Server), 規劃開發專案管理系統。 2. 自主PLC/HMI 工程軟體開發, 針對VMB/VMP, Local Scrubber, 濕製程設備化學液體機台配合共同研發, 降低成本並自我掌握技術新能量, 滿足內部需求及承接外部案件。 3. 精進研發工業4.0智慧工廠物聯網 IoTxAI所需先進的技術(a) NFC行動巡檢ePM系統(b) IR 行動熱像儀系統 (c) Beacon/UWB 微定位系

部門別	業 務 職 掌
	統 (d) QR-code設備履歷 (e) RFID 生產智動化履歷(f) NFC行動智慧溫度歷史紀錄系統(g) 氣鋼瓶智慧更換藍芽電子鎖系統 (h) 無線振動多軸量測系統 (i)Big data廠務大數據分析系統。
W7 濕製程設備/ 化學系統事業部	1. 化學品供應設備。 2. 化學研磨液供應設備。 3. VMB 閥箱及過濾器。 4. 廢液收集系統。 5. 化學品供應監控系統。 6. 濕製程設備。 7. 其他客化制設備及工程。 8. 化學系統統包工程。
風險管理處	1. 規劃及管理公司整體職業安全衛生事項 2. 統籌公司及協助商之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業務及訓練、計劃。 3. 職業衛生政策、法規與安全制度之研擬、推動及督導。 4. 機械、設備與器具安全制度之規劃、推動及管理。 5. 勞工身心健康保護與健康促進相關政策之推動及規劃 6. 定期開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廠區一般安全衛生訓練事項。 7. 評估各事業部門作業相關危害鑑別防護計劃、推動及管理。 8. 於客戶端派駐工安管理人員，協助現場作業工安管理相關事項。 9. 維護並更新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10. 每半年定期舉辦消防演練及緊急應變處理事項。 11. 其他有關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工健康事項。
品質保證處	1. 統籌公司及協力商之品質安全相關業務及訓練、計劃。 2. 定期每月宣導之廠區教育訓練。 3. 量測儀器之保管/維修/校正/請購/報廢/調度/使用。 4. 執行駐廠品質相關管理。 5. 新進協助商考核篩選與合格協力商年終考評。 6. 定期施行 ISO 9001 外部稽作業。 7. 一般/特殊氣體管路等測試工程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1年04月18日；單位：股

職 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親等之其他主要管、董事人或監察人			備註 (註三)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溫永宏	男 / 60~70	108.06.20	108.6.20 ~111.6.19	90.1.2	3,776,304	5.17	3,676,304	5.03	-	-	-	-	大華工專電子機械科； 聯華電子(股)公司廠務經理	註一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謝清泉	男 / 50~60	108.06.20	108.6.20 ~111.6.19	90.1.2	1,012,010	1.39	1,010,010	1.38	186,829	0.26	-	-	清華大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 文化大學化學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經理	謝清寬	兄弟	-
董事	中華民國	漢唐集成(股)公司	-	108.06.20	108.6.20 ~111.6.19	90.1.2	9,946,080	13.62	9,946,080	13.62	-	-	-	-	不適用	無	-	-	-	-
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漢唐集成(股)公司代表人：陳柏辰	男 / 60~70	108.06.20	108.6.20 ~111.6.19	90.1.2	-	-	-	-	-	-	-	-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 漢唐集成(股)公司總經理	註二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曹典章	男 / 70~80	108.06.20	108.6.20 ~111.6.19	94.5.30	-	-	-	-	-	-	-	-	文化大學大陸問題研究所碩士；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總幹事 巨啟(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顧問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居卿	男 / 60~70	108.06.20	108.6.20 ~111.6.19	106.06.22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班； 淡大管理學院院長及EMBA執行長、大同海外處業務經理、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會召集	漢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國發基金官派董事	-	-	-	-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 年 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以 之 二 親 等 內 其 他 主 事 人 管 理 監 察 人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註 三)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楊維成	男 / 50~60	108.06.20	108.6.20 ~111.6.19	94.5.30	-	-	-	-	59,823	0.08	-	-	日本筑波大學環境科學研究所碩士	博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康鑫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	-	-	-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曾光榮	男 / 60~70	108.06.20	108.6.20 ~111.6.19	94.5.30	631,248	0.86	631,248	0.86	-	-	-	-	英國薩爾塞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嶺東技術學院國貿系副教授；景文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副教授；玄奘大學企管系副教授及推廣部主任；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兼任副教授	玄奘大學國際餐旅暨管理學院客座教授 中華兩岸科教文暨經濟發展學會理事長	-	-	-	-
監 察 人	中 華 民 國	李慕萱	女 / 50~60	108.06.20	108.6.20 ~111.6.19	108.06.20	-	-	-	-	-	-	-	-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校區統計學博士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會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企業暨無形資產評價委員會顧問 環訊創業投資公司董事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系主任 中華民國全國聯合會企業暨無形資產投資公司	-	-	-	-

註一：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td 董事長、漢科系統科技(馬來西亞)有限公司董事。

註二：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新加坡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長
江西省建工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蘇元貿易(上海)公司、均華科技(股)公司董事
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傑智環境科技(股)公司、華元工程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

註三：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2. 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3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李惠文 4.69%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 t i c h t i n g 存託 A P G 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 2.59%
	王國瑜 2.02%
	王國為 2.02%
	嵩全有限公司 1.84%
	陳朝水 1.52%
	王燕群 1.4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 1.42%
	銀行投資專戶
	鄭水竹 1.26%

資料來源：漢唐集成(股)公司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3 月 28 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嵩全有限公司	宋學仁 4.72%
	宋玉寧 0.58%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國瑜 25.20%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商工資料公示查詢系統

註1：如上表(1)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 溫永宏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創辦人暨董事長。 2、本公司董事長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董事 謝清泉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2、本公司總經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董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柏辰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長。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獨立董事 曹典章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且業公會顧問。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註二)相關規定。 2、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無
獨立董事 王居卿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班，曾任職於大同公司海外處業務經理，目前擔任淡江大學企管系專任教授兼系主任。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3、最近兩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監察人 楊維成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日本筑波大學環境科學研究所碩士，曾任職於博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監察人 曾光榮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英國薩爾塞斯金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曾任職於嶺東技術學院國貿系副教授，目前擔任玄奘大學國際餐旅暨管理學院客座教授。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監察人 李慕萱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河濱校區統計學博士，曾任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儲金管理委員會顧問，目前擔任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系主任。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無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皆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董事具備不同專業背景，產業經理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與素養。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0 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業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無塵室/機電統包工程	氣體/特殊管路工程	綠能	國際	會計	化學	電機	電信
董事姓名				60歲以下	61至70	70歲以上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溫永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謝清泉	中華民國	男	✓	✓						✓	✓		✓		✓		
漢唐集成(股)公司-代表人:陳柏辰	中華民國	男			✓					✓	✓		✓				✓
曹典章	中華民國	男				✓			✓				✓				
王居卿	中華民國	男			✓			✓				✓	✓	✓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佔比為 40%，獨立董事佔比為 40%，董事之年齡趨於最佳化，各產業領域及專業能力董事也各有所長，對於公司整體之運作及未來發展足以掌握，以上綜合量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落實多元化政策。

(二)董事會獨立性：

公司已獲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相關董事能否持續為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的問題、表達的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以及在董事會內外的言行舉止是否適當。本公司獨立董事的行為，在適當的情況下均能符合期望，展現以上特質。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董事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人士。董事會成員相關個人簡歷及成員間之關係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內揭露。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一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04 月 18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 日 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清泉	男	89.01.01	1,010,010	1.38	186,829	0.26	—	—	清華大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碩士 文化大學化學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經理	謝清寬	兄弟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文杰	男	88.03.08	53,686	0.07	—	—	—	—	聯合工專環境工程科 本公司工程部经理	無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志煌	男	92.09.08	43,555	0.06	—	—	—	—	中山大學-海洋環境系碩士 本公司工程區經理、處長	無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邱昭勛	男	90.07.10	46,000	0.06	—	—	—	—	南亞工專-機械科 本公司工程部经理、海外事業部協理	無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惠忠	男	91.09.01	60,337	0.08	—	—	—	—	海軍軍官學校 本公司工程部经理	無	—	—	—	—
副總經理 註 1	中華民國	郭子新	男	90.03.20	103,421	0.14	—	—	—	—	大華技術學院自動化工程系 本公司工程部经理、協理	無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偉庭	男	100.04.11	124,000	0.17	—	—	—	—	虎尾科技大學光電與材料科技碩士 台禹科機股份有限公司廠長	無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麗玉	女	93.02.23	139,533	0.19	6,266	0.01	—	—	逢甲大學會計系 全陽科技(股)公司財務副理 本公司財務部经理、協理	無	—	—	—	—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無董事長與總經理或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及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事。

註 1：郭子新協理於 111 年 1 月擢升為副總。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註7)	
																	現金金 額	股票金 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 額					
董 事	董事長	溫永宏	0	0	0	0	3,480	3,480	90	90	1.27%	1.27%	13,368	24,124	108	108	4,698	0	4,698	0	21,744 7.73%	32,500 11.56%	無		
	董事	謝清泉																							
	董事	漢唐集成(股) 公司 漢唐集成(股) 公司代表人:陳 柏辰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曹典章	0	0	0	0	1,740	1,740	108	108	0.66%	0.66%	0	0	0	0	0	0	0	1,848 0.66%	1,848 0.66%	無			
	獨立董事	王居卿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參酌董事績效評估之結果及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1,000,000元	謝清泉、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曹典章、王居卿		謝清泉、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曹典章、王居卿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溫永宏		溫永宏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溫永宏、謝清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5 人	5 人	5 人	5 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9)
		報酬(A)(註 2)		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 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楊維成	0	0	2,610	2,610	102	102	2,712 0.96%	2,712 0.96%	無
監察人	曾光榮									
監察人	李慕萱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D
低於 1,000,000 元	楊維成、曾光榮、李慕萱	楊維成、曾光榮、李慕萱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 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 經 理	謝清泉	13,023	15,533	731	731	18,110	23,423	8,685	0	8,685	0	40,549 14.42%	48,372 17.20%	無
副總經理	黃文杰													
副總經理	張惠忠													
副總經理	邱昭勳													
副總經理	林志煌													
副總經理	郭子新 (註)													
副總經理	曾偉庭													
前副總經理	黃文良 (註)													
副總經理	吳麗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黃文良	黃文良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張惠忠、郭子新、吳麗玉	張惠忠、郭子新、吳麗玉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黃文杰、邱昭勳、曾偉庭	曾偉庭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謝清泉、林志煌	謝清泉、黃文杰、林志煌、邱昭勳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9 人	9 人

註：黃文良副總於 111 年 2 月辭任；郭子新協理於 111 年 1 月擢升為副總。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	現金金額 (註)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謝清泉	-	8,685	8,685	3.09%
	副總經理	黃文杰				
	副總經理	張惠忠				
	副總經理	邱昭勛				
	副總經理	曾偉庭				
	副總經理	林志煌				
	副總經理	郭子新(註1)				
	副總經理	吳麗玉				

註：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郭子新協理於111年1月擢升為副總。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稅後純益	281,194	281,194	211,571	211,571
董事酬金所佔比例	1.93%	1.93%	1.99%	1.99%
監察人酬金所佔比例	0.96%	0.96%	0.99%	0.9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所佔比例	14.42%	17.20%	15.15%	18.38%

2. 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及監察人

- A. 董事薪酬包括報酬、退職退休金、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若董事兼任員工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a. 報酬係指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b. 酬勞係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c. 業務執行費用係指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等實物提供。
- B. 監察人薪酬包括報酬、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

- a. 酬勞係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b. 業務執行費用係指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等實物提供。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並無固定酬金，僅出席會議之車馬費及公司年度營運有盈餘時，依公司章程第 20 條之規定提撥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其酬勞參酌董事績效評估之結果及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經董事會決議，報告股東會，故應無重大未來風險。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A. 經理人薪酬包括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與特支費及員工酬勞。

- a. 獎金與特支費係指各種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 b. 員工酬勞係指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等。

薪資及獎金係依照本公司職等給付核定之原則，並考量其承擔之責任、貢獻、資歷、經營績效、未來風險及參酌同業之水準擬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由董事會決議。

B. 員工薪酬包括薪資、退職退休金、年終獎金或員工酬勞等。

- a. 薪資係指本薪、津貼、加給、加班費等；

- b. 年終獎金係依照公司當年度結算情形、員工酬勞係依照股東常會對盈餘分派決議及員工酬勞分配辦法議定之。

員工酬勞於年度營運有盈餘時，依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8% 為員工酬勞，依績效考核核發。依考核辦法及考績為薪資調整之依據，員工酬勞則依盈餘狀況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故應無重大未來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溫永宏	4	1	80%	連任(108.06.20 改選)
董事	謝清泉	5	0	100%	連任(108.06.20 改選)
董事	漢唐集成(股)公司 (代表人陳柏辰)	5	0	100%	連任(108.06.20 改選)
獨立董事	曹典章	5	0	100%	連任(108.06.20 改選)
獨立董事	王居卿	5	0	100%	連任(108.06.20 改選)
監察人	楊維成	5	0	100%	連任(108.06.20 改選)
監察人	曾光榮	5	0	100%	連任(108.06.20 改選)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監察人	李慕萱	4	0	80%	新任(108.06.20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詳(註3)。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5次會議皆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詳(註3)。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迴避利益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決議情形
110.01.28	溫永宏、 謝清泉	109年度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5.06	溫永宏、 謝清泉	1.本公司109年度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調整案。 3.本公司經理人110年中秋節績效獎金分派案。 4.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04	謝清泉	本公司經理人認購庫藏股相關事宜。	與董事自身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 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 110年12月31日	整體董事會	董事成員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 110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年1月1日至 110年12月31日	功能性委員會	委員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 94 年股東會修訂章程明訂得為董事購置責任保險，監察人得比照辦理。本公司自 95 年 8 月起即每年持續投保董監責任險，以降低董事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此外，並積極安排本公司董事於任期中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另將於 111 年 6 月全面改選董事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制度。

(二)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及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揭露；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建置網站揭露財務業務狀況，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 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各管理辦法中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成立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並經董事會通過。
2. 本公司於 110 年 03 月 19 日及 110 年 12 月 22 日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教育宣導，避免其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

(四)本公司相信健全及有效率之董事會是優良公司治理的基礎，為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本公司成立了薪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5 次會議中皆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01.28	110/1	一、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提請 核議。	同意	照案通過
110.03.19	110/2	一、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案。 二、本公司因應業務上之需要，擬修訂新增往來銀行融資額度(含外銷貸款額度)，謹提請 審核。	同意	照案通過
110.05.06	110/3	一、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第二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提請 核議。	無議案表示 同意	無議案表示 意見處理
110.08.05	110/4	一、本公司因應業務上之需要，擬修訂往來銀行融資額度(含外銷貸款額度)，謹提請 審核。 二、本公司因應業務上之需要及匯兌避險，擬修訂往來銀行遠匯交易額度，謹提請 審核。 三、本公司擬就孫公司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中譯「漢科系統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向銀行申請短期週轉金額度等授信案件擔任連帶保證人，並就授信案之債務負連帶清償之責，謹提請 審核。	同意	照案通過
110.11.04	110/5	一、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提請 討論。 二、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提請 核議。	同意	照案通過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楊維成	5	100%	連任(108.06.20 改選)
監察人	曾光榮	5	100%	連任(108.06.20 改選)
監察人	李慕萱	4	80%	新任(108.06.20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1. 本公司網站所建置之「企業社會責任」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可聯絡至各相關負責人，如發言人、股務、客服、監察人等。公司內部網站並設有員工意見專用電子信箱，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皆可透過該管道與監察人溝通。
2.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亦由專人 (發言人) 處理投資人對公司業務、財務的諮詢，若有股東提議本公司將股東意見填入「股東意見登記表」呈總經理簽核外，亦轉呈監察人核閱。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稽核主管定期向獨立董事、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於交付時或開董事會議皆能與監察人溝通聯繫互動。監察人也能透過董事會前之時間，與其他管理階層人員互動，或平常任何時間以電話連繫或逕至公司訪視，皆可與其他管理階層人員或會計師互動，了解公司之各項營運，包括重大財務、業務之相關資訊。
2. 本公司每年不定時視需要由稽核主管召開與獨立董事、監察人及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溝通事項進行溝通，做成會議紀錄留存歸檔，相關溝通事項及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內。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對董事會決議皆無異議。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以茲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為確保股東權益，透過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股務、法務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項，且本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股東可依各項問題洽詢各案專職窗口。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目前主要股東大都為經營團隊或專業人士，本公司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經由互動以建立良好關係，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本公司並依證券交易法規每月申報董、監事及大股東持有股數。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已制定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如「對子公司之監控管理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辦法」，並據以執行之。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未公開資訊應予保密。另外，本公司已訂有「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已於110年3月19日及110年12月22日對內部人及受僱人宣導防範內線交易規範。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多元化，並於遴選時依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充分考量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專業及產業經驗特性，且落實執行詳前述董事會多元化說明。目前公司擬於111年度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並各增加一席董事及獨立董事席次；產業知識領域專業人士比率目標超過50%以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	✓		(二)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獨立運作，「審計委員會」擬於111年6月股東會後成立，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置將配合公司治理及營運發展之需求設置。 (三) 本公司已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內部評估期間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進行當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包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包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評估方式採用問卷進行，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自評，110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提報於111年3月17日董事會。 110年度評估結果如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table><tr><td>董事會績效評估</td><td>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td><td>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td></tr><tr><td>4.91~5.00</td><td>5.0</td><td>5.0</td></tr></table> 綜合評估結果優異，唯需加強董事會開會次數，權責單位日後將視議案需求規劃提高開會次數。 董事會將依績效評估結果作為未來遴選或提名董事之參考依據，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營運之參與及溝通管道。 (四) 本公司每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於111.03.17董事會審議並通過，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公司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會計師及高逸欣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1)，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4.91~5.00	5.0	5.0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4.91~5.00	5.0	5.0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同時持續跟進公司治理最新修訂相關法規，目前指定財務部門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未來將視需求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各部門職能分工明確、內控制度運作落實，與協力廠商、客戶、往來銀行及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關係和諧，已建立適當、暢通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皆可透過該管道與相關負責人溝通。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及回應方式等相關資訊詳(註2)。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係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且該機構非屬公司法第369條之2所稱「關係企業」者。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 本公司架設之企業網站(https://www.wholetech.com.tw)依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網站可選擇中、英查詢。本公司除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外，並選派全盤瞭解公司各項財務、業務或能協調各部門提供相關資料，擔任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統一代表公司對外發言，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本公司法人說明會相關資料放置於公司投資人專區項下。 (三) 本公司目前皆依法令規定公告及申報財務報告，年度財務報告或季度財務報告提前公告並申報，未來將視計劃及需求配合。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 1. 本公司為促進勞資和諧、凝聚員工向心力及照顧員工福利，除勞工及全民健康保險外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動各項職工福利措施包括員工健康檢查、員工旅遊、戶外活動及年終尾牙等，並協助溝通勞資雙方意見。 2.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組成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 3. 本公司內部舉辦各種研習、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並提供外部訓練機會與經費，如新人職前教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訓練、在職人員每年至少12~24小時訓練課程、儲備幹部訓練課程，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4. 本公司設置有「員工意見反應」之電子信箱訂有「溝通管理程序」，使員工意見能被重視及有效溝通。 5. 其他詳如本年報「五、勞資關係」各項說明。 (二)僱員關懷： 1. 本公司提供員工一個良好的工作環境及合理的福利措施，除了安定員工在工作、生活上的保障，營造一個共同努力的目標外，並在兢兢業業的良善管理中創造公司的經營績效，再將公司的獲利與員工分享。 2. 其他詳如本年報「五、勞資關係」各項說明。 (三)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專區」，投資人可透過該專區了解公司相關資訊，且設有發言人信箱，做為投資人與公司聯繫方式。 (四)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基於共榮共生的理念，與供應商及各利害關係人維持良好互動合作關係，提供良好有效的溝通管道及資訊傳遞，以建立長期合作及經濟營運模式為發展方向。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採購循環規定資材單位建立「廠商資料表」，依據評鑑程序定期評估，做為選擇合作對象的依據，每季舉辦承攬商協議組織大會，與供應商間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秉持誠信原則與其往來。另外，與承攬商皆簽訂有承攬商道德規範承諾書。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之權利，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當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受到侵害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時，公司則秉持誠信原則妥適處理。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監事於任期中持續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進修課程(註3)。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重視風險管理，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同時設有內部稽核人員，以確保相關政策的執行，皆符合規定。風險管理部並於每週針對工安與風險管理問題舉辦週教育訓練，詳如本年報「五、勞資關係」進修及訓練說明。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對所有客戶均有專責的業務及業務助理負責服務，並訂有『客戶抱怨處理程序』及『客戶滿意度調查程序』等相關書面辦法，力求能儘速解決並處理客戶申訴的問題，以確保及時回覆客戶之需求。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監事及經理人購買董監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監事因錯誤或疏失之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110.11.04已於董事會報告投保情形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揭露。 (十)其他： 1. 本公司榮獲多項國際品質認證，如氣瓶櫃取得SEMI S2/S8合格證書、通過ISO9001品質認證及ISO 45001安衛認證。 2. 除了品質保證外，本公司以提高客戶滿意度為目標，歷年來不斷獲得客戶感謝狀、績優獎項等，如台積電各廠、聯電、奇美、旺宏、友達、鼎承、泰谷、華邦、聯穎、中美矽晶等，111年3月底前榮獲客戶獎勵如下： (1)獲客戶宏全、台積18廠、南亞、力積電頒贈2020年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積優廠商獎座，感謝本公司對廠區安全的努力與奉獻。 (2)獲客戶聯電、力積、台積最佳高風險團隊及EHS優良承包商 獎狀，感謝本公司對廠區安全的努力與奉獻。本公司並針對負責工案相關執行人員記功嘉獎，並頒贈獎金以茲肯定與鼓勵。 3. 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本公司總經理為專業經理人，任職本公司總經理及董事已多年，對於客戶經營及經營能力皆已獲得認同，未來有足夠的接班能力接班。 重要管理階層，主要係以各層級分層進行，不僅只於少數高階主管而已。部門主管必須要有代理人，培養代理人為各部門高階主管之接班人；藉由工作輪調訓練和職能培育，利用教育訓練、自我學習、工作歷練等方式進行，並運用公司績效考核制度，評估及審核未來合適的接班人選，以利未來發展與進行。 因應集團的發展公司除了留才外，同時亦對外招募優秀人才，持續積極培養中、高階經理人，適時給予外派及工作輪調機會，培養全方位人才，以期強化未來的經營團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未來之預計改善情形： 1、公司擬於股東常會開會18日前上傳年報。 2、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其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3、公司期中財務報告皆經審計委員會同意，並提董事會討論決議 未來本公司將在營運的各個層面維持公司治理有效機制，並落實資訊揭露透明化以及提昇股東之權益。				

註 1：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具備獨立性
1、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是否未持有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是	是
2、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是否未與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是	是
3、在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是否未擔任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4、審計小組成員是否與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是
5、審計小組成員是否未收受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是	是
6、審計小組成員是否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是	是

註 2:利害關係人身份、重要關注議題、溝管道及回應方式

利害關係人	重要關注議題	公司責任	溝通管道與回應
員工	1、員工福利 2、員工考核機制 3、勞資關係 4、職業健康與安全 5、教育與訓練 6、員工多元化與平等 7、勞工問題申訴機制 8、不歧視 9、強迫勞動 10、環境法規	以符合法規的前提下創造員工的就業環境，並公平合理對待每位員工為本公司的責任。在執行面上，本公司確實遵循環安及勞動法規。	內部網站、內部電子郵件公告、每週例行性會議：不定期公告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健檢、年度旅遊等)、福委會資訊、公司重要營運訊息、教育訓練課程資訊、年度績效管理作業等訊息。
客戶	1、產品與法規 2、客戶保護與溝通 3、服務品質 4、客戶隱私	提供客戶多元化溝通管道:24 小時客戶服務 oncall、客戶申訴專線、客戶滿意度調查表以及電子信箱以滿足客戶需求	客戶可至公司網站客服資料區依所配合事業部窗口聯絡。 https://www.wholetech.com.tw/location.php
供應商	1、原物料 2、供應商管理 3、環境法規 4、付款作業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並遵循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必要時依業務需要，進行開標前相關供應商之說明會	採單上載明謝絕禮金、禮品及不誠信行為及檢舉電話(稽核專線 03-5228823 分機 1820)。 資材部呂先生 andy.lu@wholetech.com.tw
股東及投資人	1、公司治理 2、永續發展 3、風險管理 4、營運績效	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即時重大訊息、財務報告、股東會..等相關訊息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皆可透過此管道溝通。 發言人:吳麗玉 livia@wholetech.com.tw 股務:蕭小姐 novia.hsiao@wholetech.com.tw
社會團體及社區居民	1、企業形象 2、社區關懷 3、產學合作	積極參與社區活動，並與在地大學建立產學合作關係，培育優秀人才及善盡社會責任	本公司總務單位不定時參與及協助村里活動並認養公共環境維護之活動。

註 3: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董事	溫永宏	108/06/20	110/10/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110/09/15	社團法人新竹市企業經理協進會	科技供應鏈對國際制裁及禁令之因應	3	是
董事	謝清泉	108/06/20	110/09/15	社團法人新竹市企業經理協進會	科技供應鏈對國際制裁及禁令之因應	3	是
			110/08/18	社團法人新竹市企業經理協進會	數位時代法遵風險管理新趨勢與智財全規管理趨勢與實務分享	3	是
董事	陳柏辰	108/06/20	110/12/0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3	是
			110/12/0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談量子科技的關鍵技術與商機	3	是
獨立董事	曹典章	108/06/20	110/10/18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獨立董事	王居卿	108/06/20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是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是
監察人	楊維成	108/06/20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0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2	是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是
監察人	曾光榮	108/06/20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是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是
監察人	李慕萱	108/06/20	110/12/06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平待客原則解析	3	是
			110/09/0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是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是
			110/04/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委會系列課程-審計委員會設置與運作	3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為強化公司治理，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本公司於100/11/11董事會正式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完成組織規程(下稱規程)訂定。

1. 薪資報酬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之組成：

成員依規程第三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委任，其人數為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本委員會成員之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曹典章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參閱第 19~21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無	無
獨立董事	王居卿				無
其他	楊台寧	1、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曾任職於中國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學系教授，目前擔任中信金融管理學院科技金融研究所教授。 2、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委員會之職責：

依規程第四條規定，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另有關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審計委員會成員)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3. 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依100/3/18主管機關頒訂「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十三條之規定，本公司之資本規模在新台幣100億以下，依法於100/12/31前完成委員會設置，得不受該辦法第八條第一項有關召開會議次數之規定；惟於101年度起將依規程第六條規定，每年至少召集委員會二次，並依第八條規定作成議事錄備查。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8年06月20日至111年06月1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曹典章	3	0	100%	連任(108.06.20改選)
委員	楊台寧	3	0	100%	連任(108.06.20改選)
委員	王居卿	3	0	100%	新任(108.06.20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薪酬 委員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 員意見之處理
110.01.28	110/1	一、審議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年終績效獎金案，提請討論。 二、審議本公司109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提請討論。	同意	照案通過
110.05.06	110/2	一、審議本公司109年度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提請討論。 二、審議本公司經理人屬「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本年度薪資報酬調整案。 三、審議本公司經理人年度中秋節績效獎金分派案，提請討論。 四、審議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派案，提請討論。	同意	照案通過
110.11.04	110/3	一、審議本公司經理人認購庫藏股相關事宜，提請核議。	同意	照案通過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暫未設置永續發展單位，目前由經營管理委員會跟進ESG動態、規劃、執行及因應，未來視需求增設。	未來視需求增設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本揭露資料涵蓋期間自110年1月至110年12月，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台灣地區為主。 2、經營管理委員會依據重大性及可適性評估方針，並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進行溝通，檢視收集國內外資訊及各部門提供之資料，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ESG議題，監督及管控風險管理指導原則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管理政策。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策略如下：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說明</th></tr><tr><td>環境</td><td>環境衝擊及管理</td><td>1.本公司主要系提供勞務至客戶廠區進行施作，材料部份皆採購符合規定之產品。設備製造部份則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1.本公司主要系提供勞務至客戶廠區進行施作，材料部份皆採購符合規定之產品。設備製造部份則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	無重大差異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1.本公司主要系提供勞務至客戶廠區進行施作，材料部份皆採購符合規定之產品。設備製造部份則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未來將視需求增設年度內部稽核計畫，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環境法規之合規情形，並稽查各作業流程已符合規定。	
			社會	職業安全	1. 109年所有廠區皆完成「ISO 45001」國際認證。 2.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能力。	
				產品安全	1.本公司各項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產品及施作遵守政府規範及法令，無任何危害物質。同時為確保服務品質，設立客戶服務專線，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服務滿意度調查，加強和客戶之間的溝通。 2.為轉移商品及勞務施作之責任風險，本公司工案均投保責任險，以降低公司經營之風險。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1.本公司設有各項辦法及內部控制機制，並定期向員工、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監事進行內部宣導及教育訓練。 2.本公司研發之產品申請專利法保障公司權益。	
			強化董事職能		1.為董事規劃安排進行課程，並提供董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時有所保障。	
			利害關係人溝通		1.為避免利害關係人與公司立場不同，造成誤解引起經營或訴訟風險，公司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定時進行重要利害關係人及關係議題討論及改善。 2.建立各種溝通管道，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1、本公司主要為統包工程公司，廢棄物主要為辦法室日常垃圾，定期委請外部廠商處理廢棄物。 2、本公司並無廢水、廢氣之產出，暫時依循ISO45001系統管制。 3、本公司持續執行對環境保護之改善措施以及找尋對環境更有利之方式，以期達到對地球之最低損害。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產品設計上以節能概念來生產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使能源使用效率達最佳化。 推動措施、目標： 1、工廠空壓機配置及控制修改，目標節電5%。 2、產品WTC-300在改進設計後於相同操作及處理效能下，目標節電8%。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達成情形,減量數據: 1、空壓機配置及控制修改後,節電25%, 每小時平均用電由11.5kwh-->8.57kwh。 2、產品WTC-300在提升後,節電13%, 每小時平均用電由7.5kwh-->6.4kwh。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鑑於氣候變遷及水資源影響對公司營運活動的風險與財務衝擊，公司評估氣候變遷對公司之主要影響詳註一。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目前公司盤查範圍為台灣地區之資料，未來將朝集團統一之模式作業。 最近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 <table><tr><th>年度(電量)</th><th>範疇一</th><th>範疇二</th><th>範疇三</th></tr><tr><td>110</td><td>-</td><td>423.03</td><td>-</td></tr><tr><td>109</td><td>-</td><td>389.78</td><td>-</td></tr></table> 依台電公司資料顯示110年本公司二氧化碳年度總排放量為423.03公噸，碳排放總量較前一年度上升8.53%，主要係因公司營運擴張人力大幅成長及廠房增建所致，但若以人均換算碳排放而是下降0.84%，待回歸基期，公司111年目標總量(以110為基準)以維持或不超過人數成長比1%為目標。	年度(電量)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110	-	423.03	-	109	-	389.78	-	無重大差異
年度(電量)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110	-	423.03	-													
109	-	389.78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最近2年用水量: <table><tr><th>年電(水量)</th><th>二氧化碳排放量(公噸)</th></tr><tr><td>110</td><td>0.57</td></tr><tr><td>109</td><td>0.62</td></tr></table> 依據自來水廠收據110年本公司二氧化碳年度總排放量為0.57公噸，碳排放總量較前一年度整體減少8.36%，主要係因公司全面換置省水龍頭及先期限水政策，定期巡檢有無損壞造成漏水之疑慮，立即通報修理所致。 故111年目標總量(以110為基準)以維持或不超過人數成長比1%為目標。 廢棄物: 本公司主要為統包工程公司，委外由下包廠商至業主廠區進行施作，廢棄物主要為辦公室日常垃圾，定期委請外部廠商處理廢棄物，數量少暫無統計之必要。本公司持續執行對環境保護之改善措施以及找尋對環境更有利之方式，以期達到對地球之最低損害。 公司目前二氧化碳排放均依據政府機構提供之數據，暫無委請外部驗證機構進行認證。 因應氣候變遷及促進公司永續經營，未來公司將持續跟進節能產品之開發及ESG之相關議題，進而達到減碳之效果。	年電(水量)	二氧化碳排放量(公噸)	110	0.57	109	0.62	
年電(水量)	二氧化碳排放量(公噸)									
110	0.57									
109	0.62									
四、社會議題	✓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循國際人權公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如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人權標準。充分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並依據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已制定包括「員工規則」手冊、各項管理辦法及工作規則，並公告通知供員工遵循落實辦理。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員工酬勞分派辦法、員工獎懲作業辦法、績效考核作業辦法等，成立教育訓練委員會與訂定組織章程，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茲遵循。薪酬的設計主要在於支持公司目標、有效招募、激勵與留才，每年因應物價調整與薪資市場現況，依據考績定期調整，以保有薪資水平與競爭力，激勵優秀同仁。新進人員依職務、職等、學經歷等敘薪，不受性別、種族、宗教等因素影響。獎金發放依經營績效發放同時亦訂有相關辦法。公司另設置「工作規則」手冊，將相關獎懲內容及福利措施列入其中，同仁可依據手冊以茲遵循。 職場多元化及平等，因公司行業特性主要以配管工程為主，需至業主廠區進行施作及監工，故需求以男性為主，但內部監督、後勤、風險管控多以女性職員主為，公司擁有平等升遷機會及調薪幅度不因男女而有所不同，目前公司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24.2%，女生主管平均占比為5.9%。 本公司章程另訂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設有專職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為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把關，各廠區每年定期舉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主題式緊急應變演練、工作環境暴露之監測等，共同推動及維持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每年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每月有專業護理人員至廠區服務，解答及關切員工身心靈健康，並對員工適時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宣導及資訊發佈。 本公司於109年所有廠區皆完成「ISO 45001」國際認證。 工安教育訓練及宣導情形 <table><tr><th>年度</th><th>教育訓練人次</th><th>教育訓練人時</th></tr><tr><td>109</td><td>711</td><td>20,619</td></tr><tr><td>110</td><td>781</td><td>20,306</td></tr></table>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09	711	20,619	110	781	20,306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09	711	20,619											
110	781	20,306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內部舉辦各種研習、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並提供外部訓練機會與經費，如新人職前教育訓練、在職人員每年規定至少受12~24小時訓練課程、儲備幹部訓練課程，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無重大差異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將朝永續發展理念與做法推廣至供應鏈，選擇符合環境管理ISO認證的委外廠商，並經公司依評鑑表內容評估查核通過的供應商合作，確保確實遵循環保、安全、衛生等規範，共同致力保護環境、提升員工安全與健康。 同時於新進人員報到時簽署相關對內及對外保密協訂，並制定服務管理程序、客戶退貨/ 訴怨管理流程、機密資訊保護政策及客戶滿意度調查作業程序等相關保護客戶權益及隱私政策及申訴程序，以確保個人隱私及客戶機密不外流。以求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夠從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各個環節確保消費者其應有之權益；在實際作法上，客戶可透過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專區洽詢窗口進行溝通。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與供應商往來前都會對供應商進行評估，既有供應商則定期評估其適用性及是否仍為合格廠商，並於雙方議價會議時宣導供應商應遵行的行為準則(如人權、永續發展、環境、安全、健康等)，新供應商公司選擇無不良紀錄廠商進行首次往來後，再逐步建立長久往來關係並持續評估其適切性。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都會簽訂工程契約書，包含承攬作業環安衛管理規範保證書、承攬商施工安全衛生及環保承諾書、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承攬商道德規範承諾書等，若有違反即依規定處分，以求最佳工程品質及最好服務，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永續發展的目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未編製國際通用之永續發展報告，未來依法令規定及需求配合執行。	未來依法令規定及需求執行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實際運作與所定守則並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對環保非常重視，推動環境管理系統的好處與貢獻分別在空氣污染、水污染、廢棄物、毒物及噪音污染能夠有效進行管制，達到減廢、降低成本等的好處，有效減少整體環境破壞風險、達到永續經營的宣示，對於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尚在努力積極推動，期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儘快完成輔導，通過該項系統之認證。本公司並逐步換裝節能減碳之LED及感應式燈具、午休減少用量等措施、冷氣設備逐步汰換一級省電環保之機種，期能為保護地球盡一點心力。				
2. 本公司善盡永續發展，				
(1)協助辦理地區防火防災宣導活動回饋社會。				
(2)每年社區土地公廟敬神捐獻，參與社區發展協會認養公共環境維護之活動，贊助中秋佳節聯歡晚會禮券，增進社區聯繫與連絡鄰里里民感情，敦親睦鄰，回饋社區。				
(3)積極協助弱勢團體，委託財團法人新竹市天主教仁愛社會福利基金會印製年曆，並獲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頒發熱心公益感謝狀。				
(4)本公司不定期持續協助新竹市政府市政工作之推動，貢獻良多，獲頒「熱心公益」多項獎盃以茲表揚；每年持續捐贈警察之友會及義警訓練經費，期保護市民身家安全，本公司董事長獲新竹市警察局少年隊敦聘為新竹市警察局少年隊少年導志工顧問團顧問。				
(5)贊助遠見天下文化教育基金會舉辦「綠獎」計畫，支持生態保育具體永續發展，為台灣環境保育盡力。				
(6)支持在地文化捐贈心築愛樂團舉辦各場慈善音樂會，藉由音樂拉近彼此之間的距離並把歡樂傳播出去。				
(7)為培育優秀人才及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與虎尾科技大學進行產學合作，鼓勵及協助員工進行額外教育訓練及提升技能，暢通員工升遷管道。				
(8)自2019年底至今全球受COVID-19嚴重影響，政府防疫資源有限，面對長期抗戰之需求，我司於2020捐款至財團法人新竹縣文化基金會以「公衛防疫基金」為用途，支持國家防疫政策，期為防疫工作盡一份力量。				
(9)支持各大公司及學術機關所舉辦之捐款及活動；如台積電偏鄉教育平板贊助、國立清華大學旭日獎學金、財團法人私立藍天家園：關懷社會捐贈、國立清華大學實創中心…等。				
3. 高品質的公司治理可確保公司營運維持在最佳狀態，且平衡所有利害關係者利益的方法，因此也是本公司的首要責任。資訊揭露是本公司對投資人服務的重要項目，務求符合資訊揭露之完整、即時、公平、透明等原則，本公司於網站上設有「股東專區」、「公司治理專區」、「財務資訊」以及「利害關係人專區」等資訊，股東可充分知悉資訊與參與並了解公司相關資訊，且設有發言人信箱，股東可做為與公司聯繫方式。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於97年已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4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之肯定，並持續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4. 在人權、安全衛生來說，本公司於民國95年已經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 18001國際認證，並於2020年取得OHSAS 18001轉版ISO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5001國際認證，每年並持續接受稽核認證。對於利害關係者之各項要求，更列入評估與執行。更針對公司各項作業評估是否會對員工以及大眾造成健康之危害，使公司各項作業都朝著持續改善：落實標準作業程序書之實施，防止意外事故與影響勞工身心健康的發生。符合法規：遵守法令規章及相關要求，是各階層主管之首要責任。自動檢查：實行工作安全分析，以及早發現潛在危害性之工作與環境，避免人員損失。安衛管理：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確保所有員工生命安全與身心健康。最終目標：零災害目標達成。				
5. 本公司對所有承攬案件致力安全、衛生、環保，每年皆獲自業主鼓勵，對於本公司人員表現優異另特別頒發優良執行人員獎座以茲肯定。				
6. 本公司有鑑於全球氣候變遷加遽，各國環保法規愈趨嚴謹，社會各界對於相關環保議題更加重視，網羅了具備環保科技背景的專業人士，研發生產適用於處理電子產業有害廢氣的廢氣處理機，並完成SEMI S2-0310安全評估認證。				

註一:氣候變遷對公司之主要影響:

氣候風險	主要鑑別結果	潛在財務影響	機會鑑別結果	潛在財務影響	因應作為
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	各國政府已逐漸建立溫室氣體排放規範與減量目標，公司所提供的服務應符合環境相關規範。	1. 營運成本增加 2. 資產價值降低 3. 資本支出提高	政府政策導引及配套的相關法規規定，有助於環保、綠能業務的推廣機會。	1. 資產價值增加 2. 營收增加	1. 持續鑑別新法規要求之風險及因應策略。 2. 提升綠色工程技術，透過產官學合作投入新技術開發。
低碳科技轉型成本增加	氣候變遷影響客戶需求，公司需投入更多新技術與替代技術之研發支出。	1. 營運成本增加 2. 資產價值降低	隨著經濟模式的改變，對既有產品或新產品需求增加，帶來新商機。	1. 資產價值增加 2. 營收增加 3. 營運成本減少	提升市場敏銳度，多元化營運。
客戶行為改變	氣候變遷和環境關注提升，客戶行為將隨之改變，公司須因應客戶需求調整。	1. 營收減少 2. 營運成本增加 3. 資產價值降低	因應經濟型態改變，可能帶來新建工程與環境工程需求。	1. 營收增加 2. 資產價值增加	1. 與業主建立良好關係。 2. 提供業主建議方案與相關訊息。
企業形象衝擊	無法滿足利害關係人期待，造成公司聲譽或形象損害。	1. 資產價值降低	穩定股東結構，降低股票價值波動。	1. 資產價值增加	強化公司永續發展之企業形象。
颱風、水災、旱災	極端氣候可能造成工程延遲、財產損失、人員傷亡。	1. 營運成本增加 2. 資產價值降低	利用專業技術降低客戶因氣候變遷所造成	1. 營收增加 2. 品牌價值增加	開發綠色工程技術服務、設備，提昇現有能源

	降雨過少或過多將造成採購成本增加。		的損害，增加市場競爭力。		效率。
氣溫上升	生產力降低導致收益降低，或成本增加(健康安全、缺勤、照護)。用電量增加，成本與碳排放量上升。	1. 營運成本增加 2. 資產價值降低	節約用電，節省成本。	1. 營運成本減少 2. 資產價值增加	運用最佳可行技術，生命週期以高效率低排放的綠色工程為考量。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訂「誠信守法」為企業文化核心價值觀，為維持公司廉潔風氣及經營效率，將「誠信守法」概念於公司內部辦法，以徹底履行誠信經營的企業社會責任，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在員工手冊中明確揭示宣告「誠信守法、安全品質、創新服務」的公司經營理念，誠信立業、正派經營，不論是對客戶、對社會、對協力廠商、對同仁彼此皆秉持誠意、信用、篤實、守法的態度，建立良好的企業形象。本公司於年報及公司網站中說明公司誠信經營的政策，誠信守法是公司永續經營的基石，安全及品質是品牌屹立不搖的保證，創新服務的精神是漢科人不斷前進的熱情。公司謹遵守法令之規定，積極落實誠信經營，也訂有「誠信經營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	✓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規則」手冊及「反貪腐檢舉專線管理辦法」，「員工規則」手冊明列服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保密守則、獎懲辦法、考核辦法等，規範經理人及員工在公司服務期間之行為，並藉由教育訓練及內部會議，宣導公司經營理念及要求，務求充分了解並確實遵守，以達成員工成長及公司進步兩者雙贏之結果，引導公司朝向卓越水準之方向發展。因此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應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而公司訂有「反貪腐檢舉專線管理辦法」明訂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為落實公司所有人能遵循此規範，對外設立稽核專線、反貪腐專線及信箱(icac@wholotech.com.tw)，對內則設立員工申訴信箱防止公司人員違反規定。為完善落實上述原則，除本公司員工須遵守外，本公司之供應商亦應尊重並遵守本公司之道德標準和文化。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遵循政府法令及商業倫理規範，致力秉持公開、廉潔及當責的最高標準，積極落實企業社會公民責任、確保企業道德、秉持誠信經營來拓展業務。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反貪腐檢舉專線管理辦法」及「員工規則」手冊中明確訂定禁止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及相關處理程序。並積極設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保密管道，給予客戶、股東、政府機關、社會、供應商及本公司員工等相關利害關係人士，得就欺詐行為、不道德行為，或實際、或潛在違反法律及或公司政策進行舉報或申訴。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人員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均盡可能充分了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商業契約中。目前對於發包的承攬商都與其簽有「承攬商道德規範承諾書」。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執行，稽核人員定期查核交易事項是否符合內部控制制度規範，並做成報告於董事會時向董事及監察人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中載明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他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除規範董監事外尚有經理人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均在規範之內，遇有涉及利害關係事件者，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應自行予以迴避。 (四)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衡酌相關法令規定及企業實際營運所需而訂定並適時增修，並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各項管理辦法，內部稽核單位均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每季提報董事會，可充分降低相關人員執行職務對公司風險，保障投資人權益。 (五) 本公司於新人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政策、誠信原則，並不定期於會議中再宣導，強化員工的誠信思想。對於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 本公司已於「員工規則」手冊明訂懲戒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周知。制定「員工意見專用信箱」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亦在採購憑單備註：本公司謹秉持誠信、互惠、公平競爭交易平台，謝絕禮金、禮品，並註明稽核室專線，目前公司著手擬訂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待公布後施行之。 (二) 本公司重視檢舉事項保密以及審慎查核，務使事項在保障檢舉人的前提下獲得釐清，以進行適當的處理；目前著手擬訂定標準作業程序中，不影響實際的查核及保密機制。 (三) 無論檢舉事項大小，保護檢舉人皆為公司應盡的責任，在適當的保密措施下，未曾有檢舉人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wholetech.com.tw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間均有指定專人做為經常性的聯絡管道，隨時掌握客戶動態，透過良好機制，確保雙方之誠信經營。本公司亦隨時注意誠信經營相關法規，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之相關作業規範，提升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有關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本公司已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內部控制制度」、「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等，均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服務」之「公司治理專區」，可至本公司網頁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公司網址：

<http://www.wholetech.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公司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4公司治理評量認證，代表公司對投資大眾及股東負責的態度。
2. 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外相關證照情形：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稽核室一人。
3.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溫永宏	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總經理	謝清泉			
會計主管	吳麗玉	110/11/11~110/11/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4. 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各管理辦法中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成立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並經董事會通過。
5.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教育宣導，如內部重大訊息處理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內部人股權宣導等。
6.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公司網頁亦設有公司治理專區揭露相關規章，及即時揭露重大訊息，盡心維護投資大眾及股東知的權利。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第 130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0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0.08.26	承認事項： 1. 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案。 2. 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案。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2.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1. 全體出席股東票決承認。 2. 全體出席股東票決承認。 1. 全體出席股東票決通過。 2. 全體出席股東票決通過。	1. 票決承認。 2. 已訂110年6月30日為除息分派基準日，並於110年7月23日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配現金股利2.7元。) 1. 依決議修正 2. 依決議修正

2、110年度及截至111年03月17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單位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10.01.28	第七屆第九次董事會	1. 討論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提請 核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3.19	第七屆第十次董事會	1. 審議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分派案，依法提請董事會 核議。 2.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 審議案。 3. 本公司 110 年度目標預算，提請 討論案。 4.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案。 5. 本公司因應業務上之需要，擬修訂新增往來銀行融資額度(含外銷貸款額度)，謹提請 審核。 6. 擬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7.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 討論案。 8. 修正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 9. 擬新增本公司「資訊安全委員會管理辦法」，提請 討論案。 10.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 審議。 11. 擬訂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事由及停止過戶期間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謹提請 討論公決。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05.06	第七屆第十一次董事	1. 本公司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2.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0 年第二次會議審議通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

日 期	決 議 單 位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會	過案件，提請 核議。	案通過
110.08.05	第七屆 第十二次董事會	1. 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2. 本公司因應業務上之需要，擬修訂往來銀行融資額度(含外銷貸款額度)，謹提請 審核。 3. 本公司因應業務上之需要及匯兌避險，擬修訂往來銀行遠匯交易額度，謹提請 審核。 4. 本公司擬就孫公司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中譯「漢科系統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向銀行申請短期週轉金額度等授信案件擔任連帶保證人，並就授信案之債務負連帶清償之責，謹提請 審核。 5. 擬重新訂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敬請 核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04	第七屆 第十三次董事會	1. 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2. 本公司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於 110 年 9 月 2 日到期，擬辦理續保事宜，提請 討論。 3.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提請 討論。 4.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認購庫藏股相關事宜，依法提請董事會 核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1.20	第七屆 第十四次董事會	1. 本公司經理人委任案，提請 審議。 2.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1 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提請董事會核議。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3.17	第七屆 第十五次董事會	1. 本公司 110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2. 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 111 年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提請 核議。 3.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 審議案。 4. 本公司 111 年度目標預算，提請 討論案。 5.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案。 6. 本公司因應業務上之需要，擬修訂新增往來銀行融資額度(含外銷貸款額度)，謹提請 審核。 7. 擬通過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8.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討論案。 9. 本公司經理人委任、解任案，提請 審議。 10.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提請 審議案。 11. 修訂本公司因應成立審計委員會及依實際運作需求新訂或修改相關辦法案，提請討論。 12. 董事改選案，提請 討論。 13. 董事及獨立董事提名暨審核案，提請 討論。 14.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日 期	決 議 單 位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5. 擬訂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事由及停止過戶期間及受理股東提案期間，謹提請 討論公決。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詳下表。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1 年 04 月 18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	無	無	無	無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 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	110/01/01~110/12/31	2,860	240	3,100	無
	高逸欣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110 年度非審計公費金額為 240 千元，屬稅務簽證事項，本公司無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情事。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溫永宏	(100,000)	-	-	-
董事兼 總經理	謝清泉	(2,000)	-	-	-
董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柏辰)	-	-	-	-
董事	曹典章	-	-	-	-
董事	王居卿	-	-	-	-
監察人	楊維成	-	-	-	-
監察人	曾光榮	-	-	-	-
監察人	李慕萱	-	-	-	-
副總經理	張惠忠	40,000	-	-	-
副總經理	黃文杰	51,000	-	-	-
副總經理	林志煌	41,000	-	1,000	-
副總經理	邱昭勛	46,000	-	-	-
副總經理	郭子新	33,000	-	-	-
副總經理	曾偉庭	24,000	-	-	-
副總經理	吳麗玉	31,000	-	-	-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事。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1 年 4 月 18 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 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漢唐集成股 份有限公司	9,946,080	13.62%	-	-	-	-	-	-	-
漢唐集成 （股）公司（代 表人陳柏辰）	-	-	-	-	-	-	-	-	-
溫永宏	3,676,304	5.03%	-	-	-	-	-	-	-
連志煌	2,323,010	3.18%	-	-	-	-	-	-	-
劉春霖	1,406,000	1.92%	-	-	-	-	-	-	-
匯豐託管摩 根士丹利國 際有限公司 專戶	1,327,000	1.82%	-	-	-	-	-	-	-
謝清寬	1,021,486	1.40%	-	-	-	-	公司總經理謝清泉	兄弟	-
謝清泉	1,010,010	1.38%	186,829	0.26%	-	-	公司經理謝清寬	兄弟	-
洪宗義	659,000	0.09%	-	-	-	-	-	-	-
孔繁軒	636,000	0.87%	-	-	-	-	-	-	-
曾光榮	631,248	0.86%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0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5,400,000	100%	-	-	5,400,000	100%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註一)	-	-	-	100%	-	100%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3,500,000	100%	-	-	3,500,000	100%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註二)	-	-	-	100%	3,500,000	100%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註三)	-	-	-	100%	-	100%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200,000	100%	-	-	200,000	100%
WHOLETECH SYSTEM HITECH(M)SDN BHD(註四)	-	-	100,000	100%	100,000	100%

註一：係透過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間接持股。

註二：係透過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間接持股。

註三：係透過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間接持股。

註四：係透過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PTD.LTD.間接持股；108.03.1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 100%之孫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中譯漢科系統科技(馬來西亞)有限公司)，結束營業辦理清算。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1 年 04 月 1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普通股	73,047,692 股	26,952,308 股	100,000,000 股	-

註：該股票屬上櫃公司股票。

2. 股本形成經過

111 年 04 月 18 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79 年 08 月	10	1,200,000	12,000,000	1,200,000	12,000,000	設立 12,000,000	-	註一
85 年 07 月	10	2,900,000	29,000,000	2,900,000	29,000,000	現金增資 17,000,000	-	註二
89 年 01 月	10	5,500,000	55,000,000	5,500,000	55,000,000	盈餘轉增資 26,000,000	-	註三
89 年 08 月	10	6,900,000	69,000,000	6,900,000	69,000,000	盈餘轉增資 14,000,000	-	註四
90 年 01 月	10	15,900,000	159,000,000	15,900,000	159,000,000	現金增資 90,000,000	-	註五
91 年 09 月	10	18,285,000	182,850,000	18,285,000	182,850,000	盈餘轉增資 23,850,000	-	註六
94 年 08 月	10	40,000,000	400,000,000	24,099,800	240,998,000	盈餘轉增資 58,148,000	-	註七
95 年 08 月	10	40,000,000	400,000,000	28,915,000	289,150,000	盈餘轉增資 48,152,000	-	註八
96 年 01 月	10	40,000,000	400,000,000	32,915,000	329,15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	註九
96 年 08 月	10	80,000,000	800,000,000	41,472,550	414,725,500	盈餘轉增資 85,575,500	-	註十
97 年 08 月	10	80,000,000	800,000,000	46,839,885	468,398,850	盈餘轉增資 53,673,350	-	註十一
99 年 08 月	10	80,000,000	800,000,000	62,839,885	628,398,850	現金增資 160,000,000	-	註十二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 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者	其他
99 年 09 月	10	80,000,000	800,000,000	65,049,703	650,497,030	盈餘轉增資 22,098,180	-	註十三
100 年 02 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5,060,692	650,606,920	公司債轉換 109,890	-	註十四
100 年 09 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3,660,692	736,606,920	盈餘轉增資 86,000,000	-	註十五
103 年 04 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3,047,692	730,476,920	庫藏股註銷 6,130,000	-	註十六

註一：79.08.30 台灣省建設廳設立登記核准

註二：85.07.10 85 建三辛字第 197105 號函核准

註三：89.01.06 經 89 中字第 89357691 號函核准

註四：89.08.15 經 89 中字第 89478653 號函核准

註五：90.01.11 經 90 商字第 09001010650 號函核准

註六：91.09.02 經授商字第 09101358690 字第號核准

註七：94.08.11 經授中字第 09432640600 號核准

註八：95.08.18 經授中字第 09532676810 號函核准

註九：96.01.30 經授中字第 09631625350 號函核准

註十：96.08.15 經授中字第 09632600230 號函核准

註十一：97.08.07 經授中字第 09732794880 號函核准

註十二：99.08.18 經授商字第 0990118711 號函核准

註十三：99.09.21 經授商字第 09901214290 號函核准

註十四：100.02.24 經授商字第 10001037240 號函核准

註十五：100.09.20 經授商字第 10001219580 號函核准

註十六：103.04.07 經授商字第 10301058730 號函核准

3.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1 年 04 月 18 日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人)	-	-	186	22,933	60	23,179
持有股數(股)	-	-	10,459,446	56,901,175	5,687,071	73,047,692
持股比例(%)	-	-	14.32%	77.90%	7.78%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資訊

每股面額十元

111 年 04 月 18 日

持股分級(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5,432	343,692	0.47%
1,000 至 5,000	6,075	12,256,216	16.78%
5,001 至 10,000	841	6,672,805	9.13%
10,001 至 15,000	259	3,327,412	4.56%
15,001 至 20,000	170	3,167,936	4.34%
20,001 至 30,000	125	3,212,155	4.40%
30,001 至 40,000	85	3,054,637	4.18%
40,001 至 50,000	44	2,079,668	2.85%
50,001 至 100,000	78	5,422,980	7.42%
100,001 至 200,000	45	6,477,684	8.87%
200,001 至 400,000	12	2,950,469	4.04%
400,001 至 600,000	3	1,445,900	1.98%
600,001 至 800,000	3	1,926,248	2.64%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7	20,709,890	28.35%
合 計	23,179	73,047,692	100.00%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總額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 年 04 月 18 日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9,946,080	13.62%
溫永宏	3,676,304	5.03%
連志煌	2,323,010	3.18%
劉春霖	1,406,000	1.92%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327,000	1.82%
謝清寬	1,021,486	1.40%
謝清泉	1,010,010	1.38%
洪宗義	659,000	0.90%
孔繁軒	636,000	0.87%
曾光榮	631,248	0.86%
合 計	22,636,138	30.9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目		109 年	110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32.30	54.70	53.00
	最 低	19.90	28.50	47.20
	平 均	28.93	42.92	51.16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20.31	22.45	(註 10)
	分 配 後	17.61	19.45(註 9)	(註 10)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2,012	71,639	(註 10)
	每 股 盈 餘(註3)	2.90	3.88	(註 10)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2.70	3.00	(註 10)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9.98	11.06	(註 10)
	本利比(註6)	10.71	14.31	(註 10)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9.33	6.99	(註 10)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經 111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 110 年度股利金額

註 10：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 111 年第一季財報數字。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8%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三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近五年來，除 108~109 年分配數，留用建置廠房之用外，各年實際發放之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90%。歷年股利分配情形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股東專欄\歷年股利分派。

本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帳上估列110年度之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費用分別為7,830,649元以及31,322,598元。

2. 本次董事會決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之稅後純益新台幣 281,194,600 元，經 111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219,143,076 元(每股 3.0 元)為股東股利，股東股利全數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詳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51,716,99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	(3,412,95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48,304,048
加：本期淨利	281,194,600
未分配盈餘合計	329,498,64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7,778,165)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970,78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96,749,698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3 元)	(219,143,076)
期末未分配盈餘	77,606,622

註：本公司股利之分配係依截至目前為止流通在外總股數 73,047,692 股計算之。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七)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民國111年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計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8%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請詳閱上述(八)-1 之說明。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期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 (3)股東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及方式與估列金額及方式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調整。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公司111年3月17日董事會決議分派110年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31,322,598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7,830,649元。
 - B.上述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9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董事會決議	實際發放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現金(元)	23,957,679	23,957,679	-	無	無
董監酬勞-現金(元)	5,989,420	5,989,420	-	無	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1 年 03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註)	第 三 次 (期)	第 四 次 (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1/05/17-101/07/15	109/03/20-109/05/18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9 元至 19 元	20 元至 28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2,794,000 股	普通股 1,512,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38,225,209 元	39,743,01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 比 率 (%)	55.88%	50.4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794,000 股	1,512,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應詳細說明前開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包括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運用計劃尚未完成或計畫已完成但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特殊管路工程之設計、規劃與施工。
- ②二次配工程之設計、規劃與施工。
- ③特殊氣體分配盤、氣瓶櫃及廢氣處理設備之設計與製造。
- ④製程設備支援服務。
- ⑤無塵室及機電工程之設計、規劃與施工。
- ⑥系統軟體應用與設計技術。
- ⑦濕製程設備、化學品供應設備、化學研磨液供應設備、廢液收集系統、化學品供應監控系統等之設計與製造。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名 稱	110 年度銷售金額	佔 營 業 額 比 率
製程管路工程設計施工	2,408,059	70.17%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	325,967	9.50%
特殊氣體氣瓶櫃及廢氣處理機	603,793	17.60%
濕製程設備、化學系統統包及其他	93,785	2.73%
合 計	3,431,604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①製程管路工程設計施工

特殊管路工程之設計、規劃與施工：

包括各種液晶顯示器(LCD)、半導體(IC)、積體電路板(PCB)、發光二極體(LED)、砷化鎵(GaAs)、塑化業(plastic industry)、整廠氣體管路(Bulk gas、special gas、CDA)規劃、設計、施工、監工及完工測試，並針對不同的需求提出材料使用規範供客戶參考。

二次配工程之設計、規劃與施工：

於整合性專案，二次配(HOOK UP)工程，銜接主管路及生產機台之配管設計、施工、監工及完工測試。

②無塵室及機電統包

無塵室、空調、機電、消防工程等之設計、規劃與施工，提供半導體、電子、資訊、光電、太陽能、醫院、辦公大樓、商場、節能及生技製藥等生產環境設施之整體工程服務。

③真空管路及閥件、零組件維修、潔淨、技術諮詢

半導體廠製程用真空管路系統規劃、設計、製造、安裝、測試以及技術諮詢等服務。

④特殊氣體氣瓶櫃及廢氣處理機

設計與監造特殊氣體分配盤與氣瓶櫃，銷售於國內及大陸電子科技生產工廠，

半導體/光電產業之廢氣處理機的製造與銷售。

⑤系統軟體應用與設計技術

提供物聯網IoTxAI行動智慧廠務系統、自動控制工程軟體、系統整合軟硬體、電子商務、網站Web及APP應用軟體之完整研發設計。

⑥濕製程設備及化學系統統包

化學品供應設備、化學研磨液供應設備、廢液收集系統、化學品供應監控系統等之設計與製造。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①積極拓展無塵室工程之服務範圍。

②積極拓展半導體零組件及耗材提供之市場佔有率。

③發展高科技廠房整廠整合技術能力，橫向整合純、廢水及製程冷卻工程、排氣、供酸、無塵室及機電消防工程能力，並朝向上整合整廠設計以及向下完成整廠製程及設備整合性連結能力。

④與原廠合作開發相關設備模組，並根據市場需要或客戶需求，自行研發相關製程設備或與客戶共同設計發展客製化製程設備。

⑤發展行動智慧廠務設計服務，全方位系統整合下，提供高效率高品質的與時俱進創意系統完整解決方案應用服務，藉以提升與合作夥伴們的新時代競爭力。

2.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高科技廠房興建之進入門檻高，工程業者需具有整廠統包工程與系統整合的能力，才能與國際廠商競爭。高科技廠房的興建與一般廠房的建築工程迥異，其興建過程含括建築/結構工程、機電系統工程，而機電系統工程亦可再切割為一般機電工程(以整廠電力系統、空調系統、給排水系統及消防系統等功能為主)、廠務特殊系統工程及潔淨室工程(以潔淨室、超純水系統、廢水處理系統、化學品供應系統、氣體供應系統、廢氣處理系統、製程冷卻水、乾燥壓縮空氣系統、製程真空系統、低真空集塵系統等功能為主)等。

2021年台灣的半導體國際地位，其能見度不斷提升中，代表從先前的疫情、美中科技戰，以及車用或其他類型的晶片荒，都再次證明台灣晶圓代工業在全球供應鏈位階的重要性，更突顯行業高度價值已是其他國家無法取代的地位。全球半導體進入超級景氣循環週期之際，台灣成為世界的供應重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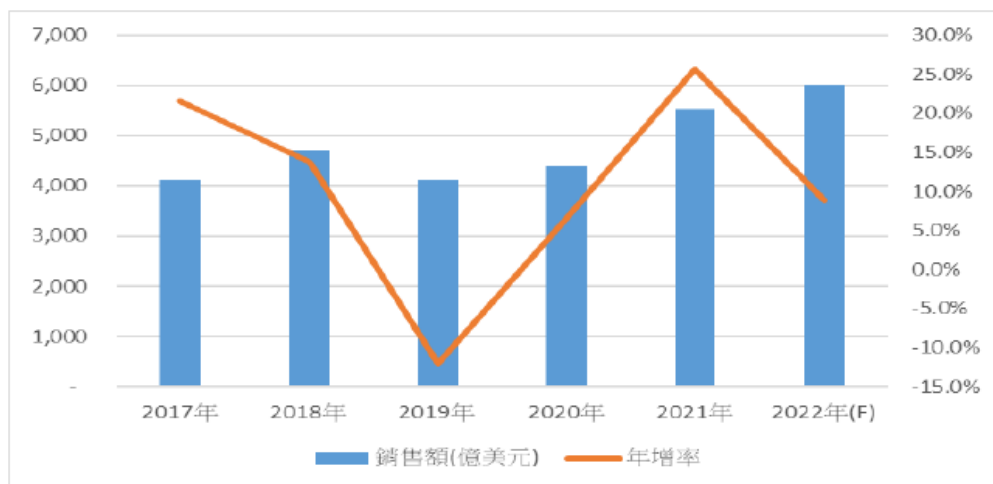
另一方面，面臨上游驅動IC、玻璃基板、偏光板等零組件供給不足，促使全球顯示器面板製造業呈現供不應求態勢，帶動面板價格更是持續攀升，2021年第二季全球電視面板價格已較2020年同期有倍數以上的成長幅度，而筆記型電腦用板亦有六成以上的成長幅度，顯示2021年上半年我國顯示器面板業景氣大幅成長。高科技廠房興建之需求則隨上述原因而有顯著的成長。本公司所屬行業之市場規模與下游半導體、面板業、光電業者等之資本支出息息相關，而半導體、面板業、光電產業之資本支出則受終端資訊產品的市場需求影響，以下就各相關產業之現況作一說明：

①半導體產業方面

自2019年底開始，在疫情影響下，不僅原物料短缺，全球之際各國皆實施邊境管制促使遠距工作教育需求顯著成長並有助於全球加速數位轉型，5G、AI、高效能運算等技術釋放創新，其中半導體則扮演重要的角色，電子產品中的半導體含量達33.2%創下歷史新高；此外，在各國淨零碳排的倡導下電動車市場更呈現飛躍式的成長，有效挹注車用電子的銷售動能；綜合上述皆使得2021年全球半導體銷售額達5,530億美元、年增率為25.6%。

若以銷售地區而論，2021年美洲的27.4%年增率表現最為突出，反映美國雖受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慘重，但疫情所驅動的科技商機，如Chromebook、視訊設備、遊戲機等出貨量能顯著成長，使得扮演全球半導體設計龍頭地位的美國相對受惠；其次則為中國地區，2021年半導體銷售額為1925億美元、年增率達27.1%，仍為全球最大的半導體市場，主要係因近年來與美國的地緣政治緊張關係，促使中國政府積極推動國內半導體製造自主化藉由投資補助、挖掘人才等方式，以提升中國產能與技術；歐洲、亞太其他地區和日本的半導體市場銷售額同樣有所增長，依序成長27.3%、25.9%和19.8%

近年來全球半導體銷售額趨勢概況



資料來源:WSTS、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2年2月

隨著半導體被視為重要戰略物資，各國更加重視半導體製造自主性，透過補助措施吸引全球半導體巨擘投資設廠，以確保晶片供應量能、創造就業機會顯示出全球半導體市場逐漸走向區域化；美國眾議院在2022年1月公布抗衡中國並扶植美國科技研發的「2022年美國創造製造業機會和技術卓越與經濟實力法」總計授權3,500億美元資金支援美國供應鏈成長創新，包括520億美元加速美國半導體生產；450億美元支援美國供應鏈在未來維持彈性，並加強關鍵產品在美國本土生產；而1,600億美元則投入科技研發和創新等；法案當中約390億美元將直接補貼新的製造設施，包括台積電在亞利桑那州預計於2024年開始生產的新廠，以及Intel在俄亥俄州斥資200億美元的工廠。

歐盟執委會提出歐洲晶片法(European Chips Act)草案，將透過逾489億美元重振歐洲半導體產業，目標在2030年使歐洲半導體產能比重占全球兩成；

印度同樣擬定本土半導體製造計畫，將提出約102億美元的獎勵經費，期望吸引全球半導體封裝測試業者前往印度投資，使印度具備半導體製造與設計實力。日本政府在2021年11月公布「半導體產業緊急強化方案」，主要為確保日本國內先進半導體產能、吸引海外廠商赴日設廠、對日本現有老舊半導體廠設備進行更新，以補助金等方式分數年持續提供援助。

2021年我國半導體製造業銷售值年增率為19.04%，顯然此波半導體業景氣盛況仍持續，且景氣能見度直達2022年底的態勢確立主要受惠於疫情所帶動的遠距商機以及電動車市場日益興盛拉升相關半導體需求量能加上漲價效應持續發酵等因素皆有助於本產業銷售值呈現雙位數的成長態勢其中又以MOS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銷售值年增率達到24.59居冠其次依序為晶圓代工的19.13、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的18.14、以及分離式元件製造業的15.21

我國半導體製造業之各細項產業銷售值年增率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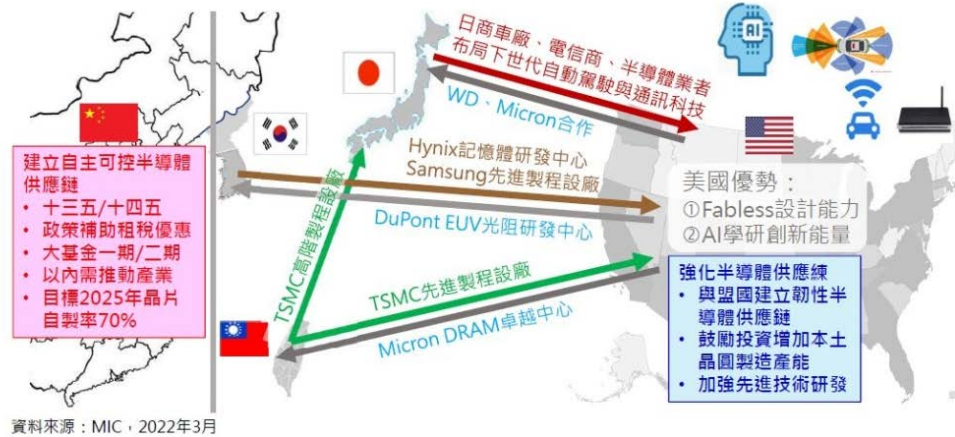
	單位: %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半導體製造業	4.20	7.74	-0.22	15.60	19.04
積體電路製造業	5.21	8.06	-1.65	21.12	19.62
晶圓代工	3.65	5.99	1.15	23.25	19.13
晶圓代工(12吋及以上)	3.86	7.12	1.74	25.25	20.06
晶圓代工(8吋)	1.23	0.65	-3.29	10.45	14.33
晶圓代工(6吋及以下)	10.19	-0.03	4.74	22.05	10.66
MOS 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	19.24	24.30	-20.41	2.94	24.59
分離式元件製造業	4.79	15.85	-4.48	-1.94	15.21
二極體	7.99	5.85	-17.82	3.30	26.44
其他半導體製造材料及	4.22	17.68	-2.28	-2.67	13.63
零組件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1.10	4.38	5.68	4.59	18.14
構裝 IC	0.76	3.37	5.17	3.27	18.77
IC/晶圓測試	2.53	8.58	7.71	9.71	15.88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工業生產統計資料磁帶、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2年2月

整體來看，美國政府對於中企的禁止手段皆隨時動態調整，國內業者在對應策略上須特別謹慎，短期內觀察美中兩強勢力消長，再適時給予彈性應用策略。美國擁有尖端技術，故台灣科技業技術研發大多和美國合作，而中國則具備市場潛在商機，故中國為最大的出口市場，台商將面臨配合美國客戶需求及保有中國市場商機的兩難局面。由於美中兩國正在為長期的技術競爭做準備，未來產生出美系供應鏈和紅色供應鏈各自發展，故台廠應加速升級轉型，提升自身技術及競爭力，及早因應兩套系統的分流情況，以備未來不時之需。



美中競爭加速區域半導體供應鏈成形



② 面板產業方面

2021年主要下游產品出貨表現不一，在最大應用市場的電視方面，上半年與下半年的走勢差異極大，其中上半年因宅經濟效應依舊存在，以及美國紓困金發放、東京奧運，以及疫情和緩帶動的需求，促使上半年電視面板銷售仍佳，不過下半年起，由於海運塞港缺櫃問題嚴重，影響整體物流運送，加上驅動IC、玻璃基板等零組件缺貨，造成下游終端客戶出現長短料的問題，尤其因上半年已提前消費，進一步影響下半年的換機意願，故在下半年衰退下，導致2021年全球電視面板出貨量呈現衰退態勢，衰退幅度達5.43%。

在手機方面，雖然全球進入5G時代，帶動5G新機種手機大量上市，加上疫情亦有所回溫，因此帶動全球手機出貨量年增率由負轉正，然面臨OLED面板的強大競爭壓力，吸引各業者持續OLED面板機種，其中蘋果、三星、小米、OPPO、VIVO、榮耀、聯想等業者均積極採用OLED面板，造成LCD面板在手機應用市場持續面臨OLED面板的替代效應，故導致2021年全球手機LCD面板年增率將持續衰退至13.18萬片，然由於需求明顯好轉，促使其衰退幅度已明顯由2020年的20.06%走緩至6.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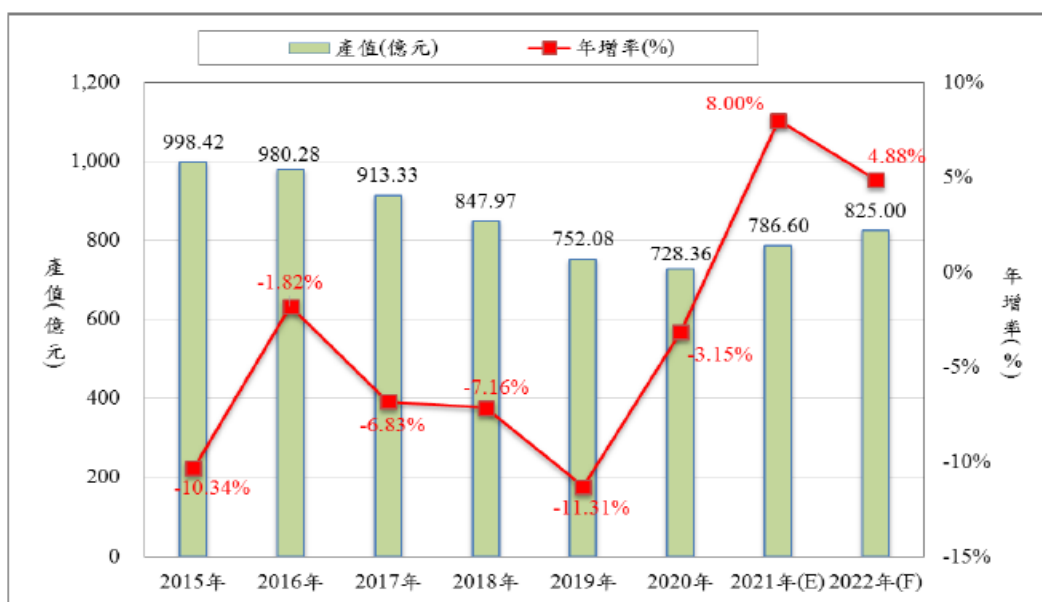
在車用顯示器方面，2020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嚴重衝擊，導致車廠更有停工停產的情況，影響整體銷售，進一步衝擊2020年車用顯示器出貨量大幅衰退13.50%，2021年起，雖然車用IC缺貨，造成部分車廠生產線受到影響，不過面臨全球經濟回溫，加上全球疫情呈現和緩，故2021年汽車生產並未受到疫情明顯衝擊，因此2021年全球汽車已回復成長態勢，進一步帶動車用顯示器面板出貨量年增率大幅成長29.86%，成長力道居各產品之冠。

在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及液晶監視器等IT面板方面，2020年在宅經濟效應大幅發酵下，面板出貨量均有明顯成長的表現，而2021年雖然面臨宅經濟效應已有縮減態勢，不過由於居家上班、遠距商機等混合工作模式逐漸成形，加上商用消費需求回溫，以及電競、醫療等利基市場需求穩健增長，同時Windows 11上市，亦帶動換機需求發酵，又由於下半年跌價幅度明顯低於電視面板，促使面板業者積極將部份產能移往IT面板生產，故使得此三類IT面板出

貨量均仍維持成長態勢，其中筆記型電腦面板因面臨電源管理IC、驅動IC等缺貨問題嚴重，更有訂單遞延之情況，加上受惠Windows 11及數位化即服務(DaaS)帶動的換機潮相對較為強勁，且新興市場中，其中小企業需求持續增溫，以及消費者轉向移動行設備，因此帶動NB面板出貨量成長力道仍維持強勁，達25.76%至2.88億片，成長力道亦相當強勁。

綜合上述分析，預期2022年我國LED業在通用照明、車用照明、顯示屏等大宗應用市場產值穩定成長，加上新應用市場的營收貢獻將持續成長，包括感測元件、光耦合器、UV LED、景觀照明、植物工廠、Mini LED等，因此估計2022年本產業景氣將呈現持續成長表現，惟由於基期相對較高，加上中國Mini LED產能持續開出，將逐漸對台灣業者形成競爭壓力，促使產值成長力道將由2021年的8.00%走緩至4.88%（詳下圖）。

台灣顯示器面板製造業之產銷值變化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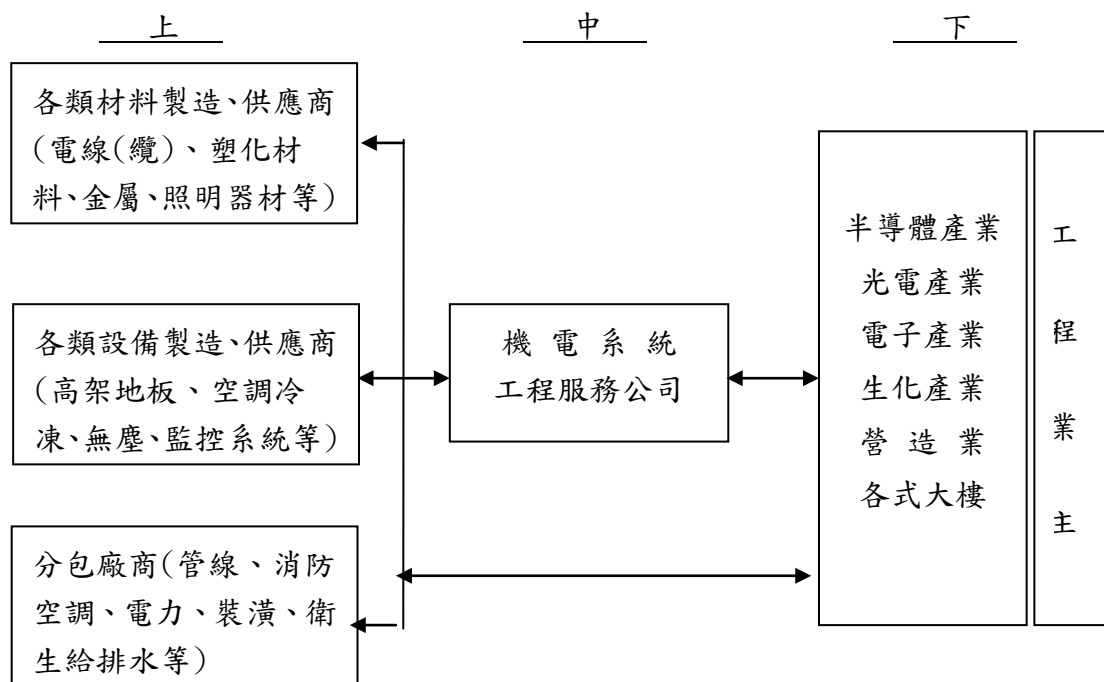


注：上述統計係包括台商於海外生產之值。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2.01)。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依業主廠房工程之需求，提供業主聯結廠房、生產設備及自動控制設備之氣體、真空及化學品供應系統之規劃、施工及安裝等工程整合服務，係屬專業之機電系統工程服務業，介於工程業主、工程用材料暨設備製造供應商、工程分包廠商及週邊相關服務業之間，本行業之上、中、下游關係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系統整合工程涉及的專業領域甚多，包括結構設計、設施佈局、空調、電力供應、接地工程、消防安全、水循環處理、自動化儀控、化學、材料、內裝、設備連結等多種應用技術，如何將之整合起來共同完成複雜的建廠計劃，更屬不易。其中以高科技產業建廠為最大的特色，即是其需要高標準的生產環境條件，如大型IC廠、晶圓廠、光電廠、製藥廠等。此外，公共工程、交通系統、醫院、智慧型建築等，亦都朝自動化、多功能化發展。在此產業發展趨勢下，傳統系統工程之技術已不足以應付目前市場之需求，因此具有全方位專業技術、豐富工程經驗及良好工程管理的系統整合廠商，將成為當今產業發展之重要支援。

另對於科技業者而言，建廠活動所費不貲，在企業資源有限之情況下，將企業資源集中運用於其核心作業上，已成企業經營之共識，在此趨勢下，科技業者對於人力資源之配置著重在主要的生產活動及行銷活動上，而非在廠房建造活動上。此外，科技變遷腳步快速，科技產品之生命週期縮短，企業從投資到生產必須把握時機。因此，科技業者於建廠計劃已傾向於尋求具備完整統包能力之廠商協助其完成建廠計劃，免除因分包管理所產生之協調整合作業，並且爭取企業營運時效。

(4)競爭情形

由於機電工程市場涵蓋範圍廣泛，且市場參與者多，惟大多數公司只提供單項工程服務。目前國內提供機電系統整合工程服務之廠商除本公司外，尚包括上市公司漢唐集成、帆宣、亞翔、同開，以及上櫃之聖暉與擎邦。其中漢唐公司以機電系統整合工程及維護工程為主要經營業務，帆宣以高科技設備材料銷售與服務及無塵室、整廠及製程管路工程為主要業務，同開以提供無塵室、生物製藥廠房之機電系統整合工程及維護工程為主要業務，亞翔以無塵室管路工程為主要業

務聖暉以無塵室、整廠及製程管路工程為主要業務，擎邦以石化業工程、無塵室及製程管路工程。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及研發概況

①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係屬氣體管路工程服務業，技術來源主要係不斷經由與國內外科技工程合作承攬管路工程業務之機會，觀摩其工程設計、工程管理理念與材料篩選，從中探討國內外公司之工程設計及施工技術與本公司之差異，並引進新材料以自行自我創新工程技術及施工統籌專業管理能力，並分析其優劣，將精華之處轉化成適合國內作業環境之工程技術及材料，俾並應用於本公司之工程設計與施工作業上。

本公司 91 年起設立第四事業部，投入研究發展，強調自主研發、監造，多年來本公司致力投入半導體界特殊氣體供應領域，強調客製化服務現已成為半導體業界不可多得之衛星廠商，且自行研發之氣瓶櫃(Model: WTC-3FA-G) 於 103 年重新取得國際半導體安全驗證規範證書，對於氣瓶櫃之研發持續耕耘並於 106 年取得設備防爆最高等級認證，對於通過此規範除了證明產品之安全性及品質皆已達到國際級水準外，亦展現了研發團隊之優異開發能力。97 年 7 月 15 日獲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核准審定書：(97)智專一(五)02060 字第 09720368350 號，發明名稱：鋼瓶拆卸安全裝置。

此外，為因應政府及各廠商對於【設備本土化】及【環保節能】之政策及方向。於 100 年成立第五事業部，致力開發製程廢氣處理設備(Local Scrubber)，自主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提供市場上最新及最具競爭力的產品，並提供最好的服務，替顧客量身打造最佳的方案為宗旨，目前主要生產之 Local Scrubber 採用高品質元件，以提供更耐用的使用壽命。產品設計中更加入了省電與省水模式，達到節能減碳的效果。產品也通過 SEMI S2 及 CE 認證，確保品質符合國際規範。

②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設有專責之工程設計部門，負責管路工程之設計，其技術來源主要係早期經由與國外機電工程公司合作，不斷經由以往工程承攬中，從中觀摩國外機電工程公司之工程技術並發展出本公司本身之工程設計及施工統籌管理能力，並積極與原料供應廠商技術交流，掌握最新之材料技術，以提升工程專業技術品質，目前未與其他公司簽訂重大之技術合作契約。

另外，本公司於 91 年起投入氣體供應之氣瓶櫃、閥件及監控軟體等提昇工廠安全運作之研發，並設有 10-15 人之研發團隊，而由副總經理統籌規劃，研發人員均具大專以上之學歷，並具備相關電腦監控、程式設計、機構力學及相關化學氣體之等各項專業領域經驗，其研發成果已陸續獲得國際半導體安全驗證，並陸續出貨予半導體廠商。

另一方面，隨著全球氣候變遷加速，各國環保法規愈趨嚴謹，社會各界對於相關環保議題亦更加重視並且給予更多的關注；有鑑於此，相信環保設備在今後也會受到更多的重視，各廠商在環保相關設備的投資上，相較於過去也有相當比例的增加。除前述局部廢棄處理機開發外，亦持續與學術單位合作以 UV、低溫電漿、高溫過濾和加藥化學反應等技術對 PM2.5、有機廢氣之處體之進行評估與探討。

另公司為因應半導體工業先進技術和發展趨勢，逐步擴展化學系統服務，匯集成熟技術及改進技術，提供氫氟酸稀釋系統、全廠化學監控系統、用於 CMP 的化學研磨液混合及供應系統，以滿足高端半導體設施的需求。

(2)最近年度研發費用及占營業總額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第一季(註)
研發費用	13,167	-
營業收入	3,431,604	-
占營業總額比例	0.38%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111年第一季財報數字。

(3)研發成果明細表

年度	主要內容	應用領域
91年度	PT&SCALE 整合校正系統	氣體控制系統
	混氣氣瓶櫃及控制系統開發(Ar/H ₂)	混氣製程
92年度	Branch Purge Box	獨力供應系統
	小型 VMB 研發	獨力供應系統
	VMB 4Stick 緊急安全閥研發	獨力供應系統
93年度	混氣 VMB(N ₂ /H ₂)	混氣製程
	NH ₃ BSGS 供氣系統	特殊氣體供應系統
	單鋼 NH ₃ 氣瓶櫃/偵測器整合供氣系統	監控系統
	PCL 軟體人性化介面	氣瓶櫃
94年度	人機介面人性化設計開發	氣瓶櫃
	三鋼簡易 BSGS 氣瓶櫃	特殊氣體供應系統
	三鋼低蒸發壓氣瓶櫃系統	特殊氣體供應系統
	6 鋼氫氣供應系統	高流量特殊氣體供應系統
	雙鋼氣瓶櫃鋼瓶固定器研發	氣瓶櫃
95年度	NF ₃ 高流量供應系統	氣瓶櫃

年度	主要內容	應用領域
	Gas Mini Bubbler 系統	廠務磊晶 MOCVD 製程
96年度	TCS 氣體供應系統	氣瓶櫃(磊晶製程)
	G2 GAS 供應系統盤面	特殊氣體供應系統
97年度	鋼瓶拆卸安全裝置	氣瓶櫃
99年度	TSMC 氣體分歧盤閥箱模組化	氣體分歧盤閥箱
100年度	氣瓶櫃國內防爆認證	氣瓶櫃
	氣瓶櫃國際 CE 認證	氣瓶櫃
	廢氣處理機 SEMI S2 認證	LED, 太陽能及半導體各製程
101年度	DEZ 液態蒸發系統	太陽能特殊製程
	H2O VAPOR SYSTEM	太陽能特殊製程
	BSGS T-CYLINDER 供應系統	高流量特殊氣體供應系統
102年度	SEMI S2 認證	氣瓶櫃
	GE 設備弱電認證	氣瓶櫃
103年度	取得 SEMIS2 證書	氣瓶櫃
	AUTO GUARD 研發	氣瓶櫃
	集美樂雲端紅利系統	行動電子商務
104年度	取得台灣、日本、中國新型半導體廢氣之處理設備專利權	廢氣處理機
	剖切機專案證書取得	管路系統工程
	獲得「自動化系統整合規劃技術服務」合格登錄證書	經濟部工業局
	「智慧行動 IR 熱像儀系統」精準度認證高品質	工業技術研究院國家度量衡標
	IoTxAI 物聯網行動智慧廠務系統	物聯網智慧工廠
105年度	取得台灣半導體廢氣之處理設備發明專利權	廢氣處理機
	設備防爆最高等級認證	特殊氣體供應設備
	取得台灣及中國新型熱源檢測裝置及其系統專利權	廠務巡檢系統
106年度	取得台灣及中國大陸新型可預防管路堵塞的排氣管路監控系統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取得台灣及中國大陸新型可監測管路是否堵塞的排氣管路監控系統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取得台灣發明熱源檢測裝置及其系統專利權	廠務巡檢系統
107年度	取得台灣及中國大陸發明、新型粉塵濾淨裝置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取得台灣及中國大陸新型高效能尾氣處理設備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取得台灣及中國大陸新型濕式蝕刻清洗台排氣高吸附洗滌裝置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年度	主要內容	應用領域
	取得台灣新型多用途無線移動泵車專利權	水及化學品輸送暨緊急應變設備
108年度	取得台灣發明濕式蝕刻清洗台排氣高吸附洗滌裝置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取得台灣發明尾氣之氣液分離裝置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取得台灣新型尾氣之氣液排導裝置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109年度	取得中華民國發明廢棄處理系統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取得中華民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新型廢棄處理系統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取得日本新型廢氣處理裝置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110年度	取得中華民國新型可提升濾淨效能的廢氣處理設備專利權。	尾氣處理設備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① 行銷策略

藉由高品質的工程服務，建立企業形象、強化市場認同度、提昇公司名聲以擴大服務市場佔有率並進而創造最高利潤，建置專業售服團隊，提昇研發生產之質與量。

② 產品發展策略

- 專業的工程服務，建立企業高品質形象。
- 擴大產品服務範圍，如製程設備支援與無塵室。
- 研發自有品牌設備、零件及監控軟體。
- 整合供應商策略聯盟，強化統包競爭力。

③ 工程及營運管理

- 落實專案管理，持續降低工程成本確保施工品質，以提昇工程競爭力。
- 培養傑出工程人才，提供市場最佳的服務能力。

④ 財務管理規劃

- 96 年公司股票上櫃，增加資金籌措管道，降低資金成本，並得以藉此招募優秀人才，因應營運所需。
- 確保充裕之營運資金，強化財務結構，並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

(2)長期發展計畫

① 行銷策略

- 結合關係企業營運資源，共同擴展公司市場佔有率。
- 投資國內外有潛力公司或與其策略聯盟，使公司成為整合性完備之事業體。

② 產品發展策略

- 增加海外工作據點，以爭取海外工程市場。
- 爭取半導體與光電產業相關設備及零件之代理權。
- 統包範圍擴大，增加競爭優勢。

③ 工程及營運管理

- A. 落實人才培訓，健全管理制度，提高員工福利，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並降低人員流動率。
- B. 持續創造利潤，分享股東與員工，並善盡社會責任。
- C. 持續落實工程管理，保持每年零工安事故之紀錄。

④ 財務管理規劃

- A. 持續加強財務專業功能，增加風險控管能力，為擴大營運規模所需之財務配合，作穩健之規劃及準備。
- B. 利用資本市場上多樣化之籌資管道，籌畫全方位之財務規劃，以改善公司財務結構及降低營運風險。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最近期依地區別不同之工程營收及比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地區	金額	所佔比例	金額	所佔比例
內銷	2,115,958	74.30 %	2,391,888	69.70 %
國外	731,871	25.70 %	1,039,716	30.30 %
合計	2,847,829	100.00 %	3,431,604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由於高科技無塵室及工業廠房機電系統整合工程所服務之對象甚為廣泛，況且粗估從事於本業之國內工程公司約有數十家，而且各公司所專精之工程領域及所參與競標之性質皆不盡相同，且並無研究機構統計市場資料，故無法提供市場占有率資訊。本公司於無塵室之工程實績及廠務設施整合設計施工能力之說明：

①工程實績

承攬無塵室工程並無客戶認證文件，僅客戶內部自行認定合格廠商，而其認定主要係依據以過去工程實績，以取得客戶之信任。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專注於特殊氣體管路工程，過去之工程實績包括聯電、台積電、南亞科技、茂德、力晶、華邦、旺宏等晶圓廠，及友達、奇美、華映及廣輝等面板廠之氣體管路工程，並獲得台積電、聯電、旺宏、華亞科技及友達光電等業主頒發工程品質優良之獎牌或感謝狀。另本公司於氣體管路工程累積多年之實績後，挾著於氣體系統的高知名度優勢及優良的客戶關係，朝向多元化的經營，積極跨足無塵室統包工程之領域，接獲中美矽晶、達能、鼎承光電、達邁科技、正達光電、永光化學、台灣賽孚思、欣興電子、億光電子、旭德科技、

曜凌光電、昇陽國際半導體、協益電子、乾坤科技、宜鼎及明興光電、台郡科技等中小型無塵室與機電之統包工程，逐步累積實績及證明整合設計能力。

主要客戶群				
以客為尊 共創榮景				
晶圓廠	面板廠	光電廠	太陽能	其它
台積電	友達光電	晶元光電	中美矽晶	統一企業
聯華電子	群創光電	光磊科技	達能科技	健民製藥
美光科技	中華映管	泰谷光電	聯相光電	永光化學
南亞科技	和鑫光電	億光電子	圓晶太陽	泰興工程
華邦電子	瀚宇彩晶	安可光電	香港科學園	昇陽國際
力晶科技	龍騰光電	曜凌光電	昇陽光電	協益電子
旺宏電子	華佳彩			聯測科技
				安靠封測

②廠務設施整合設計施工能力

以中美矽晶新建工程乙案為例，本公司之設計團隊配合 3D 設計套圖，協助空調、消防、電力及土木之包商同步施工，使得中美矽晶竹南廠之無塵室能在 40 天內完成，逐步累積實績及整合設計能力，使本公司成為高科技業承攬商之代名詞。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① 未來市場供給面

高科技廠房機電系統工程業屬高門檻之工程服務業，國內目前從事機電工程之廠商雖不少，惟個別業者工程技術能力及施工項目多僅侷限於單一系統領域，且機電工程服務必需仰賴工程經驗及技術之長期累積、與業主長期合作及維修保固等因素下，將形成進入之障礙，未來之供給不易大幅增加。

另一方面，晶圓廠及面板廠之建廠金額龐大，對於承攬工程業者之營運規模及財務結構篩選甚嚴，因此國內能提供半導體及光電業者之大型機電工程業者僅少數之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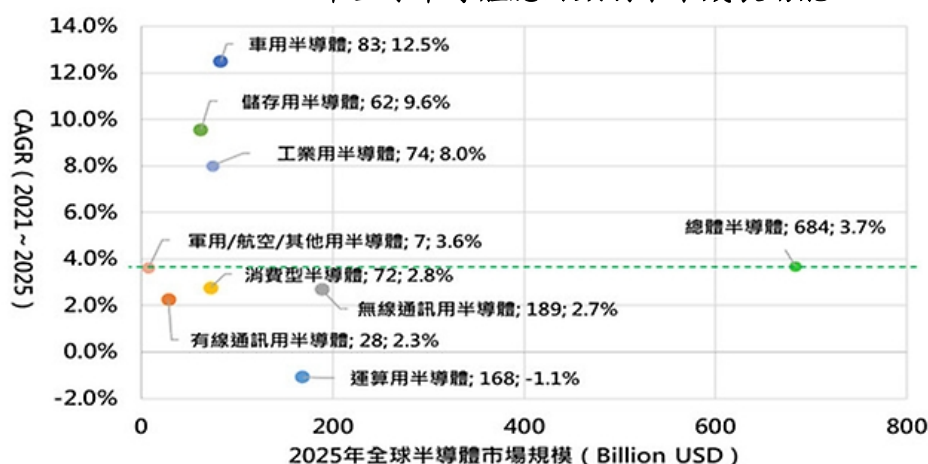
② 未來市場需求面

高科技廠房機電系統工程之商機，在於下游客戶因擴廠計畫或廠房升級所衍生之機電系統工程之需求，以下就半導體及光電產業加以分析其未來之資本支出情形：

A. 半導體業

展望未來全球半導體成長動能 2021~2025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5.7%，顯示出全球數位轉型的趨勢將持續推動，帶動全球總體終端電子產品持續保有高成長動能；其中車用半導體市場值的 CAGR(2021~2025) 為 12.5%、儲存用半導體市場值的 CAGR(2021~2025) 為 9.6%、工業用等半導體市場值的 CAGR(2021~2025) 為 8.0% 幅度。預測在 2025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可以達到 6,836 億美元。

2021~2025 年全球半導體應用類別未來成長動能



註：標籤表示為：項目；X 軸數值；Y 軸數值
資料來源：Gartner (2021/10)

預計至 2026 年全球半導體產業將陸續投資達 1 兆美元，進入 T-Era Starts 兆世代；此外，2021~2022 年全球約有 32 個大型晶圓廠興建，其中，台灣、中國各有 8 座、美國 6 座、歐洲 3 座、日本和南韓各有 2 座，而南韓對於半導體投資更是所費不貲，南韓政府將在西部北起板橋、器興、華城、平澤、溫陽等城市、中部的利川、龍仁、清州等，打造涵蓋半導體製造、材料、零組件、設備以及設計等領域的產業帶；該計畫目前共吸引約 150 多家企業加入，總投資金額達 4,500 億美元。

國內半導體業方面，台灣半導體產業仍受惠於美中貿易戰的轉單效應，以及國際 IDM 大廠的青睞，挹注半導體供應鏈營運動能。此外國內業者在先進製程、異質整合上深耕已久，在全球具領先地位，有利於其市佔率上揚，加上國內半導體產業聚落吸引外商投資下，預估 2022 年國內半導體業景氣將維持高檔。

IC 設計業方面，雖然在 2022 年宅經濟效應逐漸淡化，但商務需求仍採樂觀看待，包括商務 NB、PC、Monitor、網通產品等，可望成為廠商營運主要基調；而在通用市場應用方面，雖然近期訂單能見度較為模糊，但隨著 5G 滲透率提升、6G 研發推進，有助於 IC 設計市場逐漸增溫，惟晶圓新增產能開出有限，轉嫁成本仍是廠商一大課題，將影響其營運表現，故 2022 年國內積體電路設計業景氣採持平看待。

IC 製造業方面雖然 2022 年未見明顯新增產能，但車用電子、MCU、PMIC 等半導體缺貨態勢依舊顯著，加上產能利用率持續滿載，況且代工報價易漲難跌，將有助於廠商合併營收表現隨著產品規格逐漸提升，記憶體市場供需下半年可望漸入佳境，但受到基期較高的因素影響成長力道將較為趨緩。綜合上述，預計 2022 年半導體製造業可望維持高檔表現。

IC 封測業方面，由於各類型應用不斷創新，對於異質整合、高階 IC 測試等需求明顯揚升，使得國內廠商訂單能見度維持清晰，故供應鏈產能將持續維持緊繃態勢；此外，日月光投控推出多項 2.5D IC 封裝解決方案，可應用在 GPU、影像處理器、人工智慧晶片、5G 基礎設備晶片、

資料中心網路轉換器等應用，加上整合元件製造廠擴大車用、工控晶片，擴大晶圓測試委外訂單，將支撐 2022 年訂單量能，故預計 2022 年國內 IC 封測業景氣依舊穩健。

展望 2022 年，台積電除了持續擴建台南 Fab 18 廠 3 奈米生產線，同時加快美國亞利桑那州 12 吋廠 5 奈米、大陸南京 12 吋廠 28 奈米等產能建置，包括日本熊本 12 吋廠、高雄 12 吋廠、竹科 Fab 20 廠 2 奈米生產線等三項新投資亦會同時動工。由於基礎建設及廠務工程費用大幅增加，設備業者指出，台積電 2022 年資本支出將上看 380~420 億美元規模，足足比 2021 年的 300 億美元暴增四成，包括台灣、美國、日本、中國大陸通通都有擴產與新建廠房的計畫。先前宣布的 3 年投資 1,000 億美元的規劃，也可能將一舉提升至 1,120 億美元。

台積電 2022 年積極擴建新產能，其中，南科 Fab 18 廠的 P4~P6 廠區已完成 5 奈米及 4 奈米、3 奈米等產能建置，今年將啟動 P7~P8 廠區興建。美國亞利桑那州 12 吋廠 5 奈米晶圓廠、南京 12 吋廠 28 奈米晶圓廠等擴建計畫如期進行，而 28 奈米舊設備已開始逐步運往南京。

台積電已確認的三項新投資案，包括在日本熊本投資的 28 奈米 12 吋晶圓廠，在高雄興建 28 奈米及 7 奈米晶圓廠，以及在新竹寶山投資的 2 奈米 12 吋超大型晶圓廠 Fab 20，都將會在 2022 年啟動建廠。

2022 年將是台積電擴建新產能規模最大的一年，而且新增產能幾乎都已獲得客戶預訂，並計畫於 2024 後陸續進入量產，等於替台積電 2024~2026 年的跳躍成長打下穩固基礎。

聯電由於設備交期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明顯拉長，2021 年實際資本支出 18 億美元，低於原先預期的 23 億美元，在支出延到 2022 年情況下，聯電預期 2022 年資本支出將上修至 30 億美元，較 2021 年增加 67%。聯電全力擴建 Fab 12A P6 廠區擴建計畫裝機完成後，將為 Fab 12A 廠再增加 2.75 萬片滿載產能，為聯電獲利的長期成長創造動能。聯電近年將與多家全球領先的客戶共同攜手，透過全新的雙贏合作模式，擴充在南科 Fab 12A P6 廠區產能。預計於 2023 年第二季投入生產，規畫總投資金額約新台幣 1,000 億元，若再包含聯電 P5 廠區設備支出約 15 億美元，等於聯電 2021~2023 年在南科總投資金額將達到新台幣 1,500 億元。成熟製程產能供不應求，全球半導體廠均積極擴產，然而為了避免擴產後導致市場產能過剩，聯電的擴建計畫遵循以投資報酬為基礎，並聚焦業績成長、持續保持獲利能力的策略。聯電指出，多年以來因為成熟製程的產能不再擴充而造成現在供需嚴重失衡，聯電和客戶透過互惠協議，強化以投資回報率為導向的資本支出策略，在確保獲利情況下，也能紓解供應鏈長期以來的產能限制。

旺宏董事會通過 2022 年經常性資本支出 17.05 億元，預計自 2022 年第 1 季起陸續投資，旺宏轉型成效顯現，去年第 4 季產品組合持續優

化，高容量 NOR Flash 占比從 41% 上升至 48%，車用營收占比從 11% 上升至 13%，PC 及消費類產品營收進入淡季影響，但其他高毛利率產品線表現強勁，單季毛利率 47.2%，季增 4.3 個百分點，EPS 為 2 元。其中，存貨 131.6 億元，較上季減 1.2%，公司預期 2022 年市場需求仍強勁，將維持庫存水位不會降低。展望第 1 季營運，在供需吃緊下，NOR Flash 報價看漲，整體毛利率將較上季再提升，市場預估全季營收 119 億元，年增 23%，毛利率 47.4%，主要是產品組合及報價上升因素，EPS 有約 1.55 元的表現。

華邦董事會核准 2022 年資本支出預算案約 289.9 億元，用於擴充先進製程產能之生產設備、研發設備、資訊系統、廠務設施工程等，預計自 2022 年 2 月起陸續投資。高雄路竹新廠擴充支出約 620 億元，11 日並通過額外擴增需求，累計達約 920 億元，用於 2 萬片 20 奈米量產。利基型 DRAM 在客戶端庫存修正逐漸平衡。需求方面，來自 Wi-Fi 6 / 6E 網通升級，使相關利基型 DRAM 需求倍持續的帶動。華邦電在利基型 DRAM 車用電子已布局一段時間，未來高雄路竹新廠量產後，就能帶動成長。

南亞科 2021 年資本支出為 112.6 億元，預估 2022 年資本支出約 280 億元，主要將用於 1A、1B 廠製程轉換，1A 廠預計於今年第 3 季送樣，下半年將可小量生產，1B 廠 2023 年進入小量生產。在 1A 製程的產品預計於年底逐步放量下，預期 2022 年位元數的出貨量將呈現持平。2023 年位元數出貨量將有明顯提升；南亞科現在廠區的空間有限，在 2025 年新廠完成前將以製程轉換來提升產量。展望今年，南亞科第 1 季在商用 NB 需求較預期佳及疫情影響物流下，DRAM 市況將略優於預期，第 2 季也在供需狀況轉趨平衡下，將可望使跌幅持續收斂，加上生產成本改善上優於原預期下，預估全年每股稅純益（EPS）有 5.87 元的水準。

B. 面板產業

展望 2022 上半年本產業景氣表現首先，在總體面方面，儘管新冠疫情依舊未明顯控制，且變種病毒相繼爆發，促使全球疫情反覆不斷，不過由於各國政府相繼採取與病毒共存之政策，促使全球經濟管制持續鬆綁，並預期 2022 上半年將呈現流感化的態勢，有利於全球經濟的持續成長，故根據 IHS Markit 的預估資料，2022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將達到 4.2%，維持穩定增長態勢，有利於全球消費表現，與此同時，面臨與病毒共存之態勢，促使數位轉型仍將持續，並帶動新工作模式或商業模式的發展，包括混合式工作模式、一人媒體等直播、電競主播、線上線下聯合理財服務、線上課程、健康管理、虛實整合應用拓展等，促使各類型顯示裝置的需求將可望明顯成長，因此預估 2022 上半年我國 OLED 面板業將處於一個較佳的經營環境。

就產業面分析，就產業面分析，我國 OLED 面板以 PMOLED 面板發展為主，儘管面臨中國業者 OLED 面板新產能持續擴大，2021 年有三星湯井、京東方重慶廠及福清廠、深天馬武漢廠、信利眉山廠、維信諾合肥廠等六代 OLED 面板新產能持續擴大，將促使產業供給明顯擴大，不過由於中國新增產能多以 AMOLED 面板為主，並以手機、穿戴式裝置等消費性電子為主要應用市場，且中國 OLED 面板生產技術挑戰仍大，良率提升相對緩慢，加上面板應用市場廣泛，我國業者持續投入醫療、智慧家電、工控、AR/VR 等多元應用市場，因此預期對台灣業者的衝擊相對有限，而隨著智晶 VR 眼鏡等新產品量產出貨，以及醫療、家電、工控等新應用市場有所拓展，故預估 2022 上半年我國 OLED 面板產值將呈現持續成長態勢，帶動產業景氣維持穩定成長走勢。

隨中國政府對面板補貼減少，去年可以看到大陸政府的資源從面板移轉到半導體，大陸 LCD 面板的建廠速度慢下來，防疫也佔了很大一部分的財政支出，韓國面板廠退出 LCD，面板產業產生結構性變化，大陸面板廠市占率超過 60%、台灣佔有 20%。

友達在睽違 14 年後，今日宣佈在台灣擴建一座 8.5 代線，友達 2022 年的資本支出估計達 450 億元、遠高於去年的 170 億元，主要增加台灣中科后里園區興建一座 8.5 代和 6 代線，還有昆山 6 代 LTPS 面板廠的土建及機電工程費用。新廠製程平台初步將以 a-si 技術為基底，並向上延伸 LTPS 等，也不排除 mini/micro LED 產品加入，後續將針對市場需求，以大型化、高值化、曲面、窄邊框等高值產品為主。預計量產時間點落在 2025 年。

群創 2022 年資本支出維持 260 億元水準，資本支出主要用於技術升級、自動化、新創事業、場域建構等投資。產業發生結構性變化，面板競爭格局在過去幾年，新產能投入速度變緩，過去 5 年資本支出、產能成長率 7%，但未來 5 年的成長率縮小到 1.5%，產能擴充速度變緩。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 隨著科技技術世代發展與開發，原有產業不斷升級，新興產業不斷興起，產業技術的開發連帶的帶動廠房升級擴廠以符合其生產所需，工程服務亦隨著大環境的改變而不斷成長，人工智慧、物聯網、車用電子等應用將陸續蓬勃發展；行動智慧裝置規格的提升將持續驅動晶圓代工與封測的高階製程需求；全球晶片缺貨潮雖凸顯臺灣半導體產業的關鍵地位，但衍生的國際競合亦使我國半導體產業競爭優勢面臨轉折，故政府將以建立我國半導體先進製程生態圈提前因應，並已擬定 2030 年臺灣矽製程必須要突破 1 奈米為發展目標，透過產業、國家、全球 3 層級由內而外布局。

B. 本公司在廠務氣體管路、真空管路工程二十多年經驗，深受各大半導體及光電廠商肯定與信任。

C. 本公司針對整體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提供設計、規劃、施工、監工、工安及測試人才充沛，全方位專案管理能力來滿足客戶需求。

D. 本公司於林口、台中與台南成立辦事處外，亦成立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漢科系統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增加各地域業務拓展，並邁向全球化。

E. 本公司業務範疇橫跨半導體、光電業、太陽能、觸控面板、生技醫藥及傳統產業等，不受單一產業景氣影響。

②不利因素

A. 相關國內同業間的劣質競爭趨勢。

B. 工程公司屬服務業，大規模的經營困難重重，除了本身的技術能力及管理需不斷的提升外，市場的不確定性、景氣循環的波動、專業人才的養成及人員的流動與老化，皆可能造成經營上的危機。

C. 產業高峰期與離峰期落差大，造成公司營運的不確定性增加，易因整體大環境景氣的變化而受牽連。

③因應對策

針對工程事業的競爭特性，涵蓋有價格、品質、技術能力等多項因素，又工程屬專業技術的服務性事業，重點在於人的素質及管理，為了維持全面性的品質一致性及信譽，務實推導公司所規定之規範，又本公司的成長本就已適應高競爭的環境，在競爭的市場中力求在平時就掌控自我要求的理念與形象，在因應市場失敗的錯誤中提升作業的高敏感度及服務能力，本公司長時間以來因應工程市場的變化，採取的態度為在平凡中求突出，平淡中求創新，平實中求變化，長時間的歷練及經歷，是本公司因應市場變遷及競爭的重要對策。

由於產業的景氣易受大環境的影響而改變，故本公司也在維繫重要客戶關係的同時，亦不斷的向外開拓新客源、新產業對象以及多角化經營增加公司營業項目。在各產業輪動高低起伏的同時，本公司可以即時的調整腳步與工作重心修正，進而維持一定的公司營運與成長，達到公司穩建成長與永續經營的目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本公司為工程承攬非特定量產產品，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主要產品之原料為管材、鋼材、閥件，與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策略聯盟合作關係。另全球受疫情及大陸地區施行封控清零政策，以致於原物料交期受影響，公司早在去年時就已先行備相關庫存，以因應物料短缺之情事，故原料供應狀況尚屬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

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及進貨金額與比例：近二年度均無單一廠商進貨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情形。

本公司工程成本中除原料採購外，尚有將單項工程分包予協力廠商之情形，供應商之選擇皆依本公司協力廠商管理程序作業，視各工程性質、業主需求、施工地點、廠商施工品質及配合度而有所變化。本公司與各項材料設備與工程分包廠商均已建立穩固之供貨與合作關係，故進貨集中風險並不大。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註 1)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 額	佔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 額	佔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	1,108,753	38.93%	-	A	1,085,692	31.64%	-
2.	B	318,079	11.17%	-	B	121,755	3.55%	-
3	C	141,175	4.96%		C	586,277	17.08%	
4	D	101,114	3.55%		D	473,851	13.81%	
	其他	1,178,708	41.39%	-	其他	1,164,029	33.92%	-
	銷貨 淨額	2,847,829	100.00%	-	銷貨 淨額	3,431,604	100.00%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本公司為專業系統整合工程服務業，與工程業主間之工程服務關係均以專案處理，且本公司所承攬工程皆在合約中訂定施工期間，若無特殊因素則依工程進度施工，故當本公司承攬合約總價款較高之工程個案完工時，則該期間之工程服務收入會有較集中於某些客戶之現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註 1)	產量 (註 1)	產值 (註 1)	產能 (註 1)	產量 (註 1)	產值 (註 1)
製程管路工程設計施工		-	-	1,560,276	-	-	1,893,912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		-	-	322,045	-	-	293,954
特殊氣體氣瓶櫃及廢氣處理機		-	-	337,754	-	-	493,302
濕製程設備、化學系統統包及其他		-	-	102,178	-	-	73,553
合 計		-	-	2,322,253	-	-	2,754,721

註 1：本公司主要提供製程管路工程設計施工等服務，故無法計算產能及產量，僅依產品別統計產值表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非產製成本，故數量統計不易僅以值表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註 1)	值 (註 1)	量 (註 1)	值 (註 1)	量 (註 1)	值 (註 1)	量 (註 1)	值 (註 1)
製程管路工程設計施工		-	1,289,921	-	643,066	-	1,452,193	-	955,867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		-	347,036	-	-	-	325,966	-	-
特殊氣體氣瓶櫃及廢氣處理機		-	353,609	-	86,168	-	521,638	-	82,155
濕製程設備、化學系統統包及其他		-	125,392	-	2,637	-	92,091	-	1,694
合計		-	2,115,958	-	731,871	-	2,391,888	-	1,039,716

註 1：本公司主要提供製程管路工程設計施工等服務，故無法計算產能及產量，僅依產品別統計產值表列。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1 年 03 月 31 日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03 月 31 日(註)
員 工 人 數	總經理室	9	7	7
	製程管路工程設計施工	148	172	155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	30	24	26
	特殊氣體氣瓶櫃及廢氣處理機	115	129	132
	濕製程設備、化學系統統包及其他	22	20	26
	風險管理及品質保證處	60	71	77
	總管理處	31	32	34
	業務行銷處	19	20	19
	合 計	434	475	476
平 均 年 歲		31.8	32.3	32.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42	3.21	3.1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6%	6%	6%
	大 專	89%	89%	90%
	高 中	4%	4%	3%
	高 中 以 下	1%	1%	1%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因環境污染事件遭受損失或處分。

漢科集團所經營之業務尚不致產生任何污染，廠務、製程系統規劃及整合服務業務方面係為高科技產業設計、規劃、施工及安裝其廠務設施，其施工過程並無廢水、廢氣等污染源產生，另依客戶需求於廠內組裝之設備其組裝過程並無廢氣、廢水產生；此外，對於施工或組裝過程所產生之廢棄物，均依政府規定及業主規範清理，並同步要求下包協力商配合公司政策執行。故本集團所從事之業務並無環境污染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促進勞資和諧、凝聚員工向心力及照顧員工福利，除勞工及全民健康保險外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動各項職工福利措施包括員工健康檢查、員工旅遊、戶外活動及年終尾牙等，並協助溝通勞資雙方意見。

本公司之主要員工福利措施如下：

- ①員工分紅、年終獎金。
- ②勞保、健保及團體保險。
- ③視營業狀況，舉辦員工旅遊。
- ④成立員工服務委員會，提供員工服務及生活照顧，以增加員工的歸屬感為宗旨，每月壽星給予生日卡片及生日禮券及不定期舉辦及處理有關互助及服務項目之活動。
- ⑤員工婚喪喜慶禮金及慰問金發放。
- ⑥舉辦員工康樂及聚餐活動。
- ⑦教育訓練補助。

2. 進修及訓練

人才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公司希望透過學習與發展的規劃與推動，來逐步提昇同仁的專業素質與潛力，除了增進組織的整體績效與競爭優勢外，亦提供同仁持續學習與發展的機會。

(1)依訓練方式之不同，可區分為：

A. 新進人員(或職務調動)訓練。

B. 在職訓練：各部門應於每年新年度目標訂定後，根據營運目標、發展趨勢與各項管理活動，於每年十二月底前，提出次年度之「年度教育訓練計劃」及預算，呈總經理核准後實施，各項訓練後由總管理處登錄訓練記錄。

(2)本公司110年度員工教育訓練統計如下：

項 目		統 計	課 程 說 明
自 辦	自辦教育訓練班次	共計91班	實驗規劃及執行訓練、用電作業訓練、生產流程切管及焊接之品質檢驗、L1高風險作業教育訓練、Local scrubber節能減廢設計、給排水工程簡介、IPA_CTU圖控操作介紹、化學及水系統材料介紹、常見半導體廠氣體特性解析、大眾氣體主系統規劃實務應用、冰水系統工程、保溫加熱系統、風管系統工程、新版心肺復甦術(CPR+AED)、氣體監控系統、AWS CWI、ASNT VT標準檢測訓練課程..等。
	自辦訓練時數	202時	
外 派	派外訓練時數	2,962時	向猶太人學談判技巧課程、科技供應鏈對國際制裁及禁令之因應、營造業教育訓練課、丙種勞工安全衛生訓練、急救人員安全訓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回訓、屋頂作業安全衛生訓練、有機溶劑作業、QC鐵材認證教育訓練、SWG/VCR技術認證、施工架組配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會計主管持續教育訓練、破解財務報表.解析企業的舞弊及騙局、Swagelok接頭認證、財報自編議題與因應實務訊息課程、倫理道德與法律的交會、2021年無塵室設計與測試實作短期、軟體架構師技能培訓班、資訊安全工程師初級培訓班..等。含自辦外聘講師費用。
	教育訓練總費用	929仟元	含自辦外聘講師費用。

(3)本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取得國內外相關證照情形：

- A.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稽核室一人。
- B. ISO9001：2015 內部稽核訓練 11 位//測驗合格。
- C. ISO45001：內部稽核訓練 48 位//測驗合格。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依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且每月依薪資費用總額2%之比率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專戶，以保障勞工權益。94年7月1日起併行採用政府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薪資總所得提撥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1. 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 (1)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2)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3)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 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1)年滿六十五歲者。
- (2)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退休金給與標準：

- (1)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給。
- (2)具有前項之工作年資且依第三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 (3)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

4. 退休金給付：

本公司應給付員工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5. 退休金請求權時效：

- (1)員工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其請領退休金權利，自退休之次月起，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請領退休金權利不得讓與、抵銷、扣押或供擔保。
- (2)員工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請領退休金者，得檢具證明文件，於金融機構開立專戶，專供存入勞工退休金之用。專戶內之存款，不得作為抵銷、扣押、供擔保或強制執行之標的。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①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致力建立一開放溝通之環境。主管及與各部門亦會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鼓勵同仁有意見隨時以公開及透明的方式與相關人員溝通，並要求主管及相關部門迅速給予回覆，以求落實雙向溝通的目的。
- ②由於勞資關係和諧，勞資雙方尚無發生重大糾紛而協議之情事。

5. 員工認股、分紅入股辦法

員工利潤分享計劃，是以員工實際參與分享公司營運成果，並與公司營運目標相結合。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公司並於每次辦理增資時，提撥一定比例的增資額供員工入股，員工可依個人意願認購股票。

6.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為確保勞資關係和諧，並延續優良的企業文化，以鞏固企業核心價值、永續發展的目標，除於制度面強化員工福利、進修訓練之內涵，並依法落實退休制度、勞資協調會議之規定外，有鑑於企業之經營必須建構於誠信之基礎上，因此對於員工之品德操守，亦在內部控制之管理考量下，訂有「工作規則」手冊，明訂本公司保密守則及服務守則，勞雇雙方均應致力於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之建立，俾使員工可清楚瞭解其行為或倫理應遵循之守則，以確保公司之發展，主要規範如下：

- (1)企業願景與經營理念(誠信守法、安全品質、創新服務)、公司組織與沿革。
- (2)員工應知道的規定事項：新進員工報到手續、薪資、考勤、解僱、資遣、留職停薪及停職、離職、退休、調遷、出差、獎懲辦法、考績。解僱篇針對員工應有的操守與倫理守則特別要求，如重大侮辱行為、故意損耗機器物品、連續曠職、違反勞動契約或公司規章(聚眾要挾、攜帶違禁物品、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偽造或盜用印信、造謠滋事、偷竊、工作場所賭博、酗酒滋事.....等)。
- (3)保密守則：確實履行各種保密規定，不探聽、不傳述公司機密，凡非職務上所知悉或持有之公司機密，縱令知悉或持有亦應避免外洩。
- (4)服務守則：強調不私自經營與公司業務有關之事業、維護公司榮譽，恪守公司規章政策、言行誠實守份、不得有放蕩、賭博、酗酒等損害名譽之行

為，並遵守工業安全作業規定，不帶火種入廠區等等。

(5)員工福利措施：如上述五、勞資關係(一)之1所述。

(6)員工假期：本公司秉持人性化之理念，強調工作與生活並重，因此，鼓勵員工能充份利用假期，達到自我放鬆的目的，期盼充分休息之後，在工作上更能獲得優異的表現。員工享有的假期如下：休(例)假日、特別休假、婚假、事假、補休、公假，與勞基法規定之各項必要假別，如病假、產假、公傷病假、喪假、陪產假、生理假、家庭照顧假等等。

(7)心中有話何處話：總管理處設置「員工意見反應」之電子信箱，同仁工作上或是生活上對公司皆可提出建言，作為改善參考依據。另，公司內的連絡方式，可利用現有的E-MAIL及電話系統、視訊系統進行訊息與資料交換、溝通，凝聚同仁共識，發揮群策群力的最大功效。

7. 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

我們堅信安全衛生與工程作業同等重要，為強化同仁對風險預防管理能力，經由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作業，確保工程施作之品質與安全健康。

職業安全衛生作業之各項辦法措施訂定及推動，除符合職業安全衛生法令之外，務求紀律、安全、衛生、健康、專業。

我們承諾將會：

(1)持續改善：落實標準作業程序書之實施，防止意外事故與影響勞工身心健康的發生。

(2)符合法規：遵守法令規章及相關要求，是各階層主管之首要責任。

(3)自動檢查：實行工作安全分析，以及早發現潛在危害性之工作與環境，避免人員損失。

(4)安衛管理：重視員工安全與健康，確保所有員工生命安全與身心健康。

(5)最終目標：零災害。

我們對員工的安全與衛生十分重視，從員工上下班交通安全、雇用前身體健康檢查、雇用後的定期健康檢查及健康促進，並推行臨場服務規劃，創造健康工作職場，以及員工進廠前安衛宣導、個人 PPE 提供(安全帽、安全鞋、護目鏡、耳塞耳罩…等)、固定每週工作守則 SOP 教育宣導(高架、用電、動火、侷限、高風險…等)、提昇員工專業領域，不定期開課部門教育訓練，一系列完善的課程規範並落實實施。

為保護本公司各部門同仁工作安全及公司財產設備安全，制定緊急應變計劃，目的在加強員工對緊急情況(事故、災害)之應變能力並制定正確之處理程序，經由持續的訓練考核，期使各部同仁遇有緊急事故時以正確的知識，熟練操作緊急應變與事故防護處理程序，確保同仁生命安全與廠區設施運轉安全。

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每季皆進行消防及逃生設備檢查，每半年實施消防緊急災害應變演練，定期排定計劃加以演練，並檢討以確認其系統的有效性。作業場所裡，依法設置有急救人員以及依主管機關規定，

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編制有管理師、管理員負責勞工安全衛生業務，協助各廠區安全衛生推行作業。

同時為提昇安全衛生管理效能與國際接軌，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已經通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OHSAS 18001 國際認證，並於 109 年 4 月轉換為 ISO 45001 國際認證。為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政策，透過內外部之議題及風險評估與法規查核之鑑別，考量各項危害風險；對可能造成顯著安衛風險之部份，以及內外部之需求與期望，並應設定目標、標的及管理方案加以管理、改善，此外我們也提供員工建議及申述管道，聽取員工之建議，以塑造優質安全衛生文化，提昇公司企業形象。每年並持續聘外稽人員稽核認證，以達企業永續經營與發展之基石。

環保意識逐漸抬頭，公司對環保非常重視，推動環境管理系統的好處與貢獻分別在空氣污染、水污染、廢棄物、毒物及噪音污染能夠有效進行管制，達到減廢、降低成本等的好處，有效減少整體環境破壞風險、達到永續經營的宣示。本公司逐年汰換節能減碳之 LED 及感應式燈具、午休減少用量等措施、冷氣設備逐步汰換一級省電環保之機種、裝設節水設備並配合節水節電宣導教育訓練，期能為保護地球盡一點心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均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故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造成重大損失。
2.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勞資關係和諧，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亦極微。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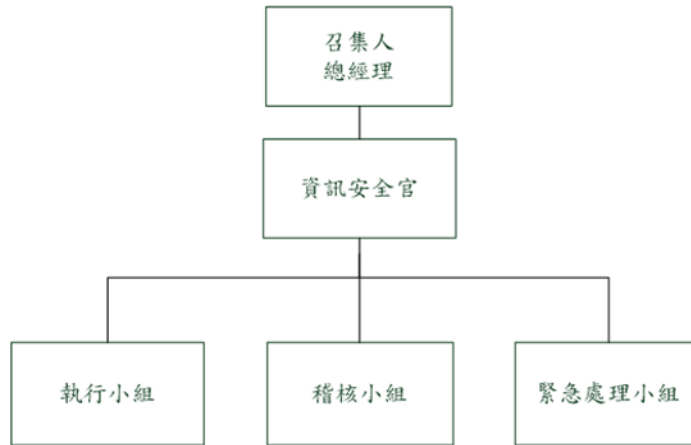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訂定資訊安全相關作業及管理辦法，以落實內控制度與維護公司資訊安全政策。透過每年度內部資訊稽核、外部會計師稽核及災難復原演練，確保資訊管理與運作的適當性和有效性，以下分項進行說明：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為執行企業資訊安全組織訂定的資安策略，確保內部遵循資安相關準則、程序與法規，已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資訊安全委員會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並於資安事件發生時，由資訊安全官召開臨時會議進行處理，資訊安全委員會整理匯總年度執行資安風險狀況，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已完成本公司110資訊安全報告並已於董事會中報告，相關資訊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2、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3、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公司資訊相關政策有：資訊內控準則、資訊安全管理辦法、電腦使用與管理辦法、ERP災難復原計畫與ERP年度帳號權限覆核等政策。

上述管理政策都是為了確保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通訊安全，另外也確保系統資訊帳號群取權限正確及授權。

另外透過每周系統備份與災難復原演練落實資料安全性，透過系統的相關紀錄有效掌握並處理資訊相關問題。

4、資安網路架構

公司已成立資訊管理部門，專責執行與維護相關資訊設備及統籌資訊安全問題，對外架設防火牆及防止網路釣魚、病毒、垃圾郵件伺服器主機，對內建置全公司防毒系統，並由防毒主控台收集及管理相關病毒碼更新工作，定期對員工進行資安宣導加強同仁資安警覺心及觀念。

5、資料管理及保護

公司定期備份公司檔案伺服器及重要 Server 資料，並採取異地備份方式及定期災難復原演練，確保資料正確與安全，降低因人為及天災造成之資料損失風險。檔案伺服器使用權限管理，透過申請方式經審核後進行開放，並採用複雜密碼原則降低駭客攻擊風險。

資訊單位依規定執行相關業務，均能落實執行並確保資料安全與完整性，於年度內、外稽核風險評估中均無重大管理上缺失，故公司現行之資訊安全並無重大不利影響及無重大營運風險。

6、資訊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相關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包括營運、商譽等)及因應措施，一併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公司為強化預防與管理，相繼導入相關管理工具，例如導入 AD 帳號管理強化人員帳號與電腦管理，導入上網行為管理設備強化人員上網安全，導入

檔案防護管理及文管系統加強資料保護。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 110 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並未遭受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且未有相關之損失及影響。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配管工程訂單	A 公司	110.10.12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新建氣體配管工程	有保固承諾
配管工程訂單	A 公司	110.10.12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新建氣體配管工程	有保固承諾
配管工程訂單	B 公司	108.01.20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新建氣體配管工程	有保固承諾
配管工程訂單	B 公司	108.09.15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新建氣體配管工程	有保固承諾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作業	C 公司	110.05.16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水電空調系統工程	有保固承諾
配管工程訂單	E 公司	110.05.15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新建氣體配管工程	有保固承諾
配管工程訂單	E 公司	110.08.15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新建氣體配管工程	有保固承諾
盤面設備訂單	E 公司	110.08.01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盤面設備	有保固承諾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作業	D 公司	106.09.20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空調系統擴充工程	有保固承諾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作業	D 公司	110.12.15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CSA 結構工程	有保固承諾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作業	H 公司	110.09.17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土建工程	有保固承諾
基礎水電訂單	F 公司	108.10.15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基礎水電工程	有保固承諾
無塵室及機電統包作業	G 公司	109.12.17 起依預計進度施工	空調水電擴充工程	有保固承諾
銀行融資合約	玉山銀行	110/11/03-111/11/03	綜合/專案融資及保證函額度	-
銀行融資合約	元大銀行	110/04/29-111/04/29	綜合融資額度	-
銀行融資合約	土地銀行	110/05/21~111/05/21	綜合/專案融資及保證函額度	-
銀行融資合約	新光銀行	110/12/07-112/12/07	綜合融資及保證函額度	-
銀行融資合約	花旗銀行	111/01/04-112/12/07	綜合融資及保證函額度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2,237,288	2,086,391	1,695,229	1,859,615	2,394,9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242,332	269,425	302,592	304,461	308,555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註 2)		354,494	443,280	469,008	518,205	631,323
資 產 總 額		2,834,114	2,799,096	2,466,829	2,682,281	3,334,8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52,289	1,232,514	972,816	1,114,646	1,582,964
	分配後	1,325,953	1,196,953	946,249	1,084,699	1,543,811(註 4)
非 流 動 負 債		109,910	124,034	98,520	105,405	143,5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62,199	1,356,548	1,071,336	1,220,051	1,726,527
	分配後	1,435,863	1,320,987	1,044,769	1,190,104	1,687,374(註 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1,371,915	1,442,548	1,395,493	1,462,230	1,608,303
股 本		730,476	730,476	730,476	730,476	730,476
資 本 公 積		320,338	320,338	320,338	320,338	347,004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339,898	417,877	386,943	486,716	571,351
	分配後	160,931	198,734	277,371	293,570	352,208(註 4)
其 他 權 益		(18,797)	(26,143)	(42,264)	(35,557)	(40,528)
庫 藏 股 票		0	0	0	(39,743)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371,915	1,442,548	1,395,493	1,462,230	1,608,303
	分配後	1,192,948	1,223,405	1,285,921	1,269,084	1,389,160(註 4)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係111年3月17日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数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 業 收 入	2,764,261	2,875,118	2,157,304	2,247,563	2,585,108
營 業 毛 利	410,635	467,715	400,711	429,815	516,950
營 業 損 益	200,130	189,853	186,785	231,336	237,6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143	131,700	52,319	38,187	114,759
稅 前 淨 利	237,273	321,553	239,104	269,523	352,37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02,620	259,884	190,646	211,571	281,19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202,620	259,884	190,646	211,571	281,19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4,994)	(10,284)	(18,558)	4,480	(8,3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7,626	249,600	172,088	216,051	272,81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02,620	259,884	190,646	211,571	281,1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197,626	249,600	172,088	216,051	272,8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2.73	3.50	2.58	2.90	3.88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3.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2,681,035	2,700,839	2,372,488	2,541,969	3,326,7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429,560	451,026	458,372	455,410	449,114
無 形 資 產	10,504	10,504	10,504	10,504	10,504
其 他 資 產 (註 2)	31,202	34,298	36,322	40,107	65,066
資 產 總 額	3,152,301	3,196,667	2,877,686	3,047,990	3,851,38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68,944	1,627,589	1,382,831	1,480,355
	分配後	1,642,608	1,592,028	1,356,264	1,450,408
非 流 動 負 債	111,442	126,530	99,362	105,405	143,56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80,386	1,754,119	1,482,193	1,585,760
	分配後	1,754,050	1,718,558	1,455,626	1,555,81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1,371,915	1,442,548	1,395,493	1,462,230	1,608,303
股 本	730,476	730,476	730,476	730,476	730,476
資 本 公 積	320,338	320,338	320,338	320,338	347,004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339,898	417,877	386,943	486,716
	分配後	160,931	198,734	277,371	293,570
其 他 權 益	(18,797)	(26,143)	(42,264)	(35,557)	(40,528)
庫 藏 股 票	0	0	0	(39,743)	0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371,915	1,442,548	1,395,493	1,462,230
	分配後	1,192,948	1,223,405	1,285,921	1,269,084
					1,389,160(註 4)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 4：上稱分配後數字，係 111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 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4.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 業 收 入	3,403,615	3,719,899	2,753,767	2,847,829	3,431,604
營 業 毛 利	524,703	655,894	551,702	525,576	676,883
營 業 損 益	261,288	301,746	250,491	282,705	365,52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21,294)	43,902	14,195	8,137	8,968
稅 前 淨 利	239,994	345,648	264,686	290,842	374,49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02,620	259,884	190,646	211,571	281,19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202,620	259,884	190,646	211,571	281,194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4,994)	(10,284)	(18,558)	4,480	(8,38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97,626	249,600	172,088	216,051	272,810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02,620	259,884	190,646	211,571	281,19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97,626	249,600	172,088	216,051	272,81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2.73	3.50	2.58	2.90	3.88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查核意見
106 年	葉東輝 會計師 蔡美貞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葉東輝 會計師 蔡美貞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 年	葉東輝 會計師 高逸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葉東輝 會計師 高逸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葉東輝 會計師 高逸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59	48.46	43.43	45.49	51.7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11.49	581.45	493.74	514.89	567.7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5.44	169.28	174.26	166.83	151.30
	速動比率	86.95	59.44	83.45	89.98	67.82
	利息保障倍數	66.20	262.43	151.29	2723.45	787.5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51	5.92	5.20	5.38	6.65
	平均收現日數	66.24	61.65	70.19	67.84	54.89
	存貨週轉率 (次)	1.99	2.04	1.58	2.10	1.9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95	3.11	2.47	2.57	2.21
	平均銷貨日數	183.41	178.92	231.01	173.81	192.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1.41	10.67	7.13	7.38	8.3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98	1.03	0.87	0.84	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05	9.26	7.29	8.22	9.36
	權益報酬率 (%)	15.05	18.47	13.44	14.81	18.3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32.48	44.02	32.73	36.90	48.24
	純益率 (%)	7.33	9.04	8.84	9.41	10.88
	每股盈餘 (元)	2.73	3.50	2.58	2.90	3.8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89	28.06	28.18	46.21	4.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30	16.56	24.50	47.72	66.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8.16)	9.59	3.28	22.91	(6.2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2	1.12	1.12	1.12	1.12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1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 110 年度利息支出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存貨週轉率：主要係因 110 年度平均存貨較前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3. 應收帳款週轉率：主要係因 110 年度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4. 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主要係因 110 年度稅後損益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 110 年度營業動淨現金流量較一年度減少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6.48	54.87	51.51	52.03	58.2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45.32	347.89	326.12	344.22	390.0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0.64	165.94	171.57	171.71	158.45
	速動比率	81.74	66.31	88.29	100.09	74.72
	利息保障倍數	58.82	141.45	93.58	299.61	505.7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91	6.38	5.01	4.80	6.0
	平均收現日數	61.75	57.21	72.85	76.04	60.83
	存貨週轉率 (次)	2.07	2.13	1.60	2.11	1.96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85	2.88	2.14	2.27	2.08
	平均銷貨日數	176.32	171.36	228.12	172.98	186.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7.92	8.25	6.01	6.25	7.6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8	1.16	0.96	0.93	0.8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38	8.25	6.35	7.17	8.17
	權益報酬率 (%)	15.05	18.47	13.44	14.81	18.3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32.85	47.32	36.23	39.82	51.27
	純益率 (%)	5.95	6.99	6.92	7.43	8.19
	每股盈餘 (元)	2.73	3.50	2.58	2.90	3.8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00	29.00	24.54	37.73	5.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12	19.04	26.52	48.99	69.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8.61)	16.26	6.89	24.27	(3.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2	1.12	1.16	1.15	1.11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1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因 110 年度稅前息前純益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2. 速動比率：主要係因 110 年度平均存貨較前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3. 應收帳款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要係因 110 年度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4. 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主要係因 110 年度稅後損益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因 110 年度營業動淨現金流量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

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31~133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34~19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95~250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 一 〇 年 度	一 〇 九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3,326,704	2,541,969	784,735	30.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9,114	455,410	(6,296)	(1.38)
無形資產	10,504	10,504	-	-
其他資產	65,066	40,107	24,959	62.23
資產總額	3,851,388	3,047,990	803,398	26.36
流動負債	2,099,522	1,480,355	619,167	41.83
非流動負債	143,563	105,405	38,158	36.20
負債總額	2,243,085	1,585,760	657,325	41.45
股 本	730,476	730,476	-	-
資本公積	347,004	320,338	26,666	8.32
保留盈餘	571,351	486,716	84,635	17.39
其他權益	(40,528)	(75,300)	34,772	(46.18)
股東權益總額	1,608,303	1,462,230	146,073	9.99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 784,735 仟元，主要係 110 年度營收成長相對合約資產及存貨備貨較前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 24,959 仟元，主要係存出保證金較前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3. 資產總額：增加 803,398 仟元，主要係 110 年度合約資產、存貨、應收帳款較前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4. 流動負債：增加 619,167 仟元，主要係 110 年度應付款項較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5. 非流動負債：增加 38,158 仟元，主要係 110 年度負債準備、遞延所得稅負債較前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6. 負債總額：增加 657,325 仟元，主要係 110 年短期借款、應付款項較前一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7. 其他權益：減少 34,772 仟元，係因 110 年度執行庫藏股轉讓員工所致。

註：最近兩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財務績效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一 一 〇 年 度	一 〇 九 年 度	增 (減)		變 動 比 例 (%)
			金 額	額	
營業收入	3,431,604	2,847,829	583,775		20.50
營業成本	2,754,721	2,322,253	432,468		18.62

項 目 \ 年 度	一 一 〇 年 度	一 〇 九 年 度	增 (減) 金 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毛利	676,883	525,576	151,307	28.79
營業費用	311,354	242,871	68,483	28.20
營業利益	365,529	282,705	82,824	29.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68	8,137	831	10.21
稅前淨利	374,497	290,842	83,655	28.76
所得稅費用	93,303	79,271	14,032	17.70
本期淨利	281,194	211,571	69,623	32.9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384)	4,480	(12,864)	(287.14)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272,810	216,051	56,759	26.27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81,194	211,571	69,623	32.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72,810	216,051	56,759	26.27
每股盈餘	3.88	2.90	0.98	33.79
增減變動分析： 1.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主要係半導體市場活絡公司營收成長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2. 營業費用：主要係受營收成長因素影響，公司營業費用同步增加所致。 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要係因 110 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4.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每股盈餘：主要係因 110 年度獲利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註：最近兩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應屬合理。

三、現金流量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合併)

項 目 \ 年 度	一 一 〇 年 度	一 〇 九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51	37.73	(85.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43	48.99	41.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5)	24.27	(115.4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 110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前一年度大幅減少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存貨增加數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2.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全年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現金 流出量③	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 890,815	\$349,192	\$374,933	\$865,074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重大資本支出，截至目前為止亦無重大資本支出計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帳面金額	獲利 (虧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 計畫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293,370	61,090	提供理財規劃 顧問業務	主要係轉投資 事業獲利所致。	-	視市場及產業 狀況適時評估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293,350	61,090	機電、電路及管 道工程業務	主要係工程承 攬增加，獲利 增加所致。	-	視市場及產業 狀況適時評估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262,350	48,498	提供理財規劃 顧問業務	主要係轉投資 事業獲利所致。	-	視市場及產業 狀況適時評估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262,350	48,498	提供理財規劃 顧問業務	主要係轉投資 事業獲利所致。	-	視市場及產業 狀況適時評估
漢群貿易(上海)有 限公司	262,350	48,498	電子、機器、化 學品設備、管 件五金材料等 之進出口買賣 貿易業務	主要係業務承 攬增加，獲利 增加所致。	-	視市場及產業 狀況適時評估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 PTE. LTD.	45,939	5,266	水、氣體管線 及污水系統之 建造、氣體製 造、燃料氣體 的主系統分配 等業務	主要係工程承 攬增加，獲利 增加所致。	-	視市場及產業 狀況適時評估
WHOLETECH SYSTEM HITECH(M)SDN BHD	308	(77)	水、氣體管線 及污水系統之 建造、氣體製 造、燃料氣體 的主系統分配 等業務	主要係辦理清 算作業中所產 生之規費及審 計費。	-	108.03.14 董 事會通過結束 營業辦理清算 馬來西亞投資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風險管理之組織與運作：

1. 本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分為三個層級，第一層級為部層級、第二層級為處層級及第三層級為整體公司，並依據內部控制制度之規範加以執行，形成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與運作。分別敘述如下：

- (1) 部層級之風險管理：部層級之風險管理係由處級主管負責統籌規劃與執行，為最基本之風險管理機制與運作單位，負責作業層級最初風險定義、發覺、確認及控管之職能，使基層業務負責同仁能將其掌管業務所可能產生之風險進行報告。
- (2) 處層級之風險管理：處層級之風險管理由各處副總經理、總經理負責各職能風險控管策略，依據各職能分工之屬性與差異，分別召開每週經營會議、每週跨部門主管經營會議、每月業務會議及每年預算會議等，將公司所面臨之各種產業及內部風險進行彙整討論，從公司整體角度研擬與制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並適時檢討並確認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章符合本公司經營環境之需求。
- (3) 整體公司層級之風險管理：整體公司層級之風險管理係透過稽核室定期及不定期進行內部稽核，會計師定期進行外部稽核，確保風險管理與控制制度之落實執行，稽核報告呈送董事會。

2.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事會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總管理處財務部	總經理、總管理處、稽核室	董監事會、會計師：(風險評估控管之決策與最終控制)
三、研發計劃 四、政策與法律變動 五、科技及產業變動 六、企業形象改變 七、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研發單位、總管理處財務部、法務、行銷策略處、總經理室	總經理、總管理處、稽核室、業務會議、經營會議	
八、擴充廠房或生產 九、集中進貨或銷貨	總管理處採購部、行銷策略處	跨部門經營會議、業務會議、稽核室	稽核室： (風險之檢查、評估、督導、改善追蹤、報告)
十、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十一、經營權變動	總管理處財務部、股務	總經理、總管理處、稽核室、跨部門經營會議、法務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項 十三、其他營運事項	法務、行銷策略處		
十四、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總管理處人事		
十五、SOP 及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十六、董事會議事管理	總管理處財務部、股務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評估利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① 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以目前經濟情況推估市場利率有逐漸下降之趨勢。本公司110年度、109年度利息收入、利息支出佔營收之比重不高，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尚不致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本公司110年底具利率變動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890,815仟元，金融負債銀行借款為71,283仟元，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提高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利息收入約8,195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收入 (1)	5,454	4,093
利息支出 (2)	742	974
營業收入淨額 (3)	3,431,604	2,847,829
利息收入佔營業收入比率(1)/(3)	0.16%	0.14%
利息支出佔營業收入比率(2)/(3)	0.02%	0.03%

註：109年度及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② 公司因應利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目前自有資金比例提升，財務結構更勝以往穩健，利率風險已降至最低限度。未來將持續觀察利率走勢，利用利率避險或其他資本市場籌資管道，將公司融資成本控制在合理水準。

2. 評估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① 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然營業活動部分係以外幣進行交易，目前客戶部份為外幣訂單，公司之部份原料係向國外廠商採購，並以外幣計價，故產生部份自然避險之效果。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兌換損益分別為(4,910)仟元及(9,385)仟元，佔各該年度之營收比重均未達 1%；佔營業利益之比例亦未達 5%，然因 108 年度全球受政治、經濟及 COVID-19 疫情因素影響，匯率震盪波動較大及頻繁，因此本公司 111 年仍持續積極掌握蒐集匯率相關資訊，隨時考量公司外幣部位及因應匯率的波動採取部份調整，以期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兌換(損)益	(4,910)	(9,385)
營業收入	3,431,604	2,847,829
占營業收入比例(%)	(0.14%)	(0.33%)
營業利益	365,529	282,705
占營業利益比例(%)	(1.34%)	(3.32%)

註：110年度及109度合併財務報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②公司因應未來匯率變動主要措施：

為求有效因應匯率波動，除積極蒐集匯率變動資訊，以即時掌握並預判未來趨勢外，並採下述措施以減低匯率變動對其之營收與獲利之衝擊：

- A. 將外銷收到之外幣貨款，以支應國外原料採購付款，透過外幣債權債務之相抵，減少匯率變動風險，達成自然避險效果。
- B. 運用往來銀行提供之即時匯市資訊，做為業務及採購人員於業務報價及原料採購之基礎。
- C. 為更有效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從事換匯換利合約交易。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 D. 依外購原料已產生之外匯支出，採本金原幣與外幣交換方式避險。

3. 評估通貨膨脹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110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近年來臺灣通貨膨脹率不高，如以110年度材料採購金額約16億元為例計算，通貨膨脹率提高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費用約1,600仟萬元。

②公司因應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持續監控上游材料價格變化情形，以減少因成本變動對公司損益的影響，並將落實預算制度及內部控制，以有效控管營業成本與費用支出在合理範圍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提報股東會，作為資金貸與他人事項之依據。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止，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

3. 本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提報股東會，作為辦理對外背書保證事項之依據。

本公司 110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及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說明：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餘額	董事會通過日期	背書保證說明	實際動撥金額	背書保證情形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118,806,400	109/11/05	孫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七屆第八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88,470,000	109/08/07	孫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七屆第七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NT\$29,490,000	109/08/07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七屆第七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NT\$31,890,000	109/11/05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七屆第八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56,472,000	108/05/09	孫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3,040,800	尚未解除
		第六屆第十五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55,360,000	110/08/05	孫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尚未解除
		第七屆第十二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NT\$55,360,000	110/08/05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28,234,800	尚未解除
		第七屆第十二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NT\$51,150,000	110/08/05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尚未解除
		第七屆第十二次			

4. 本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提報股東會。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依本處理程序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規定辦理，風險控制得宜，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①政策：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以避險為目的，交易商品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

②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截至110年，本公司無衍生性商品交易，無買賣換匯換利合約產生之評價損益。因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所產生之盈虧本公司定期評估與適時調整，使其相較於營運所產生之損益比例影響在本公司可控制範圍內。

③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有外銷業務，有匯率避險之必要，故未來將視需要持續進行買賣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以對持有之外幣部位做避險。未來本公司仍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原則，並視公司營運狀況及市場趨勢，定期評估並適時調整相關之避險策略。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持續強化自主技術研發能力

(1) 提高研發費用比例：

本公司第四事業部為「特殊氣體供應設備/監控系統整合」部門，特殊氣體供應系統主要是將氣體有效且安全的供給製程設備。故特殊氣體供應系統包含氣體供應來源之氣瓶櫃(GC)、氣體分歧盤閥箱(VMB)及管路工程。氣體系統之詳細供應計畫包含有-氣體需求量、尺寸大小之計算及相關安全考量，如毒性氣體之相關規定、洩漏偵測、監控系統之架構等。由於特殊氣體供應之後端為製程設備，而製程設備又關係著 Fab 內之產能利用率與設備稼動率，故特殊氣體供應設備之重要地位不可言喻。

從半導體晶圓廠、TFT-LCD 面板廠、LED 拉晶與晶粒製造廠、微機電(MEMS)製造到太陽能廠(Solar Fab)，全部都需要特殊氣體供應設備之設計與施工規劃，簡言之，只要有用到特氣之製程設備均需要特殊氣體供應，然而特殊氣體又牽涉到工安議題，所以如何做好安全監控及規劃更是極為重要，故如何加強研發特氣供應設備之機械軟硬體監控及設計結構、安全機構與強化精密度以及環保法規之要求越來越嚴格，公司所研發之廢氣處理設備，絕對是本公司未來之重要計畫。

110 年度研發費用 13,167 仟元，預計 111 年度之研發費用為 10,047 仟元。

(2) 本公司短期研發計畫：

- A. 針對 PM2.5 粉塵濾淨及 N2O 議題，開發新式廢氣處理機。
- B. 針對 De-Nox 議題進行開發和研究。
- C. 各式 Local Scrubber 及相關產品客製化開發。
- D. 持續精進研發工業 4.0 智慧工廠所需先進的技術及針對 ESG (環境、社會、治理)、永續發展的相關議題之系統研發與導入實踐。

(3) 本公司中長期研發計畫：

- A. 提供“化學材料方案”－積極地與化學材料供應廠商廣泛交流，藉此掌握最新之材料技術與情報，進而逐步代理特氣相關之化學材料，朝全方位的特氣化學供應領導商努力。

- B. 提升“異業戰略合作同盟” - 跨入特氣產業鏈之上下游異業合作，彼此合作方向有：技術情報分享、專案整合分享、客戶情報分享與市場分析交流。未來更可加強跨區合作，共同成立專案小組招標台灣或其他區域之工程，特別是中國大陸地區。但由於美中貿易摩擦延伸至科技產業，引發中國加大扶植半導體業的決心，短期內技術發展將帶來一定的阻力，但卻也倒逼中國半導體業國產化，因此特別重視半導體、TFT-LCD 與太陽能產業，因此本公司可藉由合作同盟之方式共同進入中國大陸市場，尤其是本公司在台灣具備豐富的特氣供應能力與經驗，故可藉由上下游異業整合的方式共同開發大陸市場，此領域之設備開發特性可完全為大陸客戶客製化。至於在監控軟體部分，軟體開發平台可與軟體開發商保持合作，未來於監控工程中將可以各式軟體開發平台研發不同需求的 GUI 介面，於發展平台軟體中開發“監控標準化”功能，以符合不同客戶之需求，提供客戶更完善之解決方案。
- C. 各式 Local Scrubber 相關產品開發，持續研發以達到客戶對新製程的要求，並持續進行各式廢氣處理機能耗改善。
- D. 本公司研發之氣瓶櫃雖已取得 TS 防爆認證認可，但因應客戶對設備之安全性日趨重視，2020 年已投入人力及經費進行升級，已於 2021 年取得 Ex pzc II T6 Gc 之等級，提供更優秀之產品於客戶，並足以與國際接軌。
- E. 掌握工廠智慧化需求，與研究單位合作開發大數據 Big Data 機器學習/深度學習 Machine Learning/Deep Learning 技術，導入整合 AI x IoT 行動廠務完整一條龍解決方案，並精進投入智慧製造、安全管理、智慧物流及碳中和之研發所需的應用與新技術之整合提供客戶互聯網 5G 智慧感測、智慧預測維護、智慧自動化與指標性效益解決方案。

2. 提升技術人力

(1)教育訓練：

本公司對於負責技術之同仁會依規定進行完整的專業訓練，包括基礎與縱合化學、輸送現象與單元操作說明、機械原理與概論等專業課程，待六個月後再進行專業能力複驗，並於每年度進行氣體機構與管路設計、其它專業能力評估，藉此提高技術相關人員的求知慾與技術能力。

(2)發展全方位 Service 人員：

目前會對技術與工程人員進行培訓，安排各工程與設計人員有接觸不同領域之機會，藉此提高技術人員專業素質與視野，並以發展全方位 Service 人員為導向。

3. 最近年度研發投資計畫及進度

- (1)研發計畫：本公司自 100 年度起，成立第五事業部，研發生產適用於處理電子產業有害廢氣的廢氣處理機及相關設備；自 102 年度起，成立第六事業部，研發系統軟體相關應用。

- ①開發適用於 LED、太陽能及半導體各製程使用之廢氣處理機(Local Scrubber)。已完成：水洗式廢氣處理機、高溫氧化廢氣處理機、水洗-高溫-水洗式廢氣處理機、電漿-水洗式廢氣處理機、燃燒-水洗式廢氣處理機、觸媒式高效 PFC 廢氣處理機、吸附式廢氣處理機，並已通過 SEMI S2 高科技設備安全基準之符合性評估。相關獨特設計亦取得國內外多項專利。
- ②開發客製化大型水洗式廢氣處理機，並已獲客戶採用。
- ③完成客製化之化學品供給、循環及回收裝置系統開發，並已獲客戶採用。
- ④水洗-高溫-水洗式廢氣處理機通過客戶驗證合格並獲採用，國內持續出貨中，海外市場也已逐漸顯示成效，並積極爭取出貨。
- ⑤精進開發本公司 W4、W5、W7 之需求 PLC/HMI 工程軟體，降低成本並自我掌握軟硬完整技術新能量。
- ⑥研發物聯網 IoTxAI 行動智慧廠務系統方案，透過先進的網路通訊、感測器、人工智慧、影像辨識等技術與跨系統整合並與行動裝置 Mobile phone/Pad，結合廠務自動化技術與大數據 Big Data 資料分析，提供行動廠務完整解決方案。目前已有國內大廠已導入，因應時代必然邁向工業 4.0 需求，積極擴展導入更多國內外科技工廠，並發揮長尾效應智慧工廠運轉效益，安全品質及，環境保護之永續發展。

(2) 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

111 年持續各式客製化廢氣處理機、高效粉塵濾淨廢氣處理機等 Local Scrubber 相關產品開發；並持續 PLC/IOT 二項系統軟體平台研發主軸，並積極導入客戶端相關客製化完整解決方案開發。

- (3) 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需再投入 10,047 仟元。
- (4)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111 年度下半年至 112 年度。
- (5)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關鍵材料取得及環保法令修訂影響研發成果。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多年來不斷承接各類管路工程，累積了豐富經驗，更持續研發與培育人才，足以應付未來製程需求。另中國近年積極發展，自政府開放到大陸投資設立 8 吋晶圓廠以及 TFT 面板業者至大陸成立面板模組廠起，本公司已成立子公司及孫公司上海漢科、漢群公司、新加坡漢科，在大陸及新加坡積極佈局，近期更於廈門設立辦公室，負責當地業務，其因應措施足可降低產業政策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密切注意國內外各類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並配合市場與經濟變化情勢之蒐集，調整公司經營策略，以有效及時掌握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提昇經營能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之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一直以特殊氣體管路工程設計承包為主要業務，此產業相

關技術屬成熟之工程技術領域，從4inch、6inch、8inch到12inch；從3.5代、5代、6代到7代；從半導體、TFT-LCD、LED、微機電、長晶廠到太陽能，氣體管路工程之設計與施工技術並無太大之差異。本公司主要客戶主要係半導體與光電產業領導者，故本公司管理階層高度關注半導體與光電產業之變化及關鍵技術之發展走勢，並常態性進行評估與對策研擬，以順應相關產業之技術發展演變，故科技改變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重大之影響。

本公司之產品主要搭配高科技廠房建造，其生命週期隨著廠房而變，雖市場新建廠有逐漸飽和之情形，惟近年來各廠皆有因製程轉換，而有廠商修建或增建之狀況，且本公司之產品多以秉持客製化之服務，故對於產品之設計能力，或者因產品老舊更換零組件，軟體應用上之修改均已具有相當之能力，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開發舊管路維修及更新，暨舊廠變更用途之業務，尚可因應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因施作皆在客戶場地，故並無擴廠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工程成本中除原料採購外，尚有將單項工程分包予協力廠商之情形，供應商之選擇皆依本公司協力廠商管理程序作業，視各工程性質、業主需求、施工地點、廠商施工品質及配合度而有所變化。本公司與各項材料設備與工程分包廠商均已建立穩固之供貨與合作關係，故進貨集中風險並不大。

2. 銷貨集中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專業系統整合工程服務業，與工程業主間之工程服務關係均以專案處理，且本公司所承攬工程皆在合約中訂定施工期間，若無特殊因素則依工程進度施工，故當本公司承攬合約總價款較高之工程個案完工時，則該期間之工程服務收入會有較集中於某些客戶之現象，故尚無集中風險之虞。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且本公司已制定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因此經營權如有改變，對本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將非常低。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為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漢唐公司)訴訟案：

一、漢唐公司部分董事遭台灣高等法院(下稱高等地院)判決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規定乙節，就判決主要內容、因應策略及對漢唐公司營運之影響等，說明如后：

(1) 判決主要內容

臺北地院檢察署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五日以漢唐公司陳前董事長、王前董事長等人於民國九十年至一〇〇年間涉有將公司資金新台幣(下同)13億餘元轉入彼等實質控制之電通工程有限公司(下稱電通公司)、復國工程有限公司、華元工程有限公司等對渠等提起公訴。臺北地院判決(102年度金重訴字第17號)認當事人並無對漢唐公司有背信、非常規交易及侵占情事，惟認為財報附註未揭露電通等公司為關係人之代支包作費用情事等仍涉有財報不實而為有罪判決。當事人均上訴二審，公訴人就當事人無罪部分亦提起上訴，期間王前董事長辭世經高等法院(104年度金上重訴字第40號)判決公訴不受理，就所謂非常規交易及背信、侵占等事實，其餘三人仍受無罪認定，公訴人就此未再上訴。至於高等法院就財報不實仍判決有罪部分，其中二人因獲緩刑宣告未上訴而確定，陳前董事長則上訴三審，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3336號)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將二審判決與渠上訴有關部分撤銷，發回高院更審，高等法院(107年度金上重更一字第8號)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十日判決部分年度有財報不實，部分年度則違反商業會計法規定，並宣告緩刑5年等，陳前董事長就有罪部分再上訴三審，投保中心亦聲請檢察官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十七日撤銷更一審判決，發回高等法院，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

五月十三日判決，以各年度有財報不實，定應執行有期徒刑二年，緩刑五年(109年度金上重更二字第13號)，陳前董事長就該項更二審判決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十一日提起上訴。

(2)對漢唐公司營運影響

①一、二審及更審法院調查審理後，皆認各當事人均無檢察官指摘之非常規交易及背信、侵占情事而無罪確定，還當事人清白，漢唐公司至感欣慰；就法院仍認有財報不實問題，則殊感遺憾。因陳前董事長就更二審判決已提起上訴，本公司將靜待法院最終判決結果。

②本案發生以來，全體同仁均持續堅守崗位、服務客戶，獲業主與協力廠商鼎力支持，漢唐公司營收持續增長中，工程進度及收款、付款作業均屬正常，業務、財務均極為健全，漢唐公司之營運並未受到本司法事件之影響。

(3)就漢唐公司對前開當事人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之說明

①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五日依起訴書所載內容，主張其時擔任董事職務之三位當事人不適宜擔任漢唐公司董事職務，訴請裁判解任渠等董事職務。

本件經台北地院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八日判決投保中心敗訴，投保中心提起上訴，嗣因王前董事長辭世，投保中心撤回該部分之上訴，並變更請求解任二位董事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六日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五日止之董事職務。第二審法院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初判決駁回投保中心變更之訴。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上訴第三審法院，最高法院(106年度台上字第2658號)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廢棄原二審判決，發回高院更審。高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宣判解任渠二人於漢唐公司董事職務，渠二位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八日均聲明上訴，嗣因李董事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日辭職，同年六月三日撤回上訴，高院更審判決主文有關渠之部分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日裁判確定；陳董事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七日股東會選舉後並未續任董事職務，最高法院則於一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駁回陳董事之上訴，高院更審判決主文有關陳董事部分裁判確定。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與營運並未因本件訴訟或裁判確定而受有任何影響。

②投保中心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七日依起訴書內容，以漢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三季至一〇〇年之財報不實為由，代投資人提起團體訴訟，請求漢唐公司及董事、前任監察人等共同賠償投資人損害新台幣2億4,300餘萬元。

承前言，漢唐公司營運及財務狀況一向健全良好，股價亦維持相當水平，為長期穩定獲利公司；相關當事人亦表明，渠等係為漢唐公司利益處理事務，並無造成公司財報不實情事；因陳前董事長就高等法院刑事更二審判決已上訴最高法院，於刑事案件及本件民事訴訟最終判決確定前，漢唐公司於前述年度是否有財報不實、投資人是否受有損害、該等損害與財報不實是否有關等等，尚無法判斷，仍須等待司法判決確定之結果。

本件訴訟並未影響漢唐公司目前財務業務之正常運作。

二、漢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二日接獲臺灣臺北地院民事判決漢唐公司應支付電通公司代付之包作費用104,559千元，及代墊付之王前董事長於民國

九十年一月至一〇一年四月間之薪資21,405千元。

漢唐公司依前述判決，於民國一〇三年第季將電通公司代墊付之包作費用及薪資先予以估列入帳(分別帳列工程成本及管理費用)，並估列判決所定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相關應付利息46,816千元。

截至報告日止，漢唐公司尚未支付此代墊付之包作費用、薪資及相關之利息。

三、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下稱江西漢唐)與福建華佳彩有限公司(下稱福建華佳彩)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五日就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區的「福建華佳彩高新科技面板建設一期項目」簽訂了「潔淨室A包交鑰匙工程合同」，並續簽「機電A標段安裝工程」、「弱電包安裝工程」等四項補充合同，江西漢唐依約履行供貨和施工全部義務，福建華佳彩皆已驗收並投產使用且屆滿保固，卻未按合同約付款，其合約總價款為人民幣27,303千元。江西漢唐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三日向福建省莆田市中級人民法院起訴請求福建華佳彩給付前述工程款及相關利息，並提出財產保全申請，前開人民法院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五日裁定准予凍結福建華佳彩數個銀行帳戶內各一定金額範圍之存款。嗣後雙方和解，依該人民法院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確認之調解協議，雙方就前開欠款本息以人民幣28,000千元計算，福建華佳彩應自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三十一日至一一〇年四月三十日共分七期付清，該方若未按時履行，則回復以雙方確認之欠款本金人民幣27,301千元及利息人民幣1,200千元執行。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開工程款已全數收回。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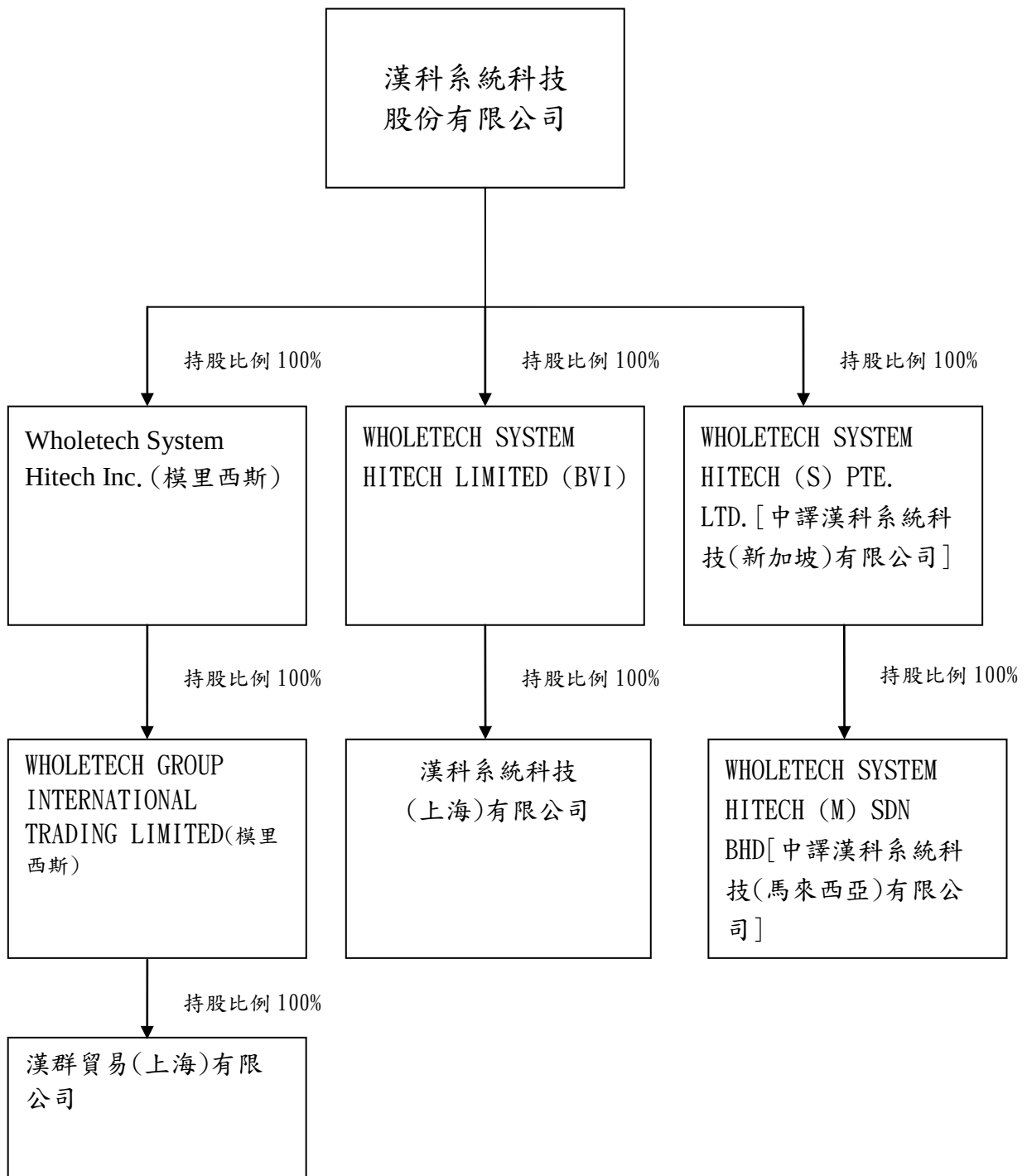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111.03.31)



2.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 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及比例		實際投資 金額	持有本公司 股數及比例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子公司	5,400	100%	170,884	-	-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00%	169,127	-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子公司	3,500	100%	110,559	-	-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孫公司	3,500	100%	110,559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	100%	110,559	-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子公司	200	100%	30,865	-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M) SDN BHD	孫公司	100	100%	855	-	-

(二) 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134~194 頁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 年 03 月 17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0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 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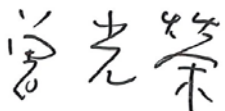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高逸欣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前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察。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曾光榮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高逸欣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前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察。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楊維成

楊維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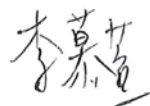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高逸欣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前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報請鑒察。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李慕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溫 永 宏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漢科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科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科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科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認列

漢科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為工程收入，係隨時間投入成本逐步認列收入。因工程收入會計處理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其係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附註四、五及二一。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 1.自以下具風險之合約選取樣本執行測試：
 - (1)本年度認列之重大合約收入。
- 2.瞭解工程收入認列之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 3.執行下列證實查核程序：
 - (1)核對合約價款至原始合約。
 - (2)測試已投入成本之正確性。
 - (3)測試估計完成合約總成本之合理性。
 - (4)核算完工比例及認列工程收入金額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科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科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科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會計師 高 逸 欣

高逸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90,815	23	\$ 978,943	3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13,846	-	2,649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244,629	32	730,958	24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八）	5,955	-	2,817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一）	582,160	15	464,426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二一及二七）	25,310	1	20,340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16,901	1	35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501,662	13	328,668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45,426	1	12,81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326,704	86	2,541,969	83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七及二八）	449,114	12	455,410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3,704	-	3,892	-
1805	商譽（附註十三）	10,504	-	10,5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2,515	1	20,757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38,847	1	15,45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24,684	14	506,021	17
1XXX	資 產 總 計	\$ 3,851,388	100	\$ 3,047,990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 71,283	2	\$ 30,098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35,967	3	127,766	4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6,254	-	17,486	1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1,601,491	42	1,021,646	3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七）	107	-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42,474	6	211,675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7,700	1	68,416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199	-	1,54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2,047	-	1,72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99,522	54	1,480,355	49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32,836	1	19,97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63,133	2	40,16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542	-	2,36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46,052	1	42,90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3,563	4	105,405	3
2XXX	負債總計	2,243,085	58	1,585,760	5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730,476	19	730,476	24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46,231	9	319,453	10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773	-	885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347,004	9	320,338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6,295	5	185,36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557	1	42,26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29,499	9	259,091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71,351	15	486,716	16
3400	其他權益	(40,528)	(1)	(35,557)	(1)
3500	庫藏股票	-	-	(39,743)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608,303	42	1,462,230	48
3XXX	權益總計	1,608,303	42	1,462,230	48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3,851,388	100	\$ 3,047,99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	金	%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3,431,604	100	\$ 2,847,829	100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九及二二）	(2,754,721)	(80)	(2,322,253)	(82)
5900	營業毛利	676,883	20	525,576	18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05,467)	(3)	(117,115)	(4)
6200	管理費用	(225,230)	(7)	(155,70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167)	-	(14,54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2,510	1	44,493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1,354)	(9)	(242,871)	(8)
6900	營業淨利	365,529	11	282,70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	5,454	-	4,09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9,026	-	14,33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4,770)	-	(9,32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二）	(742)	-	(97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968	-	8,137	-
7900	稅前淨利	374,497	11	290,842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93,303)	(3)	(79,271)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81,194	8	211,571	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十九）	(\$ 3,413)	-	(\$ 2,22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	(4,971)	-	6,70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384)	-	4,48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72,810	8	\$ 216,051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81,194	8	\$ 211,571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72,810	8	\$ 216,051	8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3.93		\$ 2.94	
9810	稀 釋	\$ 3.88		\$ 2.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166,540	\$ 26,143	\$ 194,260	(\$ 42,264)	\$ -	\$ 1,395,493
B1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821	-	(18,821)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121	(16,121)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09,571)	-	-	(109,571)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211,571	-	-	211,571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27)	6,707	-	4,48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9,344	6,707	-	216,051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39,743)	(39,743)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3,048	730,476	320,338	185,361	42,264	259,091	(35,557)	(39,743)	1,462,230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0,934	-	(20,934)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6,707)	6,707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93,146)	-	-	(193,146)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281,194	-	-	281,194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13)	(4,971)	-	(8,384)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7,781	(4,971)	-	272,81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6,666	-	-	-	-	39,743	66,409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3,048	\$ 730,476	\$ 347,004	\$ 206,295	\$ 35,557	\$ 329,499	(\$ 40,528)	\$ -	\$ 1,608,3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74,497	\$ 290,84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9,903	41,59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32,510)	(44,493)
A20900	財務成本	742	974
A21200	利息收入	(5,454)	(4,09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6,778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0)	(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5,589)	6,29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14,632	8,88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386,532	92,271
A31130	應收票據	(3,138)	4,645
A31150	應收帳款	(110,560)	151,5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540)	1,372
A31200	存 貨	(167,388)	6,8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608)	5,894
A32125	合約負債	(872,134)	(13,585)
A32130	應付票據	(11,232)	7,923
A32150	應付帳款	583,691	26,19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0,698	10,877
A32200	負債準備	12,863	(6,6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3	3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8)	3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213,078	587,6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443	3,8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2,806)	(32,90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5,715</u>	<u>558,56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755)	(\$ 7,011)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751	13,94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637)	(80,28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81	19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389)	(7,418)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380	45,67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9,069</u>)	(<u>34,90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75,676	141,56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32,132)	(152,34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062)	(1,89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3,146)	(109,57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39,743)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39,631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641</u>)	(<u>1,092</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2,674</u>)	(<u>163,08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2,100</u>)	(<u>9,71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88,128)	350,85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78,943</u>	<u>628,08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90,815</u>	<u>\$ 978,9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79 年 8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1)半導體設備、特殊管路設備、特殊化工設備、化學品供應設備、化學品研磨液供應設備、排氣設備、廢氣處理設備、工程塑膠、自動控制系統設備、規劃、設計、安裝、工程承包、買賣維護業務。(2)儀錶、冷熱氣交換、塔槽、工作檯、藥品槽、化學煙櫃、層流檯之設計、安裝、工程承包、買賣維護業務。(3)前項設備產品與機械零件等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註冊地為新竹市牛埔里 3 鄰東華路 14 號 8 樓之 1 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新竹市高峰路 487 號。

本公司股票自 96 年 1 月 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四。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工程材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

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及合約資產均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31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之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參閱附註二一。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433	\$ 3,877
銀行活期存款	503,714	472,13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382,668</u>	<u>502,934</u>
	<u>\$890,815</u>	<u>\$978,94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2.10%	0.001%~2.025%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7,427	\$ -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6,419</u>	<u>2,649</u>
	<u>\$ 13,846</u>	<u>\$ 2,649</u>

（一）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12%～0.765% 及 0.765%～1.75%。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六。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非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 5,955</u>	<u>\$ 2,817</u>
<u>應收帳款</u>		
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596,910	\$492,019
減：備抵損失	(<u>14,750</u>)	(<u>27,593</u>)
	582,160	464,426
關 係 人	<u>25,310</u>	<u>20,340</u>
	<u>\$607,470</u>	<u>\$484,766</u>

（一）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

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合併公司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處產業、競爭優勢與展望，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595,069	\$452,147
已逾期		
逾期1~30天	2,457	26,349
逾期31~90天	766	3,391
逾期91~180天	9,178	228
逾期超過180天	-	2,651
	<u>\$607,470</u>	<u>\$484,76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7,593	\$ 95,03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2,642)	(67,998)
外幣換算差額	(201)	556
年底餘額	<u>\$ 14,750</u>	<u>\$ 27,593</u>

九、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工程材料	<u>\$501,662</u>	<u>\$328,668</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工程成本	\$ 2,760,310	\$ 2,315,958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一)	(5,589)	6,295
	<u>\$ 2,754,721</u>	<u>\$ 2,322,253</u>

(一)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	10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投資業務	100%	10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100%	10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務	100%	10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	100%	-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100%	10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WHOLETECH SYSTEM HITECH(M) SDN. BHD.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100%	100%	1

備註：

1.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於108年3月14日經董事會同意執行清算程序，尚未清算完結。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103,396	\$379,935	\$175,014	\$ 43,990	\$ 39,418	\$ 5,340	\$ 1,422	\$748,515
增添	-	354	16,984	8,989	4,642	323	380	31,672
處分	-	-	(3,763)	(1,324)	(2,067)	-	-	(7,154)
重分類	-	-	-	-	2,965	-	(380)	2,585
淨兌換差額	-	(2,514)	(914)	(403)	(93)	-	-	(3,92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103,396</u>	<u>\$377,775</u>	<u>\$187,321</u>	<u>\$ 51,252</u>	<u>\$ 44,865</u>	<u>\$ 5,663</u>	<u>\$ 1,422</u>	<u>\$771,694</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81,182	\$146,798	\$ 27,051	\$ 33,166	\$ 4,908	\$ -	\$293,105
處分	-	-	(3,346)	(1,324)	(2,063)	-	-	(6,733)
折舊費用	-	11,259	14,012	7,688	4,562	298	-	37,819
淨兌換差額	-	(381)	(814)	(327)	(89)	-	-	(1,61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2,060</u>	<u>\$156,650</u>	<u>\$ 33,088</u>	<u>\$ 35,576</u>	<u>\$ 5,206</u>	<u>\$ -</u>	<u>\$322,580</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103,396</u>	<u>\$285,715</u>	<u>\$ 30,671</u>	<u>\$ 18,164</u>	<u>\$ 9,289</u>	<u>\$ 457</u>	<u>\$ 1,422</u>	<u>\$449,114</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103,396	\$334,787	\$162,535	\$ 42,056	\$ 36,632	\$ 4,881	\$ 35,320	\$719,607
增添	-	44,093	15,958	2,897	4,135	459	11,775	79,317
處分	-	-	(4,219)	(800)	(2,289)	-	-	(7,308)
重分類	-	-	-	-	964	-	(45,673)	(44,709)
淨兌換差額	-	1,055	740	(163)	(24)	-	-	1,60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103,396</u>	<u>\$379,935</u>	<u>\$175,014</u>	<u>\$ 43,990</u>	<u>\$ 39,418</u>	<u>\$ 5,340</u>	<u>\$ 1,422</u>	<u>\$748,515</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69,166	\$135,466	\$ 20,070	\$ 31,787	\$ 4,746	\$ -	\$261,235
處分	-	-	(4,219)	(640)	(2,280)	-	-	(7,139)
折舊費用	-	11,847	15,040	7,693	3,679	162	-	38,421
淨兌換差額	-	169	511	(72)	(20)	-	-	58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1,182</u>	<u>\$146,798</u>	<u>\$ 27,051</u>	<u>\$ 33,166</u>	<u>\$ 4,908</u>	<u>\$ -</u>	<u>\$293,105</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103,396</u>	<u>\$298,753</u>	<u>\$ 28,216</u>	<u>\$ 16,936</u>	<u>\$ 6,254</u>	<u>\$ 433</u>	<u>\$ 1,422</u>	<u>\$455,410</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2 至 64 年
機器設備	2 至 7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1 至 6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u>\$ 3,704</u>	<u>\$ 3,892</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1,896</u>	<u>\$ 4,670</u>
運輸設備	<u>\$ 2,084</u>	<u>\$ 3,175</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199</u>	<u>\$ 1,544</u>
非流動	<u>\$ 1,542</u>	<u>\$ 2,36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1.6%	1.6%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0,524	\$ 7,474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06	\$ 73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2,770	\$ 9,436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建築物、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商 譽

	110年度	109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0,504	\$ 10,504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	-	-
年底餘額	\$ 10,504	\$ 10,504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	-
年底餘額	\$ -	\$ -
年底淨額	\$ 10,504	\$ 10,504

十四、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23,257	\$ 452
預付貨款	9,133	604
暫 付 款	5,896	5,526
預付工程款	2,424	-
其 他	4,716	6,236
	\$ 45,426	\$ 12,818

十五、借 款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	\$ 15,006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71,283</u>	<u>15,092</u>
	<u>\$ 71,283</u>	<u>\$ 30,098</u>

上述借款之利率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分別為0.70%～1.43%及1.38%～1.55%。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u>\$ 6,254</u>	<u>\$ 17,486</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1,601,491	\$ 1,021,646
因營業而發生－關係人	<u>107</u>	<u>-</u>
	<u>\$ 1,601,598</u>	<u>\$ 1,021,646</u>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為30至90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4,606	\$124,982
應付員工酬勞	55,280	45,211
應付休假給付	10,337	8,561
其 他	<u>42,251</u>	<u>32,921</u>
	<u>\$242,474</u>	<u>\$211,675</u>
流 動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1,915	\$ 1,571
暫收 款	107	128
其 他	<u>25</u>	<u>25</u>
	<u>\$ 2,047</u>	<u>\$ 1,724</u>

十八、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保 固	<u>\$ 32,836</u>	<u>\$ 19,973</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建造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及「高階經理人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3,789	\$ 53,4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737)	(10,52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6,052</u>	<u>\$ 42,90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	\$ 49,666	(\$ 9,359)	\$ 40,307
當期服務成本	865	-	865
利息費用（收入）	373	(70)	303
認列於損益	1,238	(70)	1,16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304)	(304)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958	-	958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1,220	-	1,220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353	-	3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31	(304)	2,227
雇主提撥	-	(795)	(795)
109 年 12 月 31 日	53,435	(10,528)	42,907
當期服務成本	827	-	827
利息費用（收入）	267	(53)	214
認列於損益	1,094	(53)	1,04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128)	(128)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344	-	1,344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591)	-	(591)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2,788	-	2,7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41	(128)	3,413
雇主提撥	-	(24)	(24)
清 償	(4,281)	2,996	(1,285)
110 年 12 月 31 日	\$ 53,789	(\$ 7,737)	\$ 46,05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178)	(\$ 1,238)
減少 0.25%	\$ 1,224	\$ 1,28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184	\$ 1,242
減少 0.25%	(\$ 1,146)	(\$ 1,20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7	\$ 2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0 年	9.4 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3,048</u>	<u>73,048</u>
已發行股本	<u>\$ 730,476</u>	<u>\$ 730,47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12,500 仟股及 8,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346,231	\$319,453
庫藏股票交易	<u>773</u>	<u>885</u>
	<u>\$347,004</u>	<u>\$320,338</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30% 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 10%。

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及每股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1 年 3 月 17 日	110 年 3 月 19 日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7,778	\$ 20,934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971	(\$ 6,707)
現金股利	\$219,143	\$193,146
每股現金股利（元）	\$ 3.0	\$ 2.7

110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109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金額業已於 110 年 8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現金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現金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8,82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6,121	
現金股利	109,571	\$ 1.5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u>110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512</u>	<u>-</u>	<u>(1,512)</u>	<u>-</u>
<u>109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u>	<u>1,512</u>	<u>-</u>	<u>1,512</u>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普通股 3,000 仟股，預定買回期間為 109 年 3 月 20 日至 109 年 5 月 19 日，買回區間價格為 20~28 元，另因申報執行庫藏股票買回日為 109 年 3 月 19 日，依法令規定須於申報日起二個月內執行完畢，故業經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更改預定買回期間為 109 年 3 月 20 日至 109 年 5 月 18 日。截至 109 年 5 月 18 日，累積已買回 1,512 仟股，金額為 39,743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董事長經董事會授權決定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將買回之庫藏股票授予員工，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 44.00
行使價格	26.29
預期波動率	26.21%
預期存續期間	12 日
無風險利率	0.24%

預期波動率係依給予日回推，並參考預期存續期間，係 110 年 5 月 16 日至 110 年 11 月 15 日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本公司於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6,778 仟元。

二一、收 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工程收入	<u>\$ 3,431,604</u>	<u>\$ 2,847,829</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工程收入

不動產建造合約參考過去類似條件及規模，以最可能金額估計交易價格。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八）	<u>\$ 607,470</u>	<u>\$ 484,766</u>	<u>\$ 568,848</u>
合約資產—流動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 已認列利潤（減除 已認列損失）	\$ 3,732,027	\$ 3,783,027	\$ 3,909,594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 款金額	(2,499,870)	(3,038,673)	(3,110,210)
應收工程保留款	16,210	10,308	1,197
減：備抵減損損失	(<u>3,738</u>)	(<u>23,704</u>)	<u>-</u>
	<u>\$ 1,244,629</u>	<u>\$ 730,958</u>	<u>\$ 800,581</u>
合約負債—流動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 金額	\$ 1,334,767	\$ 1,669,845	\$ 1,629,438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 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 損失）	(1,284,552)	(1,626,084)	(1,600,700)
應付工程保留款	<u>85,752</u>	<u>84,005</u>	<u>66,460</u>
	<u>\$ 135,967</u>	<u>\$ 127,766</u>	<u>\$ 95,198</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合約資產</u>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u>\$513,671</u>	(<u>\$ 69,623</u>)
<u>合約負債</u>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u>\$ 8,201</u>	<u>\$ 32,568</u>

(三)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3,704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3,50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9,868)	-
外幣換算差額	(98)	199
年底餘額	<u>\$ 3,738</u>	<u>\$ 23,704</u>

(四)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地 區 別	110度	109年度
台 灣	\$ 2,546,309	\$ 2,152,393
大 陸	752,473	593,125
新 加 坡	<u>132,822</u>	<u>102,311</u>
	<u>\$ 3,431,604</u>	<u>\$ 2,847,829</u>

(五)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建造合約		
—110 年度履行	\$ -	\$ 2,653,593
—111 年度履行	5,396,997	13,587
—112 年度履行	<u>51,291</u>	<u>300</u>
	<u>\$ 5,448,288</u>	<u>\$ 2,667,480</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u>\$ 5,454</u>	<u>\$ 4,093</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600	\$ 600
其 他	<u>8,426</u>	<u>13,738</u>
	<u>\$ 9,026</u>	<u>\$ 14,33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910)	(\$ 9,3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0	22
其他	(20)	43
	<u>(\$ 4,770)</u>	<u>(\$ 9,320)</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71	\$ 940
租賃負債之利息	71	34
	<u>\$ 742</u>	<u>\$ 974</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818	\$ 26,602
營業費用	13,085	14,994
	<u>\$ 39,903</u>	<u>\$ 41,59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14,297	\$ 13,970
確定福利計畫	1,041	1,168
	15,338	15,138
其他員工福利	595,565	503,23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610,903</u>	<u>\$518,37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51,769	\$320,652
營業費用	259,134	197,718
	<u>\$610,903</u>	<u>\$518,370</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7 日及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8%	8%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1,322	\$ 23,958
董監事酬勞	7,831	5,98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72,131	\$ 62,97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6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	87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1,213	13,72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3,303</u>	<u>\$ 79,27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74,497</u>	<u>\$290,84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74,900	\$ 58,16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90	1,4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69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8,315)	1,625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25,969	15,43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41)	8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3,303</u>	<u>\$ 79,27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 20%；新加坡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7,700</u>	<u>\$ 68,41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038	(\$ 910)	\$ 5,12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386	(876)	1,510
其 他	<u>12,333</u>	<u>3,544</u>	<u>15,877</u>
	<u>\$ 20,757</u>	<u>\$ 1,758</u>	<u>\$ 22,51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 40,162</u>	<u>\$ 22,971</u>	<u>\$ 63,133</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40	\$ 898	\$ 6,03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926	(6,540)	2,386
其 他	11,793	540	12,333
	<u>\$ 25,859</u>	<u>(\$ 5,102)</u>	<u>\$ 20,75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 31,543</u>	<u>\$ 8,619</u>	<u>\$ 40,162</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93</u>	<u>\$ 2.94</u>
稀釋每股盈餘	<u>\$ 3.88</u>	<u>\$ 2.9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81,194</u>	<u>\$211,571</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81,194</u>	<u>\$211,57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1,639	72,0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803</u>	<u>1,00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442</u>	<u>73,01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1,534,987	\$ 1,469,52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921,609	1,280,90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部分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功能性貨幣對美元／日圓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合併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日圓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日圓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日圓之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 761	(\$ 75)	(\$ 561)	(\$ 161)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參閱下述 3.流動性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215,665仟元及1,106,439仟元。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年12月31日

	短 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1,283	\$ -	\$ -	\$ -	\$ 71,283
應付票據	6,254	-	-	-	6,254
應付帳款	1,601,598	-	-	-	1,601,598
租賃負債	2,199	1,542	-	-	3,741
其他應付款	242,474	-	-	-	242,474
	<u>\$1,923,808</u>	<u>\$ 1,542</u>	<u>\$ -</u>	<u>\$ -</u>	<u>\$1,925,35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2 ~ 3 年	4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u>\$ 2,240</u>	<u>\$ 1,551</u>	<u>\$ -</u>	<u>\$ -</u>	<u>\$ 3,791</u>

109年12月31日

	短 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98	\$ -	\$ -	\$ -	\$ 30,098
應付票據	17,486	-	-	-	17,486
應付帳款	1,021,646	-	-	-	1,021,646
租賃負債	1,544	2,363	-	-	3,907
其他應付款	211,675	-	-	-	211,675
	<u>\$1,282,449</u>	<u>\$ 2,363</u>	<u>\$ -</u>	<u>\$ -</u>	<u>\$1,284,812</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2～3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計
租賃負債	<u>\$ 1,593</u>	<u>\$ 2,390</u>	<u>\$ -</u>	<u>\$ -</u>	<u>\$ 3,983</u>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Pte Ltd.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轉投資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轉投資公司

（二）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工程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轉投資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 54,492	\$ 307,818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u>67,411</u>	<u>11,097</u>
		<u>\$ 121,903</u>	<u>\$ 318,915</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營建工程收入係承接關係人轉包之工程。營建工程成本係轉包給關係人之工程。

（三）工程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轉投資公司	<u>\$ 100</u>	<u>\$ 14</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營建工程收入係承接關係人轉包之工程。營建工程成本係轉包給關係人之工程。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轉投資公司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 8,637	\$ 18,57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u>16,673</u>	<u>1,761</u>
	<u>\$ 25,310</u>	<u>\$ 20,340</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轉投資公司		
United Integrated Services Pte Ltd.	<u>\$ 107</u>	<u>\$ -</u>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055	\$ 61,927
退職後福利	<u>731</u>	<u>729</u>
	<u>\$ 73,786</u>	<u>\$ 62,65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41,880	\$ 60,161
建築物	133,626	140,387
質押定存單及活期存款（帳列按	<u>13,846</u>	<u>2,649</u>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189,352

\$203,197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承包工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102,691 仟元及 31,985 仟元，因發包工程所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 578,804 仟元及 529,891 仟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1,319	27.68	(美元：新台幣)	\$	313,708		
日 圓		253,947	0.24	(日圓：新台幣)		61,083		
新加坡幣		411	20.46	(新加坡幣：新台幣)		8,406		
人 民 幣		403	4.34	(人民幣：新台幣)		1,760		
						<u>\$ 384,957</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642	27.68	(美元：新台幣)	\$	73,126		
日 圓		233,311	0.24	(日圓：新台幣)		56,111		
						<u>\$ 129,23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7,921	28.48	(美元：新台幣)	\$	225,582		
日 圓		63,221	0.28	(日圓：新台幣)		17,470		
新加坡幣		198	21.56	(新加坡幣：新台幣)		4,279		
人 民 幣		427	4.38	(人民幣：新台幣)		1,877		
						<u>\$ 249,208</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263	28.48	(美元：新台幣)	\$	7,477		
日 圓		58,340	0.28	(日圓：新台幣)		16,119		
						<u>\$ 23,596</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27.68（美元：新台幣）	(\$ 14,007)	28.48（美元：新台幣）	(\$ 8,811)
日 圓	0.24（日圓：新台幣）	(217)	0.28（日圓：新台幣）	18
新加坡幣	20.46（新加坡幣：新台幣）	(339)	21.56（新加坡幣：新台幣）	(41)
人 民 幣	4.34（人民幣：新台幣）	(69)	4.38（人民幣：新台幣）	(54)
		(\$ 14,632)		(\$ 8,888)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六。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六。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比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工程部門（氣體／特殊管路工程／無塵室／機電統包／化學系統）

設備部門（特氣供應／監控系統整合／先進產品銷售等）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工程部門	\$ 2,827,811	\$ 2,408,052	\$ 398,073	\$ 307,230
設備部門	603,793	439,777	60,252	57,425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3,431,604</u>	<u>\$ 2,847,829</u>	458,325	364,655
利息收入			5,454	4,093
其他收入			9,026	14,338
其他利益及損失			(4,770)	(9,320)
財務成本			(742)	(974)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92,796)	(81,95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74,497</u>	<u>\$ 290,842</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0 及 109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未提供部門總資產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10年度 109年度
工程部門	\$ 34,926 \$ 35,686
設備部門	4,977 5,910
	<u>\$ 39,903</u> <u>\$ 41,596</u>

(四)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工程收入	<u>\$ 3,431,604</u> <u>\$ 2,847,829</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與新加坡。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 灣	\$ 2,546,309	\$ 2,152,393	\$ 317,827	\$ 312,369
大 陸	752,473	593,125	148,505	134,640
新 加 坡	<u>132,822</u>	<u>102,311</u>	<u>25,333</u>	<u>27,751</u>
	<u>\$ 3,431,604</u>	<u>\$ 2,847,829</u>	<u>\$ 491,665</u>	<u>\$ 474,76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客 戶 A	\$ 1,085,692	\$ 1,108,753
客 戶 B	121,755	318,079
客 戶 C	586,277	141,175
客 戶 D	473,851	101,114
	<u>\$ 2,267,575</u>	<u>\$ 1,669,121</u>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及 8)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及 9)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地區 背 書 保 證 (註 7)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漢科系統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2)	\$ 482,491	\$ 167,390	\$ 62,432	\$ 3,041	\$ -	4	\$ 804,152	Y	-	Y	—
“	“	漢群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2)	482,491	99,089	49,400	-	-	3	804,152	Y	-	Y	—
“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2)	482,491	107,370	106,510	28,235	-	7	804,152	Y	-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財務表所載淨值之 20%，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係不超過淨值之 30%。

註 9：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財務報表所載淨值之 5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行人之關係（註 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註 4）
				股 數 （ 仟 ）	帳面金額（註 3）	持 股 比 率 （ % ）	公 允 價 值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竹塹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8	\$ -	1	\$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 3)
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245	—	-
	”	”	1	其他應收款	8	—	-
	”	”	1	其他收入	8	—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33,144	—	1%
	”	”	1	其他應收款	25	—	-
	”	”	1	其他收入	25	—	-
	”	WHOLETECH SYSTEM	1	營業收入	5,409	—	-
	”	HITECH (S) PTE. LTD.	1	應收帳款	2,975	—	-
	”	”	1	其他應收款	81	—	-
	”	”	1	其他收入	81	—	-
1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5,824	—	-
1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2,091	—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170,884	\$ 170,884	5,400	100	\$ 293,370	\$ 61,090	\$ 61,09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區光復西路2899弄羸華國際廣場2號303、305室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務	169,127	169,127	-	100	293,350	61,090	61,090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	100	262,350	48,498	48,498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	100	262,350	48,498	48,498	—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楊北路5509號1204室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110,559	110,559	-	100	262,350	48,498	48,498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新加坡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30,865	30,865	200	100	45,939	5,266	5,266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855	855	100	100	308	(77)	(77)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備 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回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損) 益 (註 2)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業務	\$ 169,127 (美金 5,400 仟元)	註一	\$ 169,127 (美金 5,400 仟元)	\$ -	\$ -	\$ 169,127 (美金 5,400 仟元)	\$ 61,090	100%	B	\$ 61,090	\$293,350	\$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 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 賣貿易業務	110,559 (美金 3,500 仟元)	註二	110,559 (美金 3,500 仟元)	-	-	110,559 (美金 3,500 仟元)	48,498	100%	B	48,498	262,35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79,686	\$ 260,386 (美金 9,407 仟元)	\$964,98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註一：投審會已核准本公司申請透過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轉投資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金額 5,907 仟元美金，截止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投資款 5,400 仟元美金。

註二：投審會已核准本公司申請透過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轉投資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再轉投資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金額 3,500 仟元美金，截止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投資款 3,500 仟元美金。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交易類型	金額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註二）	\$ 245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 -	-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註二）	33,144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	-	-
”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註一）	15,824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	-	-

註一：營建工程收入係承接關係人轉包之工程。

註二：營建工程成本係轉包給關係人之工程。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9,946,080	13.61%
溫 永 宏	3,676,304	5.0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認列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工程收入，係隨時間投入成本逐步認列收入。因工程收入會計處理涉及高度估計及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其係關鍵查核事項，請參閱附註四、五及二十。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自以下具風險之合約選取樣本執行測試：
 - (1) 本年度認列之重大合約收入。
2. 瞭解工程收入認列之程序，執行相關之控制測試。
3. 執行下列證實查核程序：
 - (1) 核對合約價款至原始合約。
 - (2) 測試已投入成本之正確性。
 - (3) 測試估計完成合約總成本之合理性。
 - (4) 核算完工比例及認列工程收入金額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會計師 高 逸 欣

高逸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7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92,599	18	\$ 667,570	2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8,514	-	2,00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027,378	31	645,499	24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四及八）	-	-	2,817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十）	433,575	13	313,816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二十及二六）	19,648	-	8,00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二六）	1,293	-	314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88,957	9	211,103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22,988	1	8,49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94,952	72	1,859,615	6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601,659	18	491,776	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3,704	-	3,89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七）	308,555	9	304,461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20,393	1	18,521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5,567	-	4,01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39,878	28	822,666	31
1XXX	資 產 總 計	\$ 3,334,830	100	\$ 2,682,281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 65,145	2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135,955	4	123,903	5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五）	2,161	-	1,081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五）	1,131,344	34	735,771	2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15,076	7	187,658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9,469	1	63,17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199	-	1,54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615	-	1,51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82,964	48	1,114,646	41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32,836	1	19,973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63,133	2	40,16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1,542	-	2,363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46,052	1	42,907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3,563	4	105,405	4
2XXX	負債總計	1,726,527	52	1,220,051	45
	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730,476	22	730,476	27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46,231	10	319,453	12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773	-	885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347,004	10	320,338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6,295	6	185,36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557	1	42,26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29,499	10	259,091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71,351	17	486,716	18
3400	其他權益	(40,528)	(1)	(35,557)	(1)
3500	庫藏股票	-	-	(39,743)	(1)
3XXX	權益總計	1,608,303	48	1,462,230	55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3,334,830	100	\$ 2,682,2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520	工程收入（附註四、五、二十及二六）	\$ 2,585,108	100	\$ 2,247,563	100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四、五、九、二一及二六）	(2,068,158)	(80)	(1,817,748)	(81)
5900	營業毛利	516,950	20	429,815	19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05,467)	(4)	(117,115)	(5)
6200	管理費用	(160,453)	(6)	(104,62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167)	(1)	(14,54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243)	-	37,805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9,330)	(11)	(198,479)	(9)
6900	營業淨利	237,620	9	231,336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一）	994	-	1,054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六）	4,220	-	3,41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4,861)	-	(9,28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448)	-	(99)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四）	114,854	5	43,097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4,759	5	38,187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52,379	14	\$ 269,523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71,185)	(3)	(57,952)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281,194</u>	<u>11</u>	<u>211,571</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及十八)	(3,413)	-	(2,22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	(4,971)	-	6,70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8,384)	-	4,48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72,810</u>	<u>11</u>	<u>\$ 216,051</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3.93</u>		<u>\$ 2.94</u>	
9810	稀 釋	<u>\$ 3.88</u>		<u>\$ 2.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數 (仟 股)	本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166,540	\$ 26,143	\$ 194,260	(\$ 42,264)	\$ -	\$ 1,395,493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8,821	-	(18,821)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121	(16,121)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09,571)	-	-	(109,571)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211,571	-	-	211,571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27)	6,707	-	4,48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9,344	6,707	-	216,051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39,743)	(39,743)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048	730,476	320,338	185,361	42,264	259,091	(35,557)	(39,743)	1,462,230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0,934	-	(20,934)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6,707)	6,707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93,146)	-	-	(193,146)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281,194	-	-	281,194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13)	(4,971)	-	(8,384)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77,781	(4,971)	-	272,81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6,666	-	-	-	-	39,743	66,409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47,004	\$ 206,295	\$ 35,557	\$ 329,499	(\$ 40,528)	\$ -	\$ 1,608,3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52,379	\$ 269,52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533	26,91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43	(37,805)
A20900	財務成本	448	99
A21200	利息收入	(994)	(1,05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6,778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14,854)	(43,09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9)	(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4,550)	4,494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4,704	8,95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84,667	220,282
A31130	應收票據	2,817	4,645
A31150	應收帳款	(141,281)	181,15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68)	484
A31200	存 貨	(76,269)	43,43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496)	5,134
A32125	合約負債	(445,558)	(229,029)
A32130	應付票據	1,080	76
A32150	應付帳款	399,312	59,9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228	9,379
A32200	負債準備	12,863	(6,6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1	11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8)	373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144,826	517,31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83	77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5,602)	(2,9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0,207	515,12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514)	\$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332)	(72,88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63	19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51)	(1,233)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u>380</u>	<u>45,67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554)</u>	<u>(28,25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56,483	12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90,515)	(12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062)	(76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3,146)	(109,57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39,743)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39,631	-
C05600	支付之利息	<u>(448)</u>	<u>(9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0,057)</u>	<u>(150,17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8,567)</u>	<u>(9,44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74,971)	327,24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7,570</u>	<u>340,32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92,599</u>	<u>\$ 667,5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9 年 8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1)半導體設備、特殊管路設備、特殊化工設備、化學品供應設備、化學研磨液供應設備、排氣設備、廢氣處理設備、工程塑膠、自動控制系統設備、規劃、設計、安裝、工程承包、買賣維護業務。(2)儀錶、冷熱氣交換、塔槽、工作檯、藥品槽、化學煙櫃、層流檯之設計、安裝、工程承包、買賣維護業務。(3)前項設備產品與機械零件等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註冊地為新竹市牛埔里 3 鄰東華路 14 號 8 樓之 1 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新竹市高峰路 487 號。

本公司股票自 96 年 1 月 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 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3)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4)

註1：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1年1月1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4：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 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3)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

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工程材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交割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31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本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參閱附註二十。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082	\$ 2,022
銀行活期存款	307,761	363,95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282,756</u>	<u>301,592</u>
	<u>\$592,599</u>	<u>\$667,57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40%	0.001%~0.765%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受限制活期存款	\$ 6,514	\$ -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2,000</u>	<u>2,000</u>
	<u>\$ 8,514</u>	<u>\$ 2,000</u>

(一)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765%及0.26%~0.765%。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u>-</u>	\$ <u>2,817</u>
<u>應收帳款</u>		
非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442,754	\$313,816
減：備抵損失	(<u>9,179</u>)	<u>-</u>
	433,575	313,816
關 係 人	<u>19,648</u>	<u>8,004</u>
	<u>\$453,223</u>	<u>\$321,820</u>

(一)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除個別客戶實際發生信用減損提列減損損失外，本公司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處產業、競爭優勢與展望，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443,934	\$319,528
已逾期		
逾期1~30天	-	-
逾期31~90天	110	2,292
逾期91~180天	18,358	-
逾期超過180天	-	-
	<u>\$462,402</u>	<u>\$321,82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 49,73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9,179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49,734)
年底餘額	<u>\$ 9,179</u>	<u>\$ -</u>

九、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工程材料	<u>\$288,957</u>	<u>\$211,103</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工程成本	\$ 2,072,708	\$ 1,813,25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一)	(4,550)	4,494
	<u>\$ 2,068,158</u>	<u>\$ 1,817,748</u>

(一)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投資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293,370	\$233,991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262,350	215,412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u>45,939</u>	<u>42,373</u>
	<u>\$601,659</u>	<u>\$491,776</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100%	100%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100%	100%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十。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03,396	\$ 223,007	\$ 109,558	\$ 32,079	\$ 36,106	\$ 5,340	\$ 1,422	\$ 510,908
增 添	-	354	15,730	8,989	3,556	323	380	29,332
處 分	-	-	(3,486)	(1,324)	(1,974)	-	-	(6,784)
重 分 類	-	-	-	-	2,965	-	(380)	2,58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396</u>	<u>\$ 223,361</u>	<u>\$ 121,802</u>	<u>\$ 39,744</u>	<u>\$ 40,653</u>	<u>\$ 5,663</u>	<u>\$ 1,422</u>	<u>\$ 536,041</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60,321	\$ 92,328	\$ 18,555	\$ 30,335	\$ 4,908	\$ -	\$ 206,447
處 分	-	-	(3,116)	(1,324)	(1,970)	-	-	(6,410)
折舊費用	-	7,998	9,216	5,753	4,184	298	-	27,44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8,319</u>	<u>\$ 98,428</u>	<u>\$ 22,984</u>	<u>\$ 32,549</u>	<u>\$ 5,206</u>	<u>\$ -</u>	<u>\$ 227,486</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03,396</u>	<u>\$ 155,042</u>	<u>\$ 23,374</u>	<u>\$ 16,760</u>	<u>\$ 8,104</u>	<u>\$ 457</u>	<u>\$ 1,422</u>	<u>\$ 308,555</u>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03,396	\$ 178,915	\$ 101,893	\$ 29,982	\$ 33,289	\$ 4,881	\$ 35,320	\$ 487,676
增 添	-	44,092	9,552	2,897	4,113	459	11,775	72,888
處 分	-	-	(1,887)	(800)	(2,260)	-	-	(4,947)
重 分 類	-	-	-	-	964	-	(45,673)	(44,70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03,396</u>	<u>\$ 223,007</u>	<u>\$ 109,558</u>	<u>\$ 32,079</u>	<u>\$ 36,106</u>	<u>\$ 5,340</u>	<u>\$ 1,422</u>	<u>\$ 510,908</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52,716	\$ 84,612	\$ 13,614	\$ 29,396	\$ 4,746	\$ -	\$ 185,084
處 分	-	-	(1,887)	(640)	(2,251)	-	-	(4,778)
折舊費用	-	7,605	9,603	5,581	3,190	162	-	26,14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0,321</u>	<u>\$ 92,328</u>	<u>\$ 18,555</u>	<u>\$ 30,335</u>	<u>\$ 4,908</u>	<u>\$ -</u>	<u>\$ 206,447</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03,396</u>	<u>\$ 162,686</u>	<u>\$ 17,230</u>	<u>\$ 13,524</u>	<u>\$ 5,771</u>	<u>\$ 432</u>	<u>\$ 1,422</u>	<u>\$ 304,46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2 至 55 年
機 器 設 備	2 至 7 年
運 輸 設 備	2 至 10 年
辦 公 設 備	1 至 6 年
其 他 設 備	2 至 3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u>\$ 3,704</u>	<u>\$ 3,892</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1,896</u>	<u>\$ 4,670</u>
運輸設備	<u>\$ 2,084</u>	<u>\$ 778</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199</u>	<u>\$ 1,544</u>
非流動	<u>\$ 1,542</u>	<u>\$ 2,36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u>1.6%</u>	<u>1.6%</u>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917</u>	<u>\$ 1,721</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1</u>	<u>\$ 1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979</u>	<u>\$ 2,492</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留抵稅額	\$ 9,053	\$ -
暫付款	5,794	5,526
預付貨款	2,562	-
預付工程款	2,424	-
其他	<u>3,155</u>	<u>2,966</u>
	<u>\$ 22,988</u>	<u>\$ 8,492</u>

十四、借 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短期借款</u>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65,145	\$ -

銀行短期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為 0.70%。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2,161	\$ 1,081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1,131,344	\$ 735,771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為 30 至 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0,250	\$106,723
應付員工酬勞	55,280	45,211
應付休假給付	8,798	6,453
其 他	40,748	29,271
	<u>\$215,076</u>	<u>\$187,658</u>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 1,483	\$ 1,361
暫 收 款	107	128
其 他	25	25
	<u>\$ 1,615</u>	<u>\$ 1,514</u>

十七、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保 固	\$ 32,836	\$ 19,973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建造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及「高階經理人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3,789	\$ 53,4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737)	(10,52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6,052</u>	<u>\$ 42,90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1月1日	<u>\$ 49,666</u>	<u>(\$ 9,359)</u>	<u>\$ 40,307</u>
當期服務成本	865	-	865
利息費用(收入)	<u>373</u>	<u>(70)</u>	<u>303</u>
認列於損益	<u>1,238</u>	<u>(70)</u>	<u>1,168</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	(\$ 304)	(\$ 304)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958	-	958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1,220	-	1,220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353	-	35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31	(304)	2,227
雇主提撥	-	(795)	(795)
109 年 12 月 31 日	53,435	(10,528)	42,907
當期服務成本	827	-	827
利息費用（收入）	267	(53)	214
認列於損益	1,094	(53)	1,04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128)	(128)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344	-	1,344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591)	-	(591)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2,788	-	2,7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41	(128)	3,413
雇主提撥	-	(24)	(24)
清 償	(4,281)	2,996	(1,285)
110 年 12 月 31 日	\$ 53,789	(\$ 7,737)	\$ 46,052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625%	0.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178)	(\$ 1,238)
減少 0.25%	\$ 1,224	\$ 1,28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184	\$ 1,242
減少 0.25%	(\$ 1,146)	(\$ 1,20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27	\$ 2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0 年	9.4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73,048	73,048
已發行股本	\$ 730,476	\$ 730,47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12,500 仟股及 8,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346,231	\$319,453
庫藏股票交易	<u>773</u>	<u>885</u>
	<u>\$347,004</u>	<u>\$320,338</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惟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30% 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 10%。

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及每股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1 年 3 月 17 日	110 年 3 月 19 日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7,778	\$ 20,934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971	(\$ 6,707)
現金股利	\$219,143	\$193,146
每股現金股利（元）	\$ 3.0	\$ 2.7

110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金額業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109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金額業已於 110 年 8 月 2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現金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現金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8,82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6,121	
現金股利	109,571	\$ 1.5

(四)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u>110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1,512</u>	<u>-</u>	<u>(1,512)</u>	<u>-</u>
<u>109 年度</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u>	<u>1,512</u>	<u>-</u>	<u>1,512</u>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普通股 3,000 仟股，預定買回期間為 109 年 3 月 20 日至 109 年 5 月 19 日，買回區間價格為 20~28 元，另因申報執行庫藏股票買回日為 109 年 3 月 19 日，依法令規定須於申報日起二個月內執行完畢，故業經 109 年 5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更改預定買回期間為 109 年 3 月 20 日至 109 年 5 月 18 日。截至 109 年 5 月 18 日，累積已買回 1,512 仟股，金額為 39,743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董事長經董事會授權決定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將買回之庫藏股票授予員工，其公平價值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 44.00
行使價格	26.29
預期波動率	26.21%
預期存續期間	12 日
無風險利率	0.24%

預期波動率係依給予日回推，並參考預期存續期間，係 110 年 5 月 16 日至 110 年 11 月 15 日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本公司於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6,778 仟元。

二十、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工程收入	<u>\$ 2,585,108</u>	<u>\$ 2,247,563</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工程收入

不動產建造合約參考過去類似條件及規模，以最可能金額估計交易價格。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八）	<u>\$ 453,223</u>	<u>\$ 321,820</u>	<u>\$ 453,237</u>
合約資產－流動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 已認列利潤（減除 已認列損失）	\$ 2,963,258	\$ 2,710,345	\$ 2,739,385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 款金額	(1,949,097)	(2,063,225)	(2,122,530)
應收工程保留款	16,210	10,308	1,197
減：備抵減損損失	(<u>2,993</u>)	(<u>11,929</u>)	-
	<u>\$ 1,027,378</u>	<u>\$ 645,499</u>	<u>\$ 618,052</u>
合約負債－流動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 金額	\$ 951,890	\$ 1,285,068	\$ 1,474,258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 及已認列利潤 （減除已認列 損失）	(901,687)	(1,245,170)	(1,445,523)
應付工程保留款	<u>85,752</u>	<u>84,005</u>	<u>64,540</u>
	<u>\$ 135,955</u>	<u>\$ 123,903</u>	<u>\$ 93,275</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合約資產</u>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u>\$381,879</u>	<u>\$ 27,447</u>
<u>合約負債</u>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u>\$ 12,052</u>	<u>\$ 30,628</u>

(三)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1,929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1,92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8,936</u>)	-
年底餘額	<u>\$ 2,993</u>	<u>\$ 11,929</u>

(四)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2,379,776	\$ 2,115,958
大 陸	199,798	122,045
其 他	5,534	9,560
	<u>\$ 2,585,108</u>	<u>\$ 2,247,563</u>

(五)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建造合約		
—110 年度履行	\$ -	\$ 2,034,386
—111 年度履行	4,271,443	13,587
—112 年度履行	51,291	300
	<u>\$ 4,322,734</u>	<u>\$ 2,048,273</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u>\$ 994</u>	<u>\$ 1,054</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600	\$ 600
其 他	3,620	2,816
	<u>\$ 4,220</u>	<u>\$ 3,41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930)	(\$ 9,2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9	22
其 他	(20)	(18)
	<u>(\$ 4,861)</u>	<u>(\$ 9,281)</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77	\$ 65
租賃負債之利息	<u>71</u>	<u>34</u>
	<u>\$ 448</u>	<u>\$ 99</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920	\$ 21,065
營業費用	<u>7,613</u>	<u>5,854</u>
	<u>\$ 29,533</u>	<u>\$ 26,91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14,297	\$ 13,970
確定福利計畫	<u>1,041</u>	<u>1,168</u>
	15,338	15,138
其他員工福利	<u>475,059</u>	<u>410,81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90,397</u>	<u>\$425,95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76,447	\$251,947
營業費用	<u>213,950</u>	<u>174,006</u>
	<u>\$490,397</u>	<u>\$425,95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7 日及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8%	8%
董監事酬勞	2%	2%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1,322		\$ 23,958	
董監事酬勞	7,831		5,98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0,167	\$ 41,02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6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81)	87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1,099	14,35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1,185</u>	<u>\$ 57,95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52,379</u>	<u>\$269,52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70,476	\$ 53,90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90	1,47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69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81)	8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1,185</u>	<u>\$ 57,952</u>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9,469</u>	<u>\$ 63,17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038	(\$ 910)	\$ 5,128
預期信用損失	2,386	(876)	1,510
其 他	10,097	3,658	13,755
	<u>\$ 18,521</u>	<u>\$ 1,872</u>	<u>\$ 20,393</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司損益份額	<u>\$ 40,162</u>	<u>\$ 22,971</u>	<u>\$ 63,133</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40	\$ 898	\$ 6,038
預期信用損失	8,926	(6,540)	2,386
其 他	10,187	(90)	10,097
	<u>\$ 24,253</u>	<u>(\$ 5,732)</u>	<u>\$ 18,521</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司損益份額	<u>\$ 31,543</u>	<u>\$ 8,619</u>	<u>\$ 40,162</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93</u>	<u>\$ 2.94</u>
稀釋每股盈餘	<u>\$ 3.88</u>	<u>\$ 2.9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年度淨利	<u>\$281,194</u>	<u>\$211,571</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281,194</u>	<u>\$211,57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1,639	72,0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803</u>	<u>1,00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2,442</u>	<u>73,01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本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

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1,055,629	\$ 994,521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413,726	924,51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部分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本公司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功能性貨幣對美元／日圓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本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日圓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日圓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u>美 金 之 影 響</u>		<u>日 圓 之 影 響</u>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	\$ 761	(\$ 75)	(\$ 561)	(\$ 161)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

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參閱下述 3.流動性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786,855 仟元及 800,000 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2,161	\$ -	\$ -	\$ 2,161
應付帳款	1,131,344	-	-	1,131,344
租賃負債	2,199	1,542	-	3,741
其他應付款	215,076	-	-	215,076
	<u>\$1,350,780</u>	<u>\$ 1,542</u>	<u>\$ -</u>	<u>\$1,352,322</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2 ~ 3 年	4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u>\$ 2,240</u>	<u>\$ 1,551</u>	<u>\$ -</u>	<u>\$ -</u>	<u>\$ 3,791</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2 至 3 年	4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081	\$ -	\$ -	\$ 1,081
應付帳款	735,771	-	-	735,771
租賃負債	1,544	2,363	-	3,907
其他應付款	187,658	-	-	187,658
	<u>\$ 926,054</u>	<u>\$ 2,363</u>	<u>\$ -</u>	<u>\$ 928,41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2 ~ 3 年	4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租賃負債	<u>\$ 1,593</u>	<u>\$ 2,390</u>	<u>\$ -</u>	<u>\$ -</u>	<u>\$ 3,983</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子 公 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子 公 司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江西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轉投資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工程收入	子 公 司	\$ 38,798	\$ 95,170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7,411	11,097
		<u>\$ 106,209</u>	<u>\$ 106,267</u>

(三) 工程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 公 司	<u>\$ -</u>	<u>\$ 232</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營建工程收入係承接關係人轉包之工程。營建工程成本係轉包給關係人之工程。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 2,975	\$ 3,898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2,345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u>16,673</u>	<u>1,761</u>
		<u>\$ 19,648</u>	<u>\$ 8,00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其他應收款（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 81	\$ 127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8	38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u>25</u>	<u>48</u>
	<u>\$ 114</u>	<u>\$ 213</u>

(六)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114</u>	<u>\$ 245</u>

(七)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62,432	\$167,390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49,400	99,089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u>106,510</u>	<u>61,380</u>
	<u>\$218,342</u>	<u>\$327,859</u>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2,163	\$ 48,039
退職後福利	<u>731</u>	<u>729</u>
	<u>\$ 52,894</u>	<u>\$ 48,76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41,880	\$ 60,161
建築物	58,480	62,324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8,514</u>	<u>2,000</u>
	<u>\$108,874</u>	<u>\$124,485</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融資或承包工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102,691 仟元及 31,985 仟元，因發包工程所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 578,804 仟元及 529,891 仟元。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269 27.68 (美元：新台幣)	\$ 312,326
日 圓	253,929 0.24 (日圓：新台幣)	61,078
人 民 幣	410 4.34 (人民幣：新台幣)	1,793
新加坡幣	415 20.46 (新加坡幣：新台幣)	8,487
		<u>\$ 383,684</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人 民 幣	127,928 4.34 (人民幣：新台幣)	\$ 555,720
新加坡幣	2,181 20.46 (新加坡幣：新台幣)	45,939
		<u>\$ 601,659</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642 27.68 (美元：新台幣)	\$ 73,126
日 圓	233,311 0.24 (日圓：新台幣)	56,111
		<u>\$ 129,23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885 28.48 (美元：新台幣)	\$ 224,569
日 圓	63,204 0.28 (日圓：新台幣)	17,465
人 民 幣	446 4.38 (人民幣：新台幣)	1,963
新加坡幣	204 21.56 (新加坡幣：新台幣)	4,406
		<u>\$ 248,403</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人 民 幣	102,674 4.38 (人民幣：新台幣)	\$ 449,403
新加坡幣	1,927 21.56 (新加坡幣：新台幣)	42,373
		<u>\$ 491,776</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63	28.48 (美元：新台幣)	\$ 7,477
日圓	58,340	0.28 (日圓：新台幣)	16,119
			<u>\$ 23,596</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0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109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匯	率		
美元	27.68 (美元：新台幣)			(\$ 14,079)	28.48 (美元：新台幣)			(\$ 8,868)
日圓	0.24 (日圓：新台幣)			(217)	0.28 (日圓：新台幣)			18
人民幣	4.34 (人民幣：新台幣)			(69)	4.38 (人民幣：新台幣)			42
新加坡幣	20.46 (新加坡幣：新台幣)			(312)	21.56 (新加坡幣：新台幣)			45
				<u>(\$ 14,677)</u>				<u>(\$ 8,763)</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比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公司 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 (註 3 及 8)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註 4)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5)	實際動支金額 (註 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3 及 9)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註 7)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註 7)	屬對大陸地區 背 書 保 證 (註 7)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2)											
0	漢科系統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2)	\$ 482,491	\$ 167,390	\$ 62,432	\$ 3,041	\$ -	4	\$ 804,152	Y	-	Y	-
〃	〃	漢群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2)	482,491	99,089	49,400	-	-	3	804,152	Y	-	Y	-
〃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2)	482,491	107,370	106,510	28,235	-	7	804,152	Y	-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 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 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 Y。

註 8：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財務表所載淨值之 20%，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係不超過淨值之 30%。

註 9：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財務報表所載淨值之 5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行人之關係（註 2）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註 4）
				股 數 （ 仟 ）	帳面金額（註 3）	持 股 比 率 （ % ）	公 允 價 值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竹塹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8	\$ -	1	\$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 5：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2 (2))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2 (3))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數 (仟股)	比率 (%)	帳 面 金 額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170,884	\$ 170,884	5,400	100	\$ 293,370	\$ 61,090	\$ 61,090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區光復西路2899弄贏華國際廣場2號303、305室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業務	169,127	169,127	-	100	293,350	61,090	61,090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	100	262,350	48,498	48,498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110,559	110,559	3,500	100	262,350	48,498	48,498	-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楊北路5509號1204室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110,559	110,559	-	100	262,350	48,498	48,498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新 加 坡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30,865	30,865	200	100	45,939	5,266	5,266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馬來西亞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855	855	100	100	308	(77)	(77)	-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註 1)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務	\$ 169,127 (美金 5,400 仟元)	註一	\$ 169,127 (美金 5,400 仟元)	\$ -	\$ -	\$ 169,127 (美金 5,400 仟元)	\$ 61,090	100%	B	\$ 61,090	\$ 293,350	\$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110,559 (美金 3,500 仟元)	註二	110,559 (美金 3,500 仟元)	-	-	110,559 (美金 3,500 仟元)	48,498	100%	B	48,498	262,350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279,686	\$ 260,386 (美金 9,407 仟元)	\$964,98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註一：投審會已核准本公司申請透過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轉投資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金額 5,907 仟元美金，截止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投資款 5,400 仟元美金。

註二：投審會已核准本公司申請透過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轉投資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再轉投資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金額 3,500 仟元美金，截止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出投資款 3,500 仟元美金。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交易類型	金額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註二）	\$ 245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 -	-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註二）	33,144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	-	-
〃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註一）	15,824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	-	-

註一：營建工程收入係承接關係人轉包之工程。

註二：營建工程成本係轉包給關係人之工程。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9,946,080	13.61%
溫 永 宏	3,676,304	5.0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溫永宏

